



中華福音神學院

神學碩士科

神學碩士 學位論文

充滿爭議的一代奇葩——
從四方教會創辦人麥艾梅看
靈恩運動和女性事奉

指導教授：蔡麗貞

學 生：劉小芸

中華福音神學院（台北）道學碩士

二〇一二年六月



中華福音神學院

神學碩士科

神學碩士 學位論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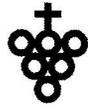
充滿爭議的一代奇葩——
從四方教會創辦人麥艾梅看
靈恩運動和女性事奉

指導教授：蔡麗貞

學 生：劉小芸

中華福音神學院（台北）道學碩士

二〇一二年六月



中華福音神學院

神學碩士科

神學碩士學位論文

充滿爭議的一代奇葩—
從四方教會創辦人麥艾梅看
靈恩運動和女性事奉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指導教授(簽名):

批閱教授(簽名):

科主任(簽名):

二〇一二年六月

摘要

麥艾梅（Aimee Semple McPherson，1890-1944）是美國二十世紀初最有能力、最受愛戴但也是最受爭議的早期五旬節運動之女性佈道家。她一生結婚三次、離婚兩次、失蹤一次並精神崩潰數次，五十四歲時因服用處方藥過量導致休克和呼吸衰竭而去世。在面臨婚姻與家庭瓦解與撕裂的同時，麥艾梅仍成功地開創自己的事業。她是基督教界第一位自創一個宗派的女性，她獨自發行刊物並創辦出版社，設計和建立當時全世界最大的五旬節宗教會——四方教會，成立神學院以及全年無休扶貧濟弱的物資委員會，更是第一位擁有基督教電台和持有其執照的女性佈道家。

追本溯源，循道會、救世軍都影響麥艾梅的事奉理念和風格。然而，麥艾梅主要是憑藉著自己的屬靈恩賜開創其事奉的一片天。她本身至少具有十個以上的屬靈恩賜：使人領受聖靈充滿並說方言、翻方言、先知講道、見異象、說預言、翻預言、醫治、佈道、音樂與戲劇。其中，麥艾梅最擅長的恩賜是聖靈充滿說方言，最熱衷的是佈道，最顯著的是醫治，而最著名的是戲劇講道。

身為早期五旬節運動/靈恩運動的領袖，麥艾梅在其靈恩現象與恩賜的使用、牧會理念、開拓精神、事工發展、個人生活等方面，是當今二十一世紀靈恩教會的先驅、典範與鑑戒。當年麥艾梅營造教會的聚會方式和當今的靈恩教會雷同；當年所面對的個人議題也和當今的靈恩領袖相似。

麥艾梅身為女性領袖，不是一位激進的女權運動家，卻是女性事奉的典範。女性在四方教會的服事角色相當多元性並寬

廣。因麥艾梅重用女性，對於婦女事工的啟發與開展，仍有其影響及貢獻。

關鍵字：

麥艾梅 (Aimee Semple McPherson)

四方教會 (Foursquare Gospel Church)

五旬節運動 (Pentecostal movement)

物資委員會 (Commissary)

循道會 (Methodism/Methodist)

救世軍 (Salvation Army)

靈恩運動 (Charismatic movement)

屬靈恩賜 (spiritual gifts)

戲劇講道 (illustrated sermon)

聖靈充滿 (being filled by the Holy Spirit)

說方言 (speaking tongue)

婚姻 (marriage)

家庭 (family)

女性事奉 (female ministry)

目錄

附錄目錄	vii
導論	1
一、麥艾梅的簡介	1
二、論文研究的意義、目的以及方法論	3
第一部 神學理念、教牧工作和拓展	6
第一節 長成的信仰背景和影響	6
一、循道會：約翰衛斯理的成聖教義	6
麥艾梅和衛斯理的差異處：漸進 vs. 瞬間的成聖觀	7
聖潔運動的主要領袖	9
教義的分歧	10
(1) 爾溫發起「火的洗禮」教義	11
(2) 巴罕堅持說方言是唯一的憑據	11
(3) 杜翰的「成聖之工已完成」教義 (The Finished Work)	12
英國的凱錫克運動：「聖靈的洗」	13
聖靈的洗 vs. 聖靈的充滿	14
二、五旬節運動的洗禮	15
平衡中庸之道	16
聖經基督教 (Bible Christianity)	17
以超越宗派的溫和立場兼容並蓄	18
「四方福音」(Foursquare Gospel)	20
三、基要主義的影子	21
亞米念神學的流弊	24
第二節 教牧和拓展事奉	24

一、救世軍：切合時代需求的事工	25
致力社會救濟事工	26
富創意的傳福音方式	28
營造教會歡樂的氣氛	30
二、全方位的事奉機會和有效率的動員	31
三、葡萄樹式的拓展事奉	32
屬靈恩賜的傳承	32
設立聖經學院和善用媒體	33
支持發展宣教事工	34
第二部 從女性角度看女性事奉和團隊事奉	35
第一節 重用女性領袖	36
一、救世軍之母卜凱瑟琳：女性事奉的表率	37
婦女事奉的思想雛形和成熟：三次的抗辯	37
女性事奉的實踐	40
二、母親米妮：救世軍的「哈利路亞姑娘（Hallelujah Lass）」	42
三、麥艾梅：救世軍的女兒，承襲救世軍女性事奉的奇葩	44
麥艾梅和卜凱瑟琳的相異處	44
麥艾梅仿效卜婉懿的戲劇講道(Illustrated Sermon)	46
第二節 兩性的分工事奉	48
一、異性的配搭和承接	49
亞瑟：如同父親的資深元老	49
奈特：鐵腕的中央集權	50
麥羅夫：始料未及的接班人	51
二、同性的張力	51
母親米妮甘迺迪（Minnie Kennedy，1862-1947）	51

財物行政能手-----	52
撕裂的人際關係-----	52
女兒羅貝塔：希望之星的墜落-----	54
秘書喬丹：無怨無悔抑或無奈的忠心跟隨者-----	55
克蘿福特：一山不容二虎-----	56
第三部 從兩性角色看麥艾梅的呼召、恩賜與婚姻-----	58
第一節 從兩性角色來看麥艾梅的呼召和第二段婚姻的衝突 -----	59
一、無法抗拒的神聖呼召-----	59
二、離婚並未影響麥艾梅事奉-----	61
(1) 救世軍婚姻誓言的顛覆性-----	61
(2) 五旬節運動次文化的影響-----	62
(3) 第二任丈夫在信仰實踐上和兩性期待上的落差 -----	62
(4) 麥艾梅視離婚為脫離傳統女性角色的解放-----	64
第二節 從兩性角色看麥艾梅的第三段婚姻、新婦信息和 母親角色的牧職-----	65
一、短暫的第三段婚姻-----	66
二、新婦——靈意解經的末世信息-----	67
三、母親角色的牧職——事奉成功的關鍵-----	69
物資委員會和城市姐妹-----	70
麥艾梅的「圓桌」(Round Table) 式領導風格-----	71
第三節 屬靈恩賜突破女性事奉的限制-----	72
一、靈洗說方言-----	73
二、先知講道、見異象、預言、翻預言-----	75
三、醫治-----	76

四、傳福音／佈道	78
五、音樂與戲劇	79
六、恩賜帶來男性和教派的認可	81
若第一任丈夫孫培在世	83
七、「麥艾梅主義」(McPhersonism)	83
髮型改變的神學意義	84
結論	88
附錄一 麥艾梅靈恩追溯表	90
附錄二 麥艾梅家庭婚姻表	91
附錄三 麥艾梅和四方教會領袖同工事奉年數表	92
附錄四 中英詞彙對照	93
附錄五 照片	95
參考書目	102
中文書目	102
英文書目	103
作者簡介	111

附錄目錄

附錄一	麥艾梅靈恩追溯表	90
附錄二	麥艾梅家庭婚姻表	91
附錄三	麥艾梅和四方教會領袖同工事奉年數表	92
附錄四	中英詞彙對照	93
附錄五	照片	95
	照片一 麥艾梅 (Aimee Semple McPherson , 1890-1944)	
	-----	95
	照片二 麥艾梅的三段婚姻	96
	照片三 麥艾梅與家人	97
	照片四 四方教會(Foursquare Gospel Church)	98
	照片五 麥艾梅的戲劇講道(illustrated sermons)	99
	照片六 其他一	100
	照片七 其他二	101

導論

麥艾梅 (Aimee Semple McPherson, 1890-1944) 是美國二十世紀初最有能力、最受愛戴但也是最受爭議的女性佈道家。在世紀交替、科技日新月異、女性主性尚未抬頭的年代，麥艾梅成功地開創自己的事業／事奉。她是基督教界第一位自創一個宗派的女性，她獨自發行刊物《新婦的呼召》(The Bridal Call) 並創辦出版社，設計和建立當時全世界最大的五旬節宗教會——安吉勒斯教會 (Angelus Temple)，成立訓練、教育千位傳道人的四方神學院 (Lighthouse of International Foursquare Evangelism, 簡稱 LIFE) 以及全年無休扶貧濟弱的物資委員會 (Commissary)，更是第一位擁有基督教電台 (Kall Four-Square Gospel, 簡稱 KFSG) 和持有執照的女性佈道家。

一、麥艾梅的簡介

麥艾梅喜愛稱自己為大家的「姊妹」(Sister) 或「艾梅姊妹」(Sister Aimee)。她善用五旬節運動的恩賜與個人魅力贏得早期美國的勞工階級的支持，並成功地將五旬節運動帶進主流教會。她是著名的神醫佈道家，無論是在帳棚或體育館的聚會，所到之處座無虛席，她的事工發展到一九一九年時，美國最大的體育場已無法容下她的聽眾。她曾自豪的說：「我有數千個忠心跟隨者。就算明天早報刊登我犯下十一樁謀殺案的消息，這數千名的跟隨者仍會繼續相信我。」¹

麥艾梅在許多層面的成就，並不輸給同時代的男性。哥倫比亞大學文學評論家兼歷史學家海吉伯 (Gilbert Highet) 認為，麥艾梅的語言掌握力和其臨場魅力可媲美當時德國的總理希特勒。在美國，麥艾梅的群眾吸引力甚於美國前總統威爾遜 (Thomas Woodrow Wilson)、塔夫脫 (William Howard Taft) 及比利時亞伯特國王 (King Albert)。麥艾梅五十二歲生日時，加州一位記者評論其個人魅力認為，只有世界大戰的消息才能把她從頭版新聞上拉下來。麥艾梅五十四歲去世時，追思禮拜當天有五萬人觀禮，六百輛禮車送行至墓地。

麥艾梅以口才和恩賜在群雄爭霸中嶄露頭角。她曾和教內外知名辯論家交鋒，甚少敗落。她的佈道能力可以媲美知名男性佈道家孫培理 (William Ashley Billy Sunday)，新聞記者稱她為「女性孫培理」(female Billy Sunday)。麥艾梅的醫治恩賜為她搏得「信心的醫治者」(faith healer) 之美名，可和當時著名的英國聖公會神醫詹姆斯席克森 (James Moore Hickson) 不相上下。當她在加州建立當時最大的教堂時，面臨男性牧者抵制她加入牧者協會的挑戰。然而，一九四四年離世前，麥艾梅已經建立四百一十間分堂並訓練至少一千位以上的傳道人。

¹ Nancy Barr Mavity, *Sister Aimee* (New York: Doubleday, Doran & Company, Inc., 1931), xix.

麥艾梅若不是佈道家，應也會是知名女藝人。四方教會向來以其「戲劇講道」（illustrated sermon）和聖經歌劇（sacred opera）著稱，皆由麥艾梅自編、自導、自演，由於深具「好萊塢風格」，吸引不少演藝人員慕道並參與事奉。二十世紀的喜劇兼默劇泰斗卓別林（Charlie Chaplin）聽了麥艾梅的戲劇講道後，對麥艾梅說：「無論喜歡與否，妳天生就是個演員」。²麥艾梅是第一位將復興主義與好萊塢娛樂事業結合的佈道家，是在葛理翰（Billy Graham）以先，便懂得善用大眾媒體傳福音的先驅。³從一九二〇到一九三〇年代，麥艾梅是基督教界中媒體曝光率最高的一位，自一九二〇年起至少連續五年間，她一週至少出現在美國各大報紙頭版三次，其知名度可媲美當時最紅的藝人和明星。知名的時尚雜誌、木偶戲及劇院紛紛以麥艾梅為題材製作紙娃娃、木偶和滑稽劇。直到二十一世紀初，美國媒體仍不乏人繼續探討麥艾梅的一生。⁴羅理查所製作的麥艾梅紀錄片和電影都曾引起五旬節教會異議，紀錄片被禁止播放長達十年之久，直到二〇一一年才能播出，由此也看出麥艾梅極具爭議性的一生。⁵

麥艾梅一生雖功成名就，但其中不乏曲折離奇之處。她一生結婚三次、離婚兩次、失蹤一次並精神崩潰數次，五十四歲時因服用處方藥過量導致休克和呼吸衰竭而去世。她有輝煌成就，卻歷經失意、落寞，也犯過難以挽回的錯誤。她的第一段婚姻生活只維持了兩年，因先生在香港宣教時死於瘧疾結束，她獨自帶著一個月大的女兒回到美國紐約和母親相依為命。第二段婚姻因丈夫無法適應、認同她全職事奉的生活型態，以丈夫提出離婚作結。在還未有快速道路的當時，麥艾梅獨自開著福音車，載著兩個幼齡孩子和自己的母親，一路佈道傳教，花了近兩個月從美國東部橫跨抵達加州，途中沒有任何一位男士作陪。正當她的事奉達到人生顛峰時，一九二六年的失蹤醜聞案不僅衍生出一場子虛烏有的追思禮拜，更帶來名聲的虧損。四十一歲時，極度的寂寞促使麥艾梅閃電式地與小她十一歲的男中音員工結婚，兩年後兩人在訴訟中結束她的第三段婚姻。隨著事奉緊湊的

² Edith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Grand Rapids, Michigan: William B. Eerdmans, 1993), 230.

³ Richard Quebedeaux, *By What Authority: The Rise of Personality Cults in American Christianity* (New York: Harper & Row, 1982), 37.

⁴ 好萊塢基督徒製作人羅理查(Richard Rossi)分別製作一部紀錄片 *Saving Sister Aimee: The Aimee Semple McPherson Story* (2001) 及一部電影 *Sister Aimee: The Aimee Semple McPherson Story* (2008)。前者贏得奧斯卡最佳紀錄片獎，後者則獲得歐美不同獎項。專業紀錄片製作人葛琳達(Linda Garmon)則根據學者蘇頓(Matthew Avery Sutton)為麥艾梅所著傳記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2007)，拍攝出一部紀錄片 *American Experience - Sister Aimee* (2007)。

⁵ 有關紀錄片的感言，參 Richard A. Rossi, "Thanks for Your Prayers, Love, and Support", Online Article, http://www.amazon.com/Saving-Sister-Aimee-Semple-McPherson/dp/B0055EHWDY/ref=sr_1_4?s=movies-tv&ie=UTF8&qid=1318239720&sr=1-4, 9 Oct. 2011. 麥艾梅的忠心跟隨者在羅理查製作電影時不惜投以鉅資更改劇本，想要將劇本中關於麥艾梅服藥過量、三段婚姻史、精神崩潰以及失蹤醜聞案引發的法庭訴訟等史實刪除。參 Richard A. Rossi, "Human Portrayal", Online Article, http://www.amazon.com/Sister-Aimee-Semple-Mcpherson-Story/dp/B0012RLWRU/ref=sr_1_2?s=movies-tv&ie=UTF8&qid=1318239720&sr=1-2, 9 Oct. 2011。

步調和大量人群的需要，麥艾梅精神崩潰數次，並有長期失眠問題需倚靠藥物。最終，麥艾梅的生命氣息是在其最後一場佈道旅程中，因過量服用處方用藥而劃上句點。她五十四年的人生，雖輝煌卻短暫。

二、論文研究的意義、目的以及方法論

麥艾梅的一生，無論人們看為功成名就或是失意挫敗，她的確在基督教界打造、傳承了屬於她自己的一片天。佈道時期，麥艾梅憑著她的恩賜為她的事工闢出一條路。抵達加州建立四方教會後，她在群雄環伺之下，單槍匹馬建立當今所謂的巨型教會（Megachurch）。⁶研究五旬節運動的歷史學家賽南（Vinson Synan）評論麥艾梅一生的建樹認為，「在二十世紀所有的宗教領袖當中，不拘他們的性別為何，麥艾梅擁有顯著的地位，而且她可稱得上是基督教歷史上，受按立的女性傳道人中最重要的一位。」⁷

從靈恩歷史來看，麥艾梅處於靈恩運動的啟蒙時代，是一位極成功又具爭議的靈恩女性佈道家。根據學者魏格納（C. Peter Wagner）對二十世紀靈恩運動的分類來看，麥艾梅所處的時代屬於靈恩第一波的傳統／古典五旬節運動（Classical Pentecostalism）。麥艾梅身為早期靈恩領袖，歷經兩次離婚和一次失蹤醜聞案，可說是「惡名昭彰」，但其成就卻能屹立不搖直到今日。今日的四方教會已不如當年麥艾梅在世時成長或拓展迅速，卻已在全球一百四十個國家建立了六萬間教會，成長雖緩慢卻仍生生不息。

撰寫此篇論文的方法以傳記為緯，以麥艾梅的神學理念、團隊、恩賜和性別議題為經。麥艾梅的自傳主要寫於一九一九年的《這就是了》（*This is That*），一九二三年麥艾梅修訂為 *This is That: Personal Experiences, Sermons and Writings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是此論文主要參考的傳記原著。⁸學術界自一九七〇年起，開始對麥艾梅投以關注，主要是從「性別」的角度來研究麥艾梅。⁹在此之

⁶ 每週至少有三千人參與聚會的教會稱為「巨型教會」，此研究開始於美國一九五〇年代。參“Megachurch”，Online Article, http://en.wikipedia.org/wiki/Megachurch#cite_note-6, 12 Aug. 2011. 麥艾梅當年的主日聚會人數每週有一萬五千人以上，一九二〇年代南加州的另一個「巨型教會」是由鮑魯爾博士（Dr. J. W. Brougher）牧會的浸信會（Temple Baptist），擁有一萬會友。

⁷ Vinson Synan, *The Twentieth-Century Pentecostal Explosion: The Exciting Growth of Pentecostal Churches and Charismatic Renewal Movement* (Florida: Creation House, 1987), 100.

⁸ 麥艾梅還寫了其他傳記包括 *In the Service of the King* (1927)、*Give Me My Own God* (1936)和 *The Story of My Life* (由四方教會學者 Raymond L. Cox 編輯，1951、1973、1979)。主要講到麥艾梅生平的两本傳記是 *This is That* 和 *The Story of My Life*，研究麥艾梅的學者發現後期所著 *The Story of My Life* 和 *This is That* 有所出入，因此前者並未列為此論文的主要參考傳記，係從其他文獻閱讀 *The Story of My Life* 以補 *This is That* 的不足。

⁹ 學術界不熱衷研究麥艾梅的主因，是由於其五旬節運動背景以及長期以來被歸類為「大眾宗教」（popular religion）之故，學者對這兩方面的研究向來興致缺缺。Edith Blumhofer, “Reflections on the Source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s Voice,” *Pneuma*, Vol. 17, No. 1 (Spring 1995): 21. William McLoughlin 或許是最早從「性別」角度關注麥艾梅的學者，他為了撰寫 *The Dictionary of Notable*

前，有關麥艾梅的傳記主要以她的醜聞案或其媒體的形象為主，其中又以兩位新聞記者——馬維提(Nancy Barr Mavity)和史提爾(Robert Steele, 以 Lately Thomas 為筆名)——對麥艾梅的事奉風格、生活方式有精闢的洞見。¹⁰

一九七〇年後，研究麥艾梅的學術傳記主要有四本，也是本文用以輔助《這就是了》所不足的資訊。麥艾梅在《這就是了》只記述她全職事奉的發跡、歷程並成果，並未論及其人生其他層面。同樣以正面手法呈現麥艾梅一生的第一本學術傳記，是由文學作家巴爾(Robert Bahr)以「劇情式紀錄片」(docu-drama)¹¹的手法撰寫《最微小的聖徒：麥艾梅的故事》(*Least of All Saints: The Story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1979)來呈現麥艾梅「完美女英雄」的形象，過濾了負面的寫實人生記載。¹²五旬節宗學者布霍芙(Edith Blumhofer)所著《麥艾梅：每個人的姊妹》(*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1993)和猶太籍詩人兼劇作家艾斯坦(D. M. Epstein)同年所著《艾梅姊妹：麥艾梅的一生》(*Sister Aimee: The Life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則著重麥艾梅當時的社會和宗教背景，並以中立的角度描繪麥艾梅一生。Blumhofer 特別著墨於麥艾梅加拿大和救世軍的長成背景及其影響，並詳盡追溯和麥艾梅相關人物的背景；Epstein 則強調麥艾梅的恩賜。最後，四方教會背景的學者蘇頓(Matthew Avery Sutton)所撰寫的《麥艾梅和基督教美國的復甦》(*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2007)是距今最近的傳記，從政治、性別的角度來詮釋麥艾梅。這四本學術傳記中，若就歷代研究麥艾梅的參考文獻和書目的整理、蒐集與評估而論，Blumhofer 的資訊最為完整。

學者批評《這就是了》並未完整地記載麥艾梅人生的全貌，只節錄全職事奉的動機、歷程和事奉果效，卻未論及私生活的挑戰與問題；然而，從其收錄的講章以及著作文選中，卻能瞭解麥艾梅的聖靈觀和恩賜運用。此外，麥艾梅所著的《The Foursquare Gospel》裡，記述了「四方福音」形成的理念並傳達麥艾梅的神學觀。四方教會牧者兼學者范克夫(Nathaniel M. Van Cleave)於一九九二年完成《葡

American Women (Radcliffe College,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1971) 而研究麥艾梅。William G. McLoughli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Your Sister in the King's Glad Service," *Journal of Popular Culture*, Vol.1, No.3 (Winter, 1967): 193-217.

¹⁰ 其他負面的著作包括前四方教會的助理牧師葛本(John D. Goben)撰寫的《艾梅：福音淘金者》(*'Aimee': The Gospel Gold Digger*, 1932)、霍華德(V. E. Howard)寫的小冊子《揭露虛偽醫治者》(*Fake Healer Exposed*, 1960 修訂)、馬基(Charles Magee)《滑稽的艾梅》(*Antics of Aimee*, 1926)。

¹¹ Docu-drama 直譯為「紀錄劇」或是「紀錄式劇情片」，然而，台灣紀錄片工會根據定義，採用「劇情式紀錄片」來翻譯此詞。顧名思義，「劇情式紀錄片」意指雖基於真實事件上，但受歷史條件或地點的限制，將無法拍攝到或觀察到的事實，以戲劇手法(dramatic)重現事件或人物；這個重現可以是當代的社會議題與事件，也可以是以過去的歷史事件或人物為內容。鐵木真，參【紀錄片小百科】「劇情式紀錄片 Docudrama」，

<http://docworker.blogspot.com/2009/02/docudrama.html>，二〇〇九年二月二十五日。

¹² 雖是如此，此英文書仍在台灣大學「國科會輔助人社研究圖書計畫」下，列為性別史研究的叢書之一。

萄樹與枝子》(*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A History of the International Church of the Foursquare Gospel*)，陳述麥艾梅神學立場之外，也兼敘四方教會的團隊和成長歷史。

本論文主要分為三部分：第一部介紹麥艾梅的神學立場、教牧工作和拓展，同時追溯靈恩運動的緣起。第二部從性別角度來看麥艾梅身為女性領袖的事奉與其團隊事奉。第三部則從兩性角度看麥艾梅的的呼召、恩賜與婚姻。

第一部

神學理念、教牧工作和拓展

三個不同因素塑造麥艾梅的神學理念：幼時家庭的信仰薰陶、五旬節運動的親身體驗和全職事奉時期的時代環境。因著父母親的信仰薰陶，麥艾梅的佈道方式帶有濃厚的循道會奮興佈道會的味道，採納亞米念神學。此外，因受丈夫孫培和五旬節運動領袖杜翰的潛移默化及教導，五旬節主義成為她主要的神學架構。麥艾梅全職事奉的黃金時期，正值基要主義蓬勃發展，所以她的神學理念也帶點基要主義的影子。麥艾梅以佈道起家，終其一生對教會之外的「禾場」事奉熱情甚於牧會。這份佈道熱忱也使她的拓展事工成長迅速，帶出四方福音運動。

第一節 長成的信仰背景和影響

麥艾梅的信仰長成背景主要受循道會、救世軍和五旬節運動的影響。循道會和救世軍的影響主要來自父母，五旬節運動的啟蒙和接觸則來自第一任丈夫孫培（Robert Semple）。父親詹姆士甘迺迪是美國效忠派（United Empire Loyalists）的後代和虔誠循道會信徒¹³，母親米妮甘迺迪（Minnie Kennedy）早期是循道會信徒但後來委身於救世軍。父母親的信仰對麥艾梅日後的事奉具有潛移默化的影響及塑造，發展出她獨特的事奉風格。第一任丈夫孫培讓麥艾梅開始接觸五旬節運動、認識聖靈與運用恩賜，是麥艾梅日後建立教會成功的關鍵。

一、循道會：約翰衛斯理的成聖教義

循道會、救世軍和五旬節運動在麥艾梅的信仰塑造與事奉上有不同和程度上的影響。就聖靈的工作而言，麥艾梅認為循道會、救世軍、並五旬節運動是同本一源。麥艾梅在經歷五旬節運動的靈洗、重生和說方言後，認為循道會、救世軍、和五旬節運動之間沒有衝突。成長過程中，她從母親聽聞早期救世軍經歷「神的能力」；父親也告訴她循道會也有「相同的能力」。因此，麥艾梅認為在家鄉五旬節教會（Pentecostal Mission）所經歷的靈洗並非新事，乃是和「舊時」一樣信仰經歷。¹⁴

¹³ 詹姆士的父親威廉甘迺迪（William Kennedy）於一七八〇年初離開美國遷到加拿大安大略省（Ontario）。當時加拿大安大略省主要的新教宗派有循道會、浸信會、長老會和聖公會，然而循道會擁有的會友人數和堂會最多，主要跟民族性和長久以來移民者的宗教傾向有關。麥艾梅的父親和祖父都在循道會聚會和事奉。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25-31.

¹⁴ Aimee Semple McPherson, *This is That: Personal Experiences, Sermons and Writings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California: Bridal Call Publishing House, 1923), 53, 398-399.

追本溯源，循道會、救世軍和五旬節運動都與約翰衛斯理有關聯，特別是衛斯理的成聖教義，帶出聖潔運動。¹⁵成聖教義雖然發跡於英國，但經由不同領袖的傳講和聚會，卻是在美國蓬勃發展。¹⁶聖潔運動佈道家在美英兩國之間交流互惠，比如閱讀彼此的著作、旅行兩地、運用彼此的音樂、講道技巧和佈道策略等。這些活動促使聖潔運動在美國興旺，並促成了日後的五旬節運動，同時影響英國救世軍的成立和事奉理念。由此來看，麥艾梅也承襲了衛斯理的屬靈遺產，可說是衛斯理理念的繼承人。

麥艾梅和衛斯理的差異處：漸進 vs. 瞬間的成聖觀

衛斯理的成聖教義對麥艾梅的教義與事奉有直接和間接的影響。成聖教義自十八世紀後嶄露頭角的主因是衛斯理將亞米念的成聖觀發揚光大。¹⁷衛斯理畢生努力傳講「完全成聖」(entire sanctification) 或稱「基督徒的完全」(Christian perfection) 之成聖教義，強調聖靈「二次祝福」(second blessing) 的工作以及瞬間使聖徒成聖的經驗。¹⁸信徒一生分別經歷兩個聖靈主要的工作：一是重生時的歸正/稱義 (conversion/justification)，悔改曾犯過的罪；另一個就是基督徒的完全/成聖 (Christian perfection/sanctification)。「基督徒的完全」不是指「無罪的完全」(sinless perfection)，而是指「動機與慾望的完全」(perfection of motives and

¹⁵ 終生為救世軍信徒的學者格羅傑 (Roger J. Green) 於二〇〇五年撰寫 *The Life and Ministry of William Booth*，主要目的是證明創辦人卜威廉 (William Booth) 的神學思想是從衛斯理的神學觀發展出來的。參中文譯本格羅傑，《卜威廉傳奇的一生》(香港：救世軍港澳軍區，2010)。知名五旬節派歷史學者賽南 (Vinson Synan) 出版許多的書籍和文章論及五旬節的緣起，其最主要的三個先驅分別是美國循道會/聖潔運動、英國 Edward Irving 領導的大公使徒 (Catholic Apostolic) 運動和英國「更高生命」的凱錫 (Keswick Higher Life) 運動。賽南的暢銷書《靈恩運動：美國聖潔及五旬節運動史》(*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詳細清楚地描述衛斯理的成聖觀是如何促成美國五旬節運動。此書已有中文翻譯本，但翻譯上仍有出入，本文主要參考英文著作。若要深究循道會和五旬節運動更早源頭，在賽南 *The Century of the Holy Spirit* 列出的〈五旬節和靈恩的家譜樹〉(*The Pentecostal/Charismatic Genealogy Tree*) 中可追溯至天主教以及聖公會的神秘主義。基於本篇論文的主題，筆者主要從衛斯理的聖潔教義探究起。參 Vinson Synan, *The Century of the Holy Spirit: 100 Years of Pentecostal and Charismatic Renewal, 1901-2001* (Nashville: Thomas Nelson Publishers, 2001). Vinson 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Grand Rapids, Mich.,: Eerdmans, 1971).

¹⁶ 第一位到美國的循道會傳道人是魏柏 (Thomas Webb) 上校，管理紐約軍營。根據記錄，他在一七六六年第一次傳講完全成聖教義，呼籲信徒要領受聖靈。一七八四年，衛斯理差派得意門生亞斯理 (Francis Asbury) 和賴特 (Richard Wright) 正式成立循道會。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19-20.

¹⁷ 黃子嘉的道碩論文《成聖的教義》清楚簡單地陳述從耶穌離世前到改教運動後的成聖教義史。自馬丁路德改教後，神學觀有兩大主流。一是加爾文派，強調神的主權；另一是亞米念派，著重人的自由。加爾文派認為實際的成聖是漸進的、死時才完全；亞米念派認為成聖是瞬間完成、今生就可得著。衛斯理因著自己信仰經歷採納亞米念派並將之發揚光大。黃子嘉，《成聖的教義：論約翰衛斯理與倪柝聲之觀點》(道學碩士論文，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1973)，頁 2-3。

¹⁸ 衛斯理用六十六年 (1725-1791) 的時間致力傳講成聖教義，影響其成聖觀的兩本著作是勞威廉 (William Law) 所寫的《基督徒的完全》(*Christian Perfection*) 和《呼召過聖潔生活》(*A Serious Call to a Devout and Holy Life*)。衛斯理在一七二六年被按立為職事前的六個月，大量閱讀這兩本著作。一七四〇年，他的成聖神學臻於成熟，也奠定日後循道會主要教義。黃子嘉，《成聖的教義》，頁 14-27。Vinson 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14, 18.

desires)。這第二次祝福淨化信徒「裡頭剩餘的罪」(residue of sin within) / 「天生的罪」(inbred sin)，也就是亞當墮落之初的原罪，使人經歷神完全的愛。¹⁹

這第二次祝福帶來的成聖工作是瞬間達成的成聖過程，主要分三個階段：初步成聖、逐漸成聖、完全成聖。初步成聖的人脫離罪惡的權勢，然其罪性仍在；人若持續活出好的行為，像是禱告、捨己、榮耀神等等就是邁向逐步成聖的過程。人因著持續追求、等候和信心（此乃關鍵），聖靈第二次祝福的工作就臨到，除去罪性，使人完全成聖，活出愛神愛人的生活並繼續長進。

衛斯理渴望信徒活出「完全成聖」的境界，這也正是麥艾梅的成聖觀。她同樣強調「意圖、動機、愛他人」的聖潔。她肯定完全成聖的必要性，認為活出完全成聖的生活是信徒生命的目標。然而，麥艾梅和衛斯理不同的是，完全成聖並不是聖靈第二次的祝福工作，也不是瞬間工作，乃是始於重生的那一刻，而且是基督徒一生持續的過程（已然與未然 *already not yet*）。她以人的成長過程來比喻形容：

我們相信因耶穌寶血得潔淨和歸信時領受聖靈見證的人，每天活出分別為聖、分享祂聖潔的人，是活在神旨意中的。他們持續不斷在信心、能力、禱告、愛中成長，正如嬰兒渴慕神話語如純淨的靈奶一樣。接著，像是真誠的孩子謙卑地蹣跚學步，殷勤地追求隱藏的生命，使自我衰微。然後，正如一個強壯的成人穿著神的全副軍裝，以祂的名前進征服新領土，活出忍耐、真實、無私、敬虔的生活。這正是真實基督的生命。

20

麥艾梅的成聖觀沒有繼承衛斯理的成聖觀，所以有些人會將四方教會從聖潔運動中排除。事實上，追本溯源，四方教會仍算是衛斯理的屬靈後裔。

麥艾梅的成聖觀和衛斯理之所以有異，主要受二十世紀初的五旬節運動影響。五旬節運動開啟麥艾梅對聖靈的認識與恩賜的運用，也是麥艾梅獨自佈道和建立教會成功的關鍵。赫布登夫妻（James and Ellen Hebden）、第一任先生孫培和導師杜翰都是早期奠定她五旬節教義的重要人物。赫布登夫妻是加拿大五旬節運動的先驅者²¹，孫培是帶領她進入五旬節運動的啟蒙者，杜翰則是她在五旬節

¹⁹ Vinson 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18.

²⁰ Aimee Semple McPherson, *Declaration of Faith*, 73 引述自 Nathaniel M. Van Cleave,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A History of the International Church of the Foursquare Gospel* (California: International Church of the Foursquare Gospel, 1992), 25-26.

²¹ 妻子艾倫赫布登 (Ellen Hebden, 1865-1923) 年輕時受凱錫大會和美國復興運動影響，相信醫治並渴望宣教。她和丈夫 (James Hebden) 於一九〇四年從英國司溫頓 (Swinton) 移民到加拿大 安大略省，於一九〇六年五月建立三層樓的東區教會 (The East End Mission 或 Hebden Mission)，一樓作一般聚會，其他兩層樓是「信心之家」(Faith Home)，接待身心靈創傷者，或

教會的第一位牧師和導師。麥艾梅開始自己佈道和建立教會後，芬尼（Charles Finney, 1792-1875）、宣信（A. B. Simpson, 1843-1919）、戈登（A. J. Gordon, 1836-1895）、托雷（R. A. Torrey, 1856-1928）等人都是她學習的對象。這些人開啟、薰陶並滋潤麥艾梅對五旬節運動的認識、成長與委身；這些人也同有一個特色：他們都間接或直接受到美國聖潔運動的影響。

聖潔運動的主要領袖

五旬節運動的先驅是美國聖潔運動和英國凱錫運動。聖潔運動在美國發跡並和蓬勃發展，主要歸功於佈道家²²和全國聖潔協會。主要著名聖潔講員芬尼和巴瑪（Phoebe Palmer, 1807-1874）都從紐約起家，帶動聖潔運動。芬尼對聖潔運動的主要貢獻在於把衛斯理成聖神學中的歸信作準確的組織與架構化。²³巴瑪在美國被美譽為聖潔運動的靈魂人物，傳講聖靈的洗，影響許多牧者和主教，在國內外舉行不同聚會，領導美國聖潔運動三十年之久。²⁴芬尼和巴瑪所帶出的聖潔運動也影響了救世軍創辦人——卜威廉和妻子卜凱薩琳（William and Catherine Booth），對他們有舉足輕重之影響²⁵，特別是巴瑪影響了卜凱薩琳的女性事奉觀。

另一個促成聖潔運動蓬勃發展的要素是第一次全國聖潔退修會。一八六七年在紐澤西葡萄園（Vineland）舉行第一次全國跨宗派的聖潔退修會，不僅在美國帶出聖潔運動，也影響英國「更高生命」的凱錫運動。這兩個運動雖然皆以衛斯

是五旬節運動人士。艾倫是第一個加拿大人得靈洗。她在一九〇六年十一月六日自己的房間禱告時得到靈洗說方言，之後先生和其他十七人陸續也得靈洗說方言。一九〇七年孫培到東區教會，受到丈夫赫布登激勵開始往安大略省西南部傳講五旬節運動信息，認識了麥艾梅。東區教會持續三年半（1906中-1910），杜翰和孫培夫婦都住過那裡並參加聚會。參 William Sloos, "The Story of James and Ellen Hebden: The First Family of Pentecost in Canada," *Pneuma: The Journal of the Society for Pentecostal Studies*, Vol. 32, No. 2 (2010): 181-191.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74-76.

²² 聖潔運動的講員和佈道家頗多，鑑於本論文的主題和篇幅，筆者只論及幾位對麥艾梅信仰背景有關的佈道家。

²³ 此方法論是一套「新方法」（New Measures），芬尼採用十四年（1821-1835），這些方法偏重以人的作為和努力來帶領人信主，一開始包括更多的禱告（公開或私下）、公開的講道、各人談話、家庭探訪、和聚集剛決志的信徒勸勉和禱告；一九二六年後，芬尼講道的風格、語言和所營造的聚會氣氛更具煽動性，安排女性帶領公眾禱告、延長每日的聚會時間、發會友卡給當場決志者、和使用頗具爭議性的懺悔板凳（anxious bench）。芬尼清空這些座位好讓決志者移到此區作真實悔改，芬尼和同工再為他們禱告。參 William H. Cooper, *The Great Revivalists in American Religion, 1740-1944: The Careers and Theology of Jonathan Edwards, Charles Finney, Dwight Moody, Billy Sunday and Aimee Semple McPherson* (Jefferson, N.C.: McFarland & Co., 2010), 54-55, 71-73.

²⁴ 巴瑪於一八三五年在紐約自家開始第一次的女性聚會，後來成為支持聖潔運動的中心。她講道有兩個原則，一是她從不站講台，另一是先生（Dr. Walter Palmer）必伴隨。研究早期美國城市復興的學者提摩太史密斯（Timothy Smith）認為巴瑪使十九世紀中的聖潔運動燦爛奪目。Diane Winston, *Red-Hot and Righteous: The Urban Religion of the Salvation Arm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20. 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29-30.

²⁵ 卜氏夫婦採用芬尼所著《宗教復興講義》（*Lectures on Revivals of Religions*, 1837）作為帶人信主的參考書。

理成聖教義為基礎，後來發展出的教義卻有天壤之別。在美國，聖潔教派一直接受衛斯理「聖靈第二次祝福」之成聖教義，直到杜翰（William H. Durham，1873-1912）提出「基督在十架上完成工作」（The Finished Work）教義才有轉變。在英國，凱錫運動的講員不再強調聖靈第二次祝福根除罪性的工作，乃是著重聖靈的洗帶來服事能力之教導。這兩個運動都影響麥艾梅。

教義的分歧

一八六七年第一次全國聖潔退修會開啟了聖潔運動，也為之後的五旬節運動鋪路。首先，此退修會洋溢著五旬節的味道。大會呼籲不同宗派能「一同體會聖靈在五旬節的洗禮，一同祈求聖靈降臨在我們、教會、全國和全世界之上。」²⁶鑑於幾乎每位與會人士都在此有所領受，大會結束後，主辦單位立刻成立全國聖潔協會（The National Camp Meeting Association for the Promotion of Christian Holiness）以持續舉行每年的年度退修會來延續聖潔運動。十九世紀末的三十年間（1867-1894）是聖潔運動的黃金時期，也是聖潔運動教義分歧的開始。先有反成聖教義的評論出現（1878），接著有「出走運動」（come-outism，1880）。當南方循道會大會（General Conference of the Southern Methodist Church）提出正式反對聖潔教義的政策之後（1894），其他支持成聖教義的聖潔教派紛紛離開原本的教會或教派，加入後來的五旬節運動，成為五旬節教會。²⁷因此，隨著聖潔教義衝突所興起的各個聖潔教派，不知不覺中催生了五旬節運動。

在新興聖潔教派中，有四個著名的教派影響之後的五旬節運動。這四個教派分別是火洗聖潔教會（Fire-Baptized Holiness Church，1895）、基督神的教會（Church of God in Christ，1897）²⁸、五旬節聖潔教會（Pentecostal Holiness Church，1898）²⁹和神的教會（Church of God，1902）。這四個教派的創建人都具有傑出的領導力，都以亞米念神學和衛斯理完全成聖教義為基礎點，從中發展出靈洗、神醫、說方言、前千禧年、反世俗化等教導和靈恩現象。其中，又以爾溫（Benjamin Hardin Irwin，1854-？）在愛荷華州建立的火洗聖潔教會³⁰為最重

²⁶ 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36-37, 53-54.

²⁷ 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45-46, 59-60, 77-78.

²⁸ 此教會一開始由梅森（C. H. Mason，1866-1963）和瓊斯（C. P. Jones，1865-1949）在密西西比州的一間榨棉機房建立，後來由梅森主導在一八九七年正式建立此教派，跟隨者稱他為「比保羅更偉大的使徒」。在他有生之年，此教會成為有史以來世界上最大的黑人五旬節教會和美國第二大五旬節教會。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80.

²⁹ 此教會在一八九八年由循道會牧師庫普勒（A. B. Crumpler）成立，強調成聖、醫治、前千禧年、反世俗等教義，在之後五旬節運動扮演主要角色。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72.

³⁰ 愛荷華是美國全國聖潔運動除紐約之外另一個大本營。瑞德（I. Reed）在一八七九年成立愛荷華聖潔協會，到十九世紀末成為全國擁有最多牧者和平信徒的協會，爾溫就是其中的一員，他在一八九五年建立火洗聖潔教會，後因偏激的教義及信仰生活出了問題，由金恩（J. H. King）於一九〇〇年接管，在一九一一年合併為五旬節聖潔教會（The Pentecostal Holiness Church）。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61.

要。

(1) 爾溫發起「火的洗禮」教義

爾溫「火的洗禮」教義讓他的教會從聖潔運動中脫穎而出，成為往後五旬節運動的先驅者。爾溫一開始領受衛斯理的完全成聖教義，也就是聖靈第二次的祝福，他卻更傾向和追求衛斯理同工弗萊徹（John W. Fletcher）在一八七七年提出「聖靈的洗和火」（又稱「火」）的教導，把它稱作「第三個經驗」或是「第三次的祝福」。弗萊徹是第一個將衛斯理「第二次的祝福」（完全成聖經驗）稱為「聖靈的洗」（baptism in the Holy Spirit）的人，爾溫則將弗萊徹的「火的洗禮」發揚光大。

爾溫所領導「火的洗禮」運動橫掃美國中西部和南部其他聖潔教派，引起非凡的迴響和劇烈的爭議。「火的洗禮」強調人藉著信能得著聖靈的洗，雖未著重說方言等其他現象，然而領受「火」的人通常有狂喜、呼喊、大叫、說方言、陷入恍神、甚至猛烈顫抖的現象。爾溫「火的洗禮」的教義使人質疑他為「第三次祝福的異端」，能接受的人，則觀察、吸收，另成立教派³¹或創辦學校³²，這當中包括五旬節運動的元老巴罕（Charles Fox Parham，1873-1929）³³。

(2) 巴罕堅持說方言是唯一的憑據

五旬節運動的基礎仍建立在衛斯理的完全成聖教義上，但它與聖潔運動不一樣之處在於，聖靈的洗禮必帶來說方言（希臘文 glossolalia）的憑據。這也是麥艾梅的信念。聖靈洗禮伴隨說方言的現象早從使徒保羅就開始，³⁴自一八九五年

³¹ 神的教會（The Church of God）於一八九六年開始時跟爾溫的教會有密切關係，後經幾番波折，由湯霖森（A. J. Tomlinson）接管和主導，最後在一九〇二年正式成立，成為之後五旬節運動最大的教會。有學者和湯霖森家族認為湯霖森才是五旬節運動先驅者，但是賽南（Synan）反對此看法，因神的教會建立並未列入全國聖潔運動中；此外，湯霖森是在爾溫傳講「火的教義」之後才開始接管神的教會。參 William K. Kay & Anne E. Dyer, ed., *Pentecostal and Charismatic Studies: A Reader* (London: SCM Press, 2004), 3, 7-9. 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81-83, 89.

³² 五旬節學校的最早創辦人是何蒙（N. J. Holmes），具有長老會背景。他透過慕迪（Dwight L. Moody）領受衛斯理的成聖教義，建立何蒙神學院（Holmes Theological Seminary）。從建立之初，何蒙就和爾溫的教會有接觸，他的聖經筆記上曾記錄他領受「火的洗禮」，之後他否認此經歷並反對其教義，但仍支持之後的五旬節運動。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68-70.

³³ 巴罕是循道會背景，接受完全成聖教義，他曾參加爾溫的聚會，不喜歡當中的情緒和吵鬧，但對其傳講「第三次的祝福」教義很有興趣。巴罕在五旬節運動中有其分量，但沒有人尊他為五旬節之父，一方面是因他個人倫理引發爭議（曾傳他是同性戀），另一方面是學者認為五旬節運動從來「不是一人的運動」。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65, 99-100.

³⁴ 之後包括二世紀義大利的孟他努派（Montanists）、十二世紀法國的阿爾比派（Albigenses）、十三世紀義大利的瓦勒度派（Waldenses）、十八和十九世紀美國的摩門教和貴格會。在英國，一

爾溫「火的洗禮」教義開始傳遞，說方言成為許多聚會的普遍現象。然而，將「說方言是聖靈洗禮唯一的憑據」視為正式教義的是巴罕。巴罕清楚區分聖靈「第二次的祝福」（完全成聖）和「第三次的祝福」（聖靈的洗），並堅持衛斯理的完全成聖教義不是聖靈的洗。衛斯理的成聖教義煉淨信徒生命，但聖靈的洗乃是帶來服事的能力，而說方言是唯一憑據。所以，成聖的洗禮或是「火的洗禮」都不是新約聖經的聖靈洗禮，唯有領受「方言的證據」才符合聖經記載的聖靈洗禮。巴罕的跟隨者西蒙（W. J. Seymour）實踐他的理念，帶出了一九〇六年亞蘇薩（Azusa street Mission）的大復興，五旬節運動於焉展開³⁵。

（3）杜翰的「成聖之工已完成」教義（The Finished Work）

巴罕奠定五旬節運動的教義和實踐，催生了一九〇六年四月亞蘇薩街的復興，影響了孫培和麥艾梅的導師杜翰（Durham）。杜翰原是浸信會牧師，沒有循道會聖潔運動背景。他本來致力於傳講衛斯理完全成聖教義，後來到亞蘇薩街領受聖靈的洗並說起方言（一九〇七年三月），自此完全揚棄完全成聖教義。對杜翰而言，基督徒只需要經歷重生與聖靈充滿，不需要經歷聖靈第二次恩典的工作。他認為基督徒重生的那一刻起就是成聖的開始，因為「基督在加略山已完成的工作」。

杜翰的「成聖之工已完成」教義帶來五旬節運動內部神學教義的分歧。以聖潔運動為背景的五旬節教派，包括巴罕、西蒙等，一直以來都視衛斯理的成聖教義為基石和正統，拒絕接受杜翰的「成聖之工已完成」觀念。但是，號稱「講台神童」的杜翰，憑著他個人和講台的魅力，影響一九一一年後興起的五旬節教派。這些教派將杜翰的教義列入他們的信仰宣言。其中，最著名和最重要的新興五旬節教派就是一九一四年成立的神召會。神召會的信仰宣言根據杜翰的「成聖之工已完成」教義，聲明成聖是基督徒一生的過程，而不是瞬間的經歷，是已然與未然（already not yet）。麥艾梅正是採取此一立場。

八三〇年代由 Edward Irving 領導的大公使徒教會（Catholic Apostolic Church）將說方言列為基本教義。另外，一八七五年慕迪在青年會（YMCA）的事奉、羅伯斯（Evan Roberts）引導的威爾斯大復興（The Welsh Revival, 1904-1905）都出現說方言的現象。在美國，給恩列治（Cane-Ridge）營會（1800）和信心佈道家（也是麥艾梅的榜樣）艾德（M. W. Etter）的聚會裡都有說方言的報導。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99, 119-120.

³⁵ 五旬節運動的另一起點在一九〇一年一月一日凌晨巴罕的聖經學院（Bethel Bible School），來自火洗教會的奧茲瑪（Agnes N. Ozman）要求巴罕為她按手，使她能領受聖靈洗禮和說方言。她之後說起中文的方言，長達三天之久，要書寫溝通時只能寫中文。其他二十一個學生陸續也有其他國家方言的恩賜，像是法、德、日、俄、挪威、瑞典、匈牙利、義大利、西班牙、波西米亞、和保加利亞。巴罕後來開了聖經書院，到各處帶領奮興會，最後在一九〇五年開辦聖經訓練學校（Bible Training School），西蒙是其中一名學生。以一九〇六年的亞蘇薩街為五旬節運動正式起點是因它帶來國際性的影響和促成日後所有五旬節派教會的誕生。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65, 101-103, 114.

一九一七年的第一次巡迴佈道，麥艾梅面對衛斯理的成聖教義和杜翰的「成聖之工已完成」間的強烈衝突。麥艾梅應維吉尼亞州南部城鎮五旬節聖潔教會牧師之邀傳講聖靈的洗。當晚，州監察專程參與聚會，並在麥艾梅傳講完後，用了等長的時間，駁斥麥艾梅所講的一切。「我們有我們自己教會的規則和章程要守。挪走成聖第二次恩典工作強而有力的教導，就是在拆毀教會的基石和棟梁。」³⁶ 麥艾梅當下也清楚聲明「成聖之工已完成」的立場：

…我相信加略山的完成工作，相信罪就是罪，無論是被稱做實際犯的罪、或是亞當的罪、或是內在的罪，無論你給它什麼華麗的稱呼，罪就是罪；當人是看外貌時（我們所說實際犯的罪），神是看內心（內在的罪）。至於成聖的問題，這有什麼問題呢？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我們必須得救、必須成聖，但這一切都需要藉由耶穌基督的贖罪寶血才能作成。耶穌基督——神的兒子的寶血潔淨我們**所有的**罪。³⁷

麥艾梅終其一生持守杜翰所教導「成聖之工已完成」的成聖教義。

英國的凱錫運動：「聖靈的洗」

英國的凱錫運動是五旬節運動的另一個先驅。美國聖潔講員史密斯夫婦（Robert Pearsall and Hannah Whitall Smith）於一八七五年負責凱錫大會夏令特會。他們將衛斯理的成聖教義做了轉變，不再強調聖靈第二次恩典的工作是根除罪性，而直接使用「聖靈的洗」一詞強調聖靈帶來服事的能力。同時，聖靈的充滿並不代表完全，乃是需要經常保持的狀況。凱錫大會的講員，包括戈登（Gordon）、托雷（Torrey）、和宣信（Simpson）後來也到美國傳講，他們強調信心醫病、聖靈的恩賜和前千禧年。而這三位凱錫講員的著作都是麥艾梅私下自我進修的讀物。

五旬節運動和其他更正教派著重於不同的教義和實踐，但最大的差別在於聖靈的角色和工作。馬丁路德的改教運動凸顯基督耶穌的位格和工作，五旬節運動的興起則凸顯聖靈的位格和工作。從杜翰和凱錫運動傳承下來的教義認為，聖靈的洗禮帶來聖靈恩賜的恢復和運作，因此也帶來服事的能力。這些五旬節運動人士多反對宗派制（denominationalism）、強調「得勝」（triumphalism）、傾向清教徒式的生活。他們採納前千禧年觀，認為聖靈的恩賜為傳福音的主要驅策力以及基督徒生活更新的動力。這些五旬節運動的教導翻轉了麥艾梅的屬靈生命，成為她事奉的動力和佈道的內容，更是建立教會的成功之因。

³⁶ McPherson, *This is That*, 174.

³⁷ McPherson, *This is That*, 175. 粗體字是麥艾梅在文中所加強的。

聖靈的洗 vs. 聖靈的充滿

麥艾梅和衛斯理都相信聖潔乃是信徒的目標。麥艾梅在教導信徒聖潔生活上強調「意圖」、「動機」和「愛人」。衛斯理的「基督徒完全」(Christian perfection) 概念，主要不是指「無罪的完全」(sinless perfection)，乃是動機與慾望的完全；人要完全無罪只在死後才能成就。因此，基督徒為了能活出聖潔的生活仍須靠各種靈性活動以達成此目標，諸如自省、敬虔操練、規律靈修、逃避世俗娛樂等等。從這個角度來看，衛斯理「第二次祝福」所帶出的成聖工作與麥艾梅所講漸進式的成聖生活，概念上是雷同的。兩者成聖觀之間最主要差異在於是否強調「聖靈的洗禮」一詞，以及如何定義「聖靈的洗禮」。

「第二次祝福」始於衛斯理在倫敦一個基督徒集會中的宗教經驗。³⁸衛斯理在這次特殊經歷中並沒有提及「聖靈的洗禮」，也沒有說方言的現象。麥艾梅承襲杜翰的教導，強調聖靈的洗禮並說方言的證據，但是她認為就追求「聖潔的人」（也就是成聖生活的人）而言，成聖與聖靈的洗禮乃是相同經驗的同義詞。五旬節派強調三種轉折經驗：重生→成聖→聖靈的洗禮；相對於循道會堅持的兩種經歷：重生→成聖（也就是第二次祝福）。然而，就麥艾梅看來，五旬節派沒有三種轉折經驗，只有兩種：重生→成聖=聖靈的洗禮；聖靈的洗禮就是成聖的開始，也帶來服事和活出聖潔生活的能力。事實上，衛斯理當年的經歷已有靈恩的影子；他所經歷的是聖靈的工作、聖靈的充滿。

麥艾梅所處的時代適值五旬節運動起步、萌芽的時代。五旬節運動受先驅者聖潔運動和凱錫運動的催生發展出「聖靈的洗伴隨說方言為證」的教義，不僅稀奇而且引人議論。這三個運動的領袖對麥艾梅的理念都有影響。然而，這三個運動所帶出聖靈論的教導，特別是對聖靈的工作的詮釋並不正確。

前華神院長林道亮在《從靈洗到滿有聖靈充滿》一書對「重生」、「靈洗」、「聖靈充滿」、「滿有聖靈」和「說方言」有極其清楚的解經和闡釋，同時也指出聖潔運動、凱錫運動及五旬節運動在此教義上的問題。³⁹聖潔運動將「成聖」和「聖靈充滿」混淆，凱錫運動把「聖靈充滿」和「滿有聖靈」混淆，五旬節運動則將「聖靈的洗」和「聖靈充滿」混淆。

從早期教會歷史來看，「靈洗」和「聖靈充滿」之二合一的現象只發生過兩

³⁸ 衛斯理著名的「二次歸正」，帶出後來的「基督徒完全」教義發生在一七三八年五月二十四日。衛斯理參加一個位於倫敦街上（Aldersgate）的宗教聚會，當時他剛好一連幾個月來感受自己陷入罪的困境，因此帶著一種「異常的漠不關心、無聊、冷淡」的態度來參加聚會。進入會場時，聽到有人正在讀馬丁路德所著羅馬書前言，他當下清楚感受到「一股異常的溫暖」。引述自 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16.

³⁹ 林院長從使徒行傳和保羅書信來解經並釐清「重生」、「靈洗」、「靈的充滿」和「聖靈充滿」彼此之間的相異。林道亮，《從靈洗到滿有聖靈充滿》（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1984），頁 3-21。

次，始於五旬節當天（徒一 5，二 4），終於以弗所的十二門徒（徒十九 2，6）。⁴⁰從此之後，「靈洗」和「聖靈充滿」就是分開的兩件事，再也不是二合一。所以，經過初代教會初期以後，基督徒的「重生」就是「靈洗」。「重生」是聖靈感動信徒接受基督進入內心（林前十二 3）⁴¹，「靈洗」是聖靈帶領信徒進入基督的身體，也就是教會（林前十二 13）⁴²。靈洗成為聖靈的普遍性工作，也就是使人得救的重生工作；聖靈充滿則是聖靈的特殊性工作（弗五 18）⁴³。前者是瞬間的經歷，後者是一生持續的追求。

五旬節運動根據使徒行傳第二章的記載，認為人需要聖靈的洗，而且其印證是說方言。事實上，他們所傳講的信息不是「靈洗」重生的經歷，乃是「聖靈充滿」的現象。所以，麥艾梅所講的五旬節運動的成聖觀事實上只有一種經驗：重生＝成聖＝聖靈的洗禮，說方言乃是聖靈的另一個工作，是「聖靈充滿」的現象。從爾溫以降的聖潔運動或五旬節運動領袖所傳講的是「聖靈充滿」的工作。麥艾梅的第二個信仰背景是五旬節運動的洗禮。

二、五旬節運動的洗禮

麥艾梅在青少年時期親身經歷五旬節運動的洗禮和更新。她在青少年時期如同一般年輕人，受世上娛樂的吸引更勝於信仰的規條和束縛。十七歲時，聽到孫培傳講五旬節運動信息，她也渴慕追求和領受聖靈的洗及說方言。嫁給孫培後，兩人在杜翰的教會事奉、學習，麥艾梅經歷神醫及開始操練翻方言的恩賜。之後歷經孫培去世、再婚、直到自己在二十三歲時歷經生死攸關關頭之時，她再次領受全職的呼召，兩年後開始自己的帳棚佈道會。五旬節運動對她的屬靈生命和事奉具有關鍵性的影響。

麥艾梅畢生未受過正式的神學訓練，信仰生活中所接觸的人或領袖的教導，及自己在事奉中的學習，建構她的神學理念。第一位塑造她五旬節神學理念的就是第一任丈夫，「孫培和他的聖經成為麥艾梅的聖經學院」。⁴⁴導師杜翰不僅發掘

⁴⁰ 五旬節發生之前，耶穌對門徒說「…但不多幾日，你們要受聖靈的洗。」（徒一 5），五旬節當天門徒「就都被聖靈充滿」（徒二 4）。以弗所的十二門徒領受保羅所教導的「受…聖靈…保羅按手在他們頭上，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他們就說方言，又說預言（或作：又講道）」（徒十九 2、6）（粗字體為筆者所強調）。

⁴¹ 「…被神的靈感動的，沒有說耶穌是可咒詛的；若不是被聖靈感動的，也沒有能說耶穌是主的。」

⁴² 原文直譯是「…我們都從一位聖靈浸入（或洗）一個身體…」。「洗」在這裡是加強式動詞；是簡單過去式的時態，且用直說語氣和被動語態來表明：藉這「靈洗」浸入基督的身體（教會）的事實是一次成就，永遠成就。林道亮，《從靈洗到滿有聖靈充滿》，頁 5。

⁴³ 「不要醉酒，酒能使人放蕩；乃要被聖靈充滿。」

⁴⁴ 引述自 Edith Blumhofer, “‘That Old-Time Religi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Perceptions of Pentecostalism, 1918-26,” *Journal of Beliefs & Values: Studies in Religion & Education*, Vol. 25 (August 2004): 220.

開啟她的屬靈恩賜，也奠定麥艾梅的神學理念。杜翰宣講「全備福音」(full gospel)，強調基督救主、醫治者、靈洗者和再來君王的職份。他強烈反對宗派主義，堅決認為講員當接受地方教會主任牧師的指導和監督。神學院的訓練是人為，消滅聖靈的工作，五旬節的講員當是被聖靈充滿、全然蒙聖靈引導，由聖靈供應一切所需。⁴⁵除了沒有師從杜翰的反智理念（不需要神學院的訓練），麥艾梅幾乎落實導師其他所有的理念。赫布登夫妻（James and Ellen Hebden）則在神醫和宣教上影響麥艾梅。⁴⁶

平衡中庸之道

麥艾梅師從早期五旬節運動領袖的教導，也擁有明顯的恩賜，但是，她的事奉理念卻沒有完全遵循當時五旬節運動的一貫作風。⁴⁷麥艾梅聲名大噪是從一九二〇年代開始，這時期的五旬節運動訴諸情感主義（emotionalism），而且以「非主流」自恃。麥艾梅卻不認同這種作風和心態。一般五旬節教會允許屬靈恩賜即席在會中表現，麥艾梅卻不准屬靈恩賜隨意發揮，影響會場的次序，新聞記者因此讚賞她為「最實事求是的佈道家」。⁴⁸這樣的作為讓五旬節運動人士對她極其不滿，甚至質疑她究竟是否仍屬五旬節宗。⁴⁹麥艾梅則印刷小冊子《窄的路線》（*The Narrow Line*）來辯解自己的立場：

身為五旬節宗的一份子…不當是大多數人所想的那樣子。…在人能夠保持清醒和體現敬虔的方式中，最崇高且值得引以為傲的途徑就是聖靈充滿。聖靈（的工作）不僅僅以狂野、歇斯底里、高聲呼叫、或是類似的表現作為記號，乃是仍能沈著、聖潔、清醒、敬虔、敬畏，常常禱告高舉那位來自加利利的溫柔基督，對失喪靈魂的負擔，和聖經裡所說聖靈所賜的勇氣，及引領男男女女走向榮耀十架的智慧。…有些可愛的弟兄姊妹認為做出並允許很多愚蠢、不合聖經教導的事，認為如此才可自詡

⁴⁵ 麥艾梅和第一任夫婿孫培到香港一個月後陸續罹患瘧疾，兩個多月後丈夫去世，除了水土不服，主要原因也是他們沒有留意生活飲食上的衛生保健，因為相信他們既然蒙召，聖靈就會在所有大小事引領、保守他們。

⁴⁶ 參註 21。

⁴⁷ 早期五旬節運動不受社會大眾接納且反感、排斥的原因包括情感主義、自義、錯誤的教義（生病不需看醫生吃藥）、混亂的靈恩現象、允許女人講道、分離主義、內部分裂等問題，對峙情況嚴重時甚至有肢體衝突和暴力問題。例如極端狂熱主義的弄蛇派（Snake-handlers）至今仍以實踐馬可福音十六章為傲，引起社會輿論。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185-197*. Julia Duin, 'Serpent-Handling Pastor Dies after Rattlesnake Bite in West Virginia,' *The Washington Post* May 30, 2012.

⁴⁸ H. O'Neill, "The Lady of the Miracles," *Denver Post* (June 26, 1921): 6 quoted in Bulmhofer, "That Old-Time Religi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Perceptions of Pentecostalism, 1918-26," 225.

⁴⁹ 麥艾梅在一九二二年年年初因接受浸信會執照招致神召會的不滿，從而退還神召會執照。她在佈道會中禁止五旬節宗的與會者自由發揮屬靈恩賜遭人狀告神召會總部。兩件事加在一起，神召會匿名發表一篇文章刊登於週刊（*The Pentecostal Evangel*）質疑「到底麥太太是不是五旬節宗？」（Is Mrs. McPherson Pentecostal?）。

為「五旬節宗」，殊不知這些作為已經破壞「五旬節運動」的名聲，讓成千上萬的人看笑話。有些人則攻擊另一些有能力可分辨聖靈或血氣工作的人，他們可以分辨出什麼是人的肉體情慾（盡作些滑稽可笑的事把罪人都嚇跑，而不是領人更認識基督），什麼是使人得益處的聖靈恩賜，這些具有分辨能力且做了該作之事的人（意指麥艾美禁止人隨意發預言），卻反被指責為不是真正的「五旬節宗」。⁵⁰

麥艾梅認為擁有聖靈能力彰顯和同在的五旬節運動，所帶出的基督徒生活應當是「平衡中庸」（moderation）。她特別將此信念列在自己教會的《信仰宣言》。「我們相信當世人看見信徒的平衡中庸，基督徒的屬靈經歷和每天與主同行的生活不是進入極端、狂熱主義、閒言閒語、埋怨；而是清醒、體貼、平衡、溫和與饒恕；火熱的基督徒應該是正直、沈著、謙卑、犧牲和有基督的樣式。」⁵¹

五旬節運動另一個問題是自恃為「非主流」的心態。五旬節運動人士認為他們比其他主流的抗議宗更火熱追求主，靈性也更活潑。五旬節宗追求奮興（revival），聚會充滿了「活力」和「溫馨」；其他更正教宗派安於現狀，聚會常常「死氣沈沈」且「冷淡」。當時加入五旬節運動的多數是勞工階級，和社會的「邊緣人」（the marginal）；支持麥艾梅的群眾亦如此。因此，如同物以稀為貴，五旬節宗也以他們是基督徒中的「少數民族」為傲，習以「局外人」（outsiders）自居。麥艾梅的成功，吸引成千上萬的人湧進她的佈道會和教堂，反而威脅了五旬節宗「少數民族」的特殊身份。同時，他們也質疑麥艾梅所傳講的信息是否強調靈洗說方言、聖靈其他恩賜等所謂「純正」的五旬節運動教義。

聖經基督教（Bible Christianity）

對麥艾梅而言，「純正」的五旬節教義是結合循道會的奮興佈道風格⁵²和五旬節運動草創時期的理念。師從孫培、杜翰和赫布登夫妻的麥艾梅認為，純正的五旬節教義是融合基督教傳統和歷史的「聖經基督教」。雖然麥艾梅自己有靈洗和說方言等恩賜，也發揮在其事奉中，但靈洗說方言卻不是她主要和唯一的焦點，「以往教導聖徒恢復信心的教義——像是古舊福音、營會、奮興會、宣教、街頭佈道和到監獄傳福音、處處有基督徒合一團體」才是五旬節運動的精髓。⁵³

⁵⁰ 引述自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185-186, 220.

⁵¹ McPherson, *Declaration of Faith*, 9.

⁵² 麥艾梅在一九一八年費城舉行連續幾週的大規模佈道會，當地的新聞記者詢問她有關佈道會的主要信念為何時，麥艾梅言簡意賅地回答：「我們沒有教義。我們只單單相信真實的悔改；我們現在所作的不過是早期循道會所辦過的佈道聚會而已。」引述自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202.

⁵³ 引述自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213. 這句話也可看出她的成長背景給她的影響和塑造，融合循道會和救世軍，同時也承襲路德、諾克斯（John Knox）、賴特（Thomas Cartwright）、衛斯理、芬尼、慕迪等思想及佈道方法。

麥艾梅認為尋求恩賜不是焦點，尋求主得著聖靈充滿才是重點。⁵⁴非同一般五旬節宗喜以使徒行傳第二章作為格言，麥艾梅一生以希伯來書十三章八節「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為事奉的理念，強調對耶穌基督的信心，鼓勵凡願意相信及渴望成為基督徒的都可以加入五旬節運動的行列。這句經文也同時是所有四方教會分堂的標語。

麥艾梅嘗試以舊約約櫃被運回耶路撒冷聖城的故事破除五旬節宗的狹窄心態。五旬節運動的興起如同約櫃，象徵聖靈的同在及聖靈恩賜的彰顯和工作。約櫃（聖靈的同在）放在俄別以東家（在五旬節宗中間）已經好一段時間了。現在（二十世紀初），將約櫃送回聖城（神的眾教會）的時間已經到了，五旬節宗應該歡喜快樂地一起加入歡送約櫃回城的行列，而不是心生嫉妒、拒絕讓約櫃離開。「許多人宣稱說（五旬節宗的）信息不可以、也不應當在眾教會傳講；這股能力不可能在眾教會中彰顯出來的。（約櫃）從來不是為了俄別以東的家和禾場才製作的，乃是為了讓神的兒女有能力和榮耀的冠冕而有的。…（我挑戰你們）加入這次迎接（約櫃回聖城的）的盛大行列，而且幫助我們成功的將它送回去。」
55

批評麥艾梅的五旬節運動人士眼紅她的成功，就更想要緊握五旬節宗的「特別能力（約櫃）」不放，同時批評她的佈道意圖，質疑她是否仍效忠五旬節宗。麥艾梅不以為意，她既然已經撰寫《窄的路線》來表明立場，也就不害怕內部的抨擊，繼續以「超宗派」的心胸事奉。

以超越宗派的溫和立場兼容並蓄

「超宗派」是麥艾梅設立教會的宗旨，也是她一生事奉的理念。麥艾梅建立安吉勒斯教堂（Angelus Temple）的初衷並非為了成立一個五旬節運動中心，或意圖創建一個新教派，乃是為了「超宗派的全球福音事工」（interdenominational and world-wide evangelism），⁵⁶以期達成全球福音的復興。麥艾梅之所以從安吉勒斯教堂改名為四方福音教會，主要是為了治理的緣故而非創新的教義。因此，超宗派的事奉一直是四方教會的特色。

安吉勒斯教會一落成，創辦人就邀請來自浸信會、公理會、衛理宗、聯合兄弟會等不同宗派的男性領袖參與成立大會的討論。《信仰宣言》彙集各家的信念，

⁵⁴ 她曾經教導「不要尋求外在的（說方言），尋求祂——聖靈，當你被靈充滿時，明顯的記號（像是說方言）就一定會接著發生」或是「只要為聖靈充滿尋求主，然後你會發現當祂臨到你時，會使你和其他剛信主的沒有任何不同。」引述自 Blumhofer, “That Old-Time Religion,” *Journal of Beliefs & Values: Studies in Religion & Education*, Vol. 25 (August 2004): 223.

⁵⁵ 引述自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218-219.

⁵⁶ 此標語刻在安吉勒斯教堂落成的石柱上以為紀念。

包括尼西亞三一論、慈運理記念性質的兩種聖餐禮、加爾文看得見和看不見的教會，以及路德的政府觀等。麥艾梅常常跟不同宗派的牧者攜手合辦佈道會或請不同宗派牧者來分享信息。四方教會內部在教義上像是對於「苦難」和「狂喜」的定位也沒有強烈的爭議。這跟她在一切事上採取溫和立場有關。麥艾梅認為「在必要事物中合一，在非必要事物中自由，在一切事物中慈悲」；⁵⁷這點和蔡麗貞在《主流與非主流》中提到如何面對基督教內部極端、異端之差異的態度雷同。⁵⁸

從早期收錄的講章「鍋中致死的毒物」(Death in the Pot)一文中可以清楚看見麥艾梅「跨宗派」的心胸。根據列王記下第四章三十八節到四十一節，麥艾梅以靈意解經的方式呼籲五旬節時代的來臨，同時，也表達熱情歡迎各宗派盡情來同享五旬節信息的心胸：凡靈性飢渴的人都可以來這「大鍋」(意指五旬節運動)享用。⁵⁹安吉勒斯教堂獻堂當天，麥艾梅挽著建築師走進禮堂，由浸信會牧師作感恩禱告，獻堂後之後的一個月，每天從早到晚由不同宗派的男性牧者傳講信息。循道會學者法蘭克湯普森(Frank Thompson)，編著 *Thompson Chain-Reference Bible*，在聖經學院成立初期即受邀為榮譽院長。一九二三年，一位來自華盛頓參訪四方教會的牧師庫立爾(Harry Coolier)評論道，在四方教會「沒有教義分歧的問題…因其所作所為實超越宗派，有助於靈性而不是分派」。⁶⁰

「跨民族」、「跨領域」也是麥艾梅的事奉特色。麥艾梅和不同種族、不同領域的領袖有合作關係或有所接觸。當時美國仍有充滿敵意的種族主義，麥艾梅不忌諱地向非裔美國人傳福音，且讓一位黑人男性牧師為自己女兒受洗；有了會堂後，特別為非裔美國人舉辦聚會，並歡迎白人一起參與。另一個具有爭議性的族群是她和三 K 黨(Ku Klux Klan)的互動。從佈道時期開始，三 K 黨幾次在未預警地情況下「邀請」麥艾梅到他們的集會中講道，奉獻支持她的建堂和事工，承諾護衛她的安全。⁶¹有了會堂後，在三 K 黨第一次魚貫進入會場坐下時，麥艾

⁵⁷ Van Cleave,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24.

⁵⁸ 蔡麗貞，《主流與非主流：從教會史看台灣現象》(台北：雅歌，1998)，頁 14-16，61，72-73。

⁵⁹ 列王記下第四章三十八節到四十一節：「以利沙又來到吉甲，那地正有饑荒。先知門徒坐在他面前，他吩咐僕人說：你將大鍋放在火上，給先知門徒熬湯。有一個人去到田野掐菜，遇見一棵野瓜藤，就摘了一兜野瓜回來，切了擱在熬湯的鍋中，因為他們不知道是什麼東西；倒出來給眾人吃，吃的時候，都喊叫說：神人哪，鍋中有致死的毒物！所以眾人不能吃了。以利沙說：拿點麵來，就把麵撒在鍋中，說：倒出來，給眾人吃吧！鍋中就沒有毒了。」麥艾梅用掃羅在吉甲的等候類比一百二十位的門徒在馬可樓上等候聖靈，用以利沙到吉甲乾旱的情景對比一九〇六年亞蘇薩街復興前屬靈枯乾的光景。鍋中的「毒物」指偏差的教導、自義、愛權力和渴望受肯定等等錯誤的教導和心態。鍋裡的「肉」是指神的話；五旬節運動面對很多批評，但是神的話終究會顯明此運動是否純正。麥艾梅幾乎把當時的宗派(或是參與她聚會過的宗派)都列出來，包括循道會、浸信會、救世軍、聖潔會、安息日會、天主教、貴格會、盟約派、胡格諾派(Huguenots，信奉加爾文教義的)和公理會。她以對話的方式來描述每個宗派中靈性飢渴人的狀況，以及他們想要加入五旬節運動的渴望。McPherson, *This is That*, 596-614.

⁶⁰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250.

⁶¹ 三 K 黨喜歡和支持麥艾梅是因為認同她傳講「舊時的福音」(old-time Gospel)、強調道德觀、

梅先讓兒女離開會場回家，然後臨場更換講題，說起一個黑人農夫無法進到白人教會聚會的故事，公開譴責三 K 黨的種族主義。語畢，她沈默地注視這些人紛紛起身離席。⁶²從麥艾梅和三 K 黨的互動一事可見其福音的信息吸引不同的族群；而當女性擁有主導權（在自己的會堂）後，她便善用這份自由和權力改變原先權力關係。麥艾梅的事奉吸引另一個特殊族群——吉普賽的女性。從佈道時期到建立會堂後，吉普賽女性一直是麥艾梅忠實的跟隨者。⁶³從四方教會建立開始，麥艾梅陸續邀請法界、政界和不同宗派的著名男性領袖到四方教會傳講信息；⁶⁴麥艾梅也積極投入市政，支持不同禁令、及鼓勵會友投票。⁶⁵

「四方福音」(Foursquare Gospel)

安吉勒斯教堂改名為四方教會，是因麥艾梅積極宣揚「四方福音」。「四方福音」一詞主要來自麥艾梅的靈感和創新，然而，其內容和理念並非有其原創性。「四方」一詞來自麥艾梅一九二二年七月在加州奧克蘭（Oakland）佈道會的講章——「以西結的異象」(The Vision of Ezekiel)。⁶⁶以西結在第一章見到的四活物分別象徵耶穌基督不同的職分；人、獅、牛、鷹分別象徵救主、靈洗者、醫治者、再臨君王。人臉象徵受苦的人子、深知人類一切憂患痛苦，死在十架；獅臉象徵用聖靈和火為人施洗的大能者；牛臉象徵基督是背負我們疾病重擔的醫治者；鷹臉象徵再來迎接新婦的君王。所以，以西結看見的異象所帶來的啟示正是「完美的福音，也是完備的福音，從身體、靈魂、靈性及永生四個方面提供全人的幫助」。⁶⁷四方教會學者也認為四方福音不是「現代、新潮和希奇」的信息，早從創辦人接觸五旬節運動以降，她就開始宣講「四方福音」。⁶⁸簡言之，四方福音是以基督為中心的信息。

及在行動和文字上所表達的愛國主義。未有會堂前，麥艾梅第一次的「受邀」是以挾持的方式被帶去的，之後幾次的邀請也類似。

⁶² 之後麥艾梅是否還有和三 K 黨互動或三 K 黨是否因這次公開被要求離開有任何後續的動作，因資料有限無法可考。

⁶³ 一開始因有三位吉普賽女性在麥艾梅的聚會中得到醫治，麥艾梅的名聲開始在吉普賽人中傳開，支持者多是女性。佈道時期，吉普賽人總是在聚會後熱情的到台前親吻麥艾梅的手和裙尾。她們捐贈安吉勒斯教堂的椅子，獻堂當天參與主要的會堂布置。

⁶⁴ 包括政治界「偉大的平民」布萊恩（“great commoner” William Jennings Bryan）、加州著名律師凱斯（Asa Keyes）、孫培理（Billy Sunday）佈道團中的男中音羅德弗（Homer Rodeheaver）、衛理宗巨擘孟浩爾（L. W. Munhall）、長老會佈道家貝德伍（William E. Biederwolf）、佈道家和廣播員雷德（Paul Rader）、英國醫治佈道家維格士威爾（Smith Wigglesworth）等。

⁶⁵ 麥艾梅支持禁酒令、參與反麻醉遊行、協助販售愛國基金等政治活動。

⁶⁶ Blumhofer 詳細追溯「四方福音」的緣起和演變。她認為早從一九二一年九月麥艾梅簽下回音公園福音協會章程（Articles of Incorporation of the Echo Park Evangelistic Association）起就已看見「四方福音」的影子，但是尚未成熟，歷經一年半後於獻堂前才完全成熟。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190-194.

⁶⁷ Aimee Semple McPherson, *The Foursquare Gospel*, Raymond L. Cox compiled (California: The Heritage Committee, 1969), 5.

⁶⁸ McPherson, *The Foursquare Gospel*, 9。

有學者認為麥艾梅的「四方福音」是擷取基督教宣道會創辦人宣信博士（Simpson）「四重福音」（Fourfold Gospel）的概念。⁶⁹事實上，無論是「四方」或「四重」它們都不是新的概念。早在五旬節運動正式起跑前，一九〇〇年前的聖潔運動教師已經開始使用「四重」一詞來宣講基督的四種職份。「四方」和「四重」唯一的差異在於前者強調基督是靈洗者，後者強調基督是成聖者。麥艾梅採用「四方」一詞主要有兩個原因：⁷⁰其一是以靈意解經來詮釋聖經「四方」一詞，⁷¹其二是繼承杜翰的神學理念，強調基督是靈洗者，賦予人服事的能力，而不是成聖者。麥艾梅或許聽聞過宣信的四重福音，但主要從以西結書第一章的異象來宣講「四方福音」：

從北方吹來恩典的雲彩，而且這雲彩中帶來了我們救主耶穌基督的四方福音，如同四活物也有人的形像。這是多麼榮耀的福音，如同四活物筆直的腿、燦爛如光明的銅；他們藉著迅速、大能又柔軟的翅膀，行走並不轉身，直接傳揚那位偉大的耶和華以勒的榮耀和尊貴。為我們而生的福音正是四方福音，面向世界的四方，啟示了福音四種不同的臉或面向，而且這四個臉或面向都忠實地背負人子耶穌基督的形像。⁷²

「四方福音」一詞結合正統基督教的基督論和五旬節運動的聖靈恩賜。麥艾梅尚未使用「四方」一詞時，她的人生歷程和佈道風格就是「四方福音」的信息。她佈道的主要信息是傳遞基督是救主、領人歸向基督。她最明顯的恩賜是為人按手，使人受靈洗印證基督是靈洗者。除了強調靈魂得醫治，她個人得醫治的經歷和聚會明顯的醫治恩賜都說明基督是醫治者。她喜歡以教會如新婦般等候主再來的信息清楚傳遞基督是再來君王。她去世前一晚的佈道主題仍是「四方福音」。麥艾梅沒有如馬丁路德或衛斯理發展出一套新的教義，而是融合信仰的薰陶、經歷、恩賜、和才幹，汲取新教主流的理念和方法並發揮非主流五旬節運動的恩賜，帶出既新又舊的「四方福音」。麥艾梅第三個信仰背景是基要主義。

三、 基要主義的影子

基要主義興起於美國，是一波反自由神學／主義的運動。一九〇九年到一九

⁶⁹ 四重福音強調基督的四重職份：救主、醫治者、成聖者和再來君王。

⁷⁰ 這是四方教會資深牧者兼學者 Van Cleave 的分析。Van Cleave,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76.

⁷¹ 「四方」比「四重」一詞更完整地形容福音，因「四重」僅形容一個概念的架構，「四方」則更貼近聖經，從出埃及記到先知書被用來形容祭壇、大祭司的胸牌、聖殿等。McPherson, *The Foursquare Gospel*, 6-9, 39-66, 246-267.

⁷² 引述自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192-193. Blumhofer 同時認為「四方福音」一詞是麥艾梅的原創，因她的刊物從未提及宣信的任何著作，也沒有宣導過宣信的詩歌或書籍。此外，在她研究麥艾梅的講章和刊物後，她認為麥艾梅向來喜愛並擅長以數字來發揮她的論點。

二〇年是基要主義從發跡到成立協會和宣導理念的啟蒙階段⁷³，也正是麥艾梅重拾呼召，回到全職禾場，邁向獨自佈道的時期。自一九二〇年代，基要主義蓬勃發展，麥艾梅的全職事奉也邁向全盛時期。麥艾梅秉持「超宗派」理念，面對基督教界新興的基要主義，她也同樣支持和採用，並且實踐在事奉上。

基要主義興起最主要的目的，是反對挑戰聖經權威的自由神學。但繼一九二五年的「斯柯普斯猴子案」（Scopes monkey trial）之後，基要主義轉向次要的神學議題。⁷⁴一九二五年前的溫和基要主義強調三個重點：恢復聖經權威的地位、反對自由主義和現代主義的神學及建立基督教正統神學。然而，因著猴子案件，基要主義陣營轉向次要議題，主要有五個特色。⁷⁵一、神學上強調前千禧年的時代神學。二、社會上採反世俗主義，與當代文化區隔，禁止抽煙、喝酒、跳舞、看電影等等。三、神學教育採分離主義，逐漸與受自由神學影響的主流學校和神學院疏離。四、拒絕所有聖經或文本的批判、反對演化論等反智主義傾向的教導。五、政治上發展出「新宗教右翼」（New Religious Right），支持反共產的美國愛國主義。

這五個基要派的特色在麥艾梅的成長過程及事奉理念中可依稀窺見。她強調前千禧年基督再臨的末世觀，高舉聖經權威和支持聖經無誤論，從青少年開始參與反演化論辯論，在美國兩次大戰前後推動愛國主義並協助販售愛國基金債券。她所傳講的「古舊福音」（old-fashion Gospel/old-time religion）尤其受基要主義者歡迎，認為她所傳的正是「正統」的信仰。基要真理協會委員之一暨循道會牧師孟浩爾（L. W. Munhall）在麥艾梅建立教會之初（1924）就到安吉勒斯教堂講道，他稱讚麥艾梅也是「基要主義者，忠於聖經是神的話並基督教的所有基本教義」。⁷⁶她也數次邀請基要派代言人，又號稱為「偉大的平民」布賴恩到安吉勒斯傳講聖經論。⁷⁷布賴恩認為麥艾梅所傳講的「每一句話…都可以在聖經裡找到

⁷³ 基要派發跡於《基要信仰》（*The Fundamentals*, 1909-1910）的宣導文集，由石油大亨史雷蒙（Layman Stewart）出資請不同神學家撰寫，由托雷（R. A. Torrey）和狄克森（A. C. Dixon）歷經五年（1910-1915）編訂十二本文集，印行超過三百萬本，分送給不同領域的基督徒，包括牧者、神學生、神學家、一般信徒等等。之後，有心人士於一九一九年在費城舉行基督徒基要真理世界大會，之後成立「世界基督徒基要真理協會」。一九二〇年，保守浸信會雜誌《守望檢驗者》的編輯羅斯（Curtis Lee Laws）領銜使用「基要主義者」（fundamentalists）和「基要主義」（fundamentalism）。從此美國浸信會有一些群體會自稱是「基要主義者」，表示認同「基要信仰」的傳統教義。參 A. T. B. McGowan, *The Divine Spiration of Scripture: Challenging Evangelical Perspectives* (England: Inter-Varsity, 2007), 87-90. 奧爾森，《神學的故事》，吳瑞誠、徐成德譯（台北：校園，2002），頁 665-667。

⁷⁴ 奧爾森形容此一案件使基要主義慘遭羞辱，同時也以一九二五年作為區分基要主義兩個階段（溫和派和極端派）的分水嶺。奧爾森，《神學的故事》，頁 669-671。

⁷⁵ McGowan, *The Divine Spiration of Scripture*, 91-93.

⁷⁶ 引述自 Matthew Avery Sutton, “Between the Refrigerator and the Wildfire: Aimee Semple McPherson, Pentecostalism, and the Fundamentalist-Modernist Controversy,” *Church History*, Vol. 72, No. 1 (March 2003): 180. 孟浩爾講道後和麥艾梅合照，其字幕寫：「我的姐妹，繼續奮戰吧！當我還是個小男孩時，早期的循道會也傳妳所傳的福音，行妳所行的一切事情。」

⁷⁷ 布賴恩是美國三屆總統競選的候選人（1896、1900 和 1908）、威爾遜（Thomas Woodrow Wilson）

根據」。⁷⁸當著名的「斯柯普斯猴子案」開始時，麥艾梅不僅發電報也舉辦通宵禱告會和遊行，等候布賴恩跟辯護律師戴洛（Clarence Darrow）的答辯。⁷⁹當麥艾梅需要長期休假調養身體時，另一位基要主義者領袖雷德（Paul Rader）成為暫時的代理牧師。

其他基要主義的教義像是字面解經、耶穌的神性、童女生子和反對世俗娛樂等都可以從麥艾梅的救恩論和教會觀窺見。麥艾梅的救恩論大多是字面解經，但是偶爾也使用靈意解經。講章「兩個房子」（The Two Houses）是麥艾梅根據詩篇一二七篇一節來發揮的救恩論。從建造房子的主人（分聖徒和罪人）到房子的根基、門、窗、房內的餐廳、舞廳、臥房、儲藏間、探照燈都有屬靈的涵義。另一篇「有一個人下去」（A Certain Man Went Down）的講章是根據好撒馬利亞人的比喻（路十 30-35）作靈意解經同時略帶神秘主義的影子。麥艾梅就是這「一個人」、曾經冷淡退後「下到耶利哥去」，因此瞭解箇中滋味；因此，她認為世界上最悲慘的一種人就是冷淡退後的基督徒，若要離開冷淡退後的光景，這人需要「真實的勇氣和神的恩典…（和）人裡面的小火花（spark）。」⁸⁰

最清楚看見基要主義的立場，是早期麥艾梅鼓勵會友要從世俗裝扮、活動分別出來，和當時保守五旬節運動⁸¹及福音派文化不謀而合。她曾鼓勵婦女的裙子長度要比當時流行的裙子再長六到十二吋（約十五到三十公分），鼓勵男人不要抽煙，女人不要聽流行音樂和讀小說。在引導人得醫治的過程中，她也仔細的列出尋求者不當參與的世俗活動清單：「一旦你的罪得赦免後，就要盡可能地將你的過去徹底地清理一番。…讓神的愛進入你的心…愛那些甚至不可愛的人。接下來在壁爐生火，燒掉小說、爵士音樂、橋牌籌碼牌和橋牌、下週四晚上的電影票、週六晚上的跳舞活動及口袋中的煙草與鼻煙。從櫥櫃中拿出那些酒瓶倒在水槽裡，若是可能償還所欠的債。」⁸²此外，四方教會的兒童和青少年每年要簽署「十字軍契約」（crusader covenant），立志不參與世俗的活動，不同流合污。⁸³

總統麾下的國務卿（1912-1915），支持禁酒令（Prohibition）並促成一九二〇年的婦女投票權。布賴恩有鑑於美國中西部和南部貧困的農民及勞工（所謂的平民）無法和東北部的農作物交易價格競爭，和人民黨（Populist Party）合作為平民爭取利益，因此贏得「偉大的平民」的稱號。布賴恩是基要派的重要代言人之一，他常在全美傳講「聖經是真的嗎？」（Is the Bible True?）。

⁷⁸ 引述自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3.

⁷⁹ 電報的內容如此說：「你有雄心壯志以聖經真理戰勝演化論。故此，安吉勒斯教會的千位會友及其電台教會之百萬會友向你獻上誠摯感謝並願與你同舟共濟。」發完電報後的的隔天主日下午，麥艾梅又舉行盛大的聖經隊伍（Bible parade）遊行整個洛杉磯。Matthew Avery 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37.

⁸⁰ McPherson, *This is That*, 368-378, 322-338.

⁸¹ 五旬節運動抵制所有「社會性的罪」（social sins），包括任何有關煙的產品、秘密社團、保險、醫生、藥物、酒品、舞廳、劇院、電影院、可樂、公眾泳池、專業運動、美容院、飾品、化妝和在教會內舉辦義賣市場。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190.

⁸² 引述自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225-226.

⁸³ 這些包括不看影片、不去劇院、舞廳、撞球室、遠離牌桌和邪惡、不碰煙草、不說髒話八卦、

亞米念神學的流弊

麥艾梅以亞米念神學帶領信徒進入五旬節運動，強調個人自由意志和選擇的重要性。佈道會、醫治聚會、追求靈洗說方言、活出聖潔的生活和積極為主作見證是人的責任，只要有決心和積極努力就可以做到。這也是為什麼麥艾梅傳講「等候」(tarry)的信息、舉行「等候」、尋求、和禁食的聚會、設立「500房」、建立二十四小時的禱告塔。這帶來的問題是，若有人追求了仍沒有得醫治或說方言，就是自己有問題；焦點轉到人的身上，而不是神的主權。這一點也是麥艾梅遭基要派人士批評之處。

麥艾梅的事奉理念和實踐承襲聖潔運動，有基要主義的味道，但主要仍以五旬節運動為主。為麥艾梅撰寫最新傳記的學者蘇頓 (Sutton)，看法異於其他學者所主張麥艾梅的主要理念是基要主義。Sutton 認為麥艾梅係採取「中間路線」，既非保守教會的形式主義 (Formalism)，抑不是五旬節運動的狂熱主義

(Fanaticism)；「冰箱或是野火，你該選擇哪一邊？感謝神，這裡有一條中間之道」。⁸⁴事實上，這「中間之道」正是 Sutton 主張麥艾梅所渴望建造的「合一身份」，也是她向來以「超宗派」理念兼採「平衡中庸」之道，來經營四方教會的理念與實踐，但筆者認為她也沒有因此如 Sutton 所言成為基要主義者。從麥艾梅的講章「鍋中致死的毒物」(Death in the Pot) 中，也能清楚看見其明確的五旬節立場。⁸⁵教會歷史學者周學信也認為，麥艾梅雖然傾向基要主義，仍不脫傳統五旬節運動的一員。⁸⁶

第二節 教牧和拓展事奉

除了循道會、五旬節運動和基要主義，救世軍是另一個啟發、影響並塑造麥艾梅事奉風格及事工運作理念的重要基督教團體，主要影響有三方面：社會工作、創意性的傳福音和歡樂的氣氛。這三點不僅是四方教會的特色，也是麥艾梅藉以傳福音和拓展的媒介。麥艾梅以實際、簡單和創意的方式傳遞「四方福音」，並落實其信息內容，帶給當時勞工階級極大的盼望，也因此廣博大眾的喜愛。她發揮翻方言和預言及醫治的恩賜來見證神的大能，同時預備人心等候基督再來，

不看粗俗的故事、不毀謗和批評論斷、衣著端莊等。

⁸⁴ Sutton 節錄麥艾梅這句話撰文“‘Between the Refrigerator and the Wildfire’: Aimee Semple McPherson, Pentecostalism, and the Fundamentalist-Modernist Controversy”證明麥艾梅渴望以「合一身份」(ecumenical identity)、使用其五旬節運動恩賜促進基要主義發展。此文最早在二〇〇一年春季的教會歷史研討會上發表，二〇〇三年正式刊載於《教會歷史》(Church History) 期刊，Sutton 在文中並沒有直接主張麥艾梅是基要主義者，但以她如何疏離五旬節運動團體(神召會)、其實踐上引發的爭議(強調靈洗、說方言、醫治)，並密切和基要主義者領袖合作等為例，嘗試說服麥艾梅基要主義的立場。直到二〇〇七年 Sutton 為麥艾梅撰寫傳記時，直接表明其為基要主義者。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280.

⁸⁵ McPherson, *This is That*, 596-614.

⁸⁶ 周學信，《靈恩三波》，2010年中華福音神學院課室授課筆記。

給無常的人生帶來盼望的曙光與力量。麥艾梅的全職生涯歷經兩次世界大戰：第一次世界大戰（1914-1918）正是麥艾梅重拾呼召，邁向顛峰的全職佈道事奉生涯。第二次世界大戰（1939-1945）是她事業有成，擁有許多人力物資的時期，當美國社會面對經濟蕭條和戰爭的衝擊時，麥艾梅用世界的戰場來解釋屬靈的爭戰，同時動用個人和教會資源，實質供應貧困人的需要，並鼓勵會友支持政府債券。這些實際、簡單的傳講方式和社會工作，相當程度是來自於救世軍的影響。

一、救世軍：切合時代需求的事工

救世軍著重於社會工作及引人注目的佈道方式，皆可在麥艾梅的事奉裡清楚的看見。一九三一年十一月，麥艾梅開始第一個「熱湯廚房」（soup kitchen）就是延續當年救世軍最著名的濟貧事工，以熱湯「餵養百萬人」

（Food-for-the-Millions）。四方教會學者認為，在救世軍服事的經驗奠定麥艾梅的事奉風格和作風。Van Cleave 回溯四方教會七十年的成長復興歷史認為，救世軍經驗使麥艾梅在事奉上偏好軍事用語，喜好盛大的排場，強調整齊一致，著重銅管樂隊和持有一份強烈的社會關懷。⁸⁷另一位當代四方教會同工湯森（Gregg D. Townsend）則認為麥艾梅一生服事的理念和實踐是承襲自救世軍的「實踐宗教」（practical religion）。⁸⁸救世軍在社會工作、傳福音方式及教會氣氛上對麥艾梅的事奉皆有深厚的影響。當代婦女神學學者溫斯頓（Diane Winston）認為，因善用商業和娛樂的語言來傳福音，救世軍成為「宗教現代化的先驅…及預示麥艾梅戲劇性的精彩節目」。⁸⁹

救世軍自一八六五年成立以來⁹⁰，以興旺的社會工作著稱。創辦人卜威廉以循道宗的聖潔教義作為救世軍的根基，認為社會工作是「成聖恩典的公開表現」，是一支「以愛心代替槍炮的軍隊」，致力以三 S：熱湯（soup）、肥皂（soap）、救恩（salvation）來供應窮人在物質及心靈上的需要。救世軍雖然有興旺的社會事工，但卜氏夫妻創辦救世軍的宗旨自始至終皆以救贖靈魂為首要任務。社會工作可以減緩今生暫時的痛苦，是有效的傳福音管道，但幫助人們找到靈魂的救贖並且脫離未來審判的憤怒更是重要；⁹¹救世軍的單一使命就是給世上貧窮人最好的

⁸⁷ Van Cleave,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7.

⁸⁸ Gregg D. Townsend, "The Material Dream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 Lesson in Pentecostal Spirituality," *Pneuma*, Vol. 14, No. 2 (Fall, 1992): 176.

⁸⁹ Winston, *Red-Hot and Righteous*, 8.

⁹⁰ 救世軍成立之初為「東倫敦基督徒會」（East London Christian Mission），一八七八年九月，卜威廉將其更名為「救世軍」（The Salvation Army），有以下幾個原因和目的：一是和當時英國名聲不佳的國民志願軍（1870）區分出來；另一個是當時英國面臨戰亂（克里米雅戰爭和印度叛亂）後掀起軍事風潮，人人在談論軍隊，卜威廉藉由改名吸引人對基督教團體的注目；更名也協助發展中央集權和官僚式架構，日後證明其協助於一年內伸展至國際性領域的組織。顧名思義，救世軍以軍隊形式作為其架構和行政方針，也有制服，以儉樸衣著為理念；最高首領稱為大將，代表其職權和責任，並可任命繼承人；傳道人是上尉官階的軍官，信徒是軍兵。

⁹¹ 卜威廉在救世軍改名後再次重申其單一使命：「我們是一群救恩的子民——得蒙拯救和保持得

服務。「這動力純粹來自傳福音，沒有變成什麼人文主義或經濟主義…救世軍這組織的存在，只是為了向男女老少傳揚從罪惡悔改的信息。」⁹²

事實上，救世軍第一個社會事工並非始於總部乃是興起於別地，⁹³且是藉由多年後第二個使命——社會救贖——的使命才開始成形（1889-1890）。一八九〇年十月卜威廉出版《黑暗英倫中的出路》（*In Darkest England and the Way Out*），從神學角度闡述社會救贖之必要性和方法。⁹⁴卜威廉所關切的社會救贖同時強調屬靈和肉體的救贖，他勸勉救世軍人在竭力滿足世人今生的需要同時，莫忘「幫助他們找到靈魂的救贖，和拯救他們脫離將來的忿怒。」⁹⁵

致力社會救濟事工

幼年長期隨著母親在救世軍服事的生活和成年後短暫在救世軍服事的經驗，開啟麥艾梅對社會關懷和工作的眼界。當第一任丈夫孫培在香港宣教中死於瘧疾後，麥艾梅獨自帶著一個月大的女兒蘿貝塔回到美國紐約加入母親在救世軍總部的服事。母親米妮甘迺迪立刻安排麥艾梅服事，像是到底護所服務午餐或是在百老匯劇院前募款。

麥艾梅跟隨救世軍的步伐，在濟貧扶弱上也有出色的事工和名聲。她不僅個人以身作則展現對社會工作的熱忱和關懷，也組織團體幫助貧窮和有需要的人。加州兩次大地震發生時，麥艾梅的機動救援部隊總是一馬當先、不落人後。⁹⁶當年卜凱賽琳為了搶救道德淪喪的婦女，會在救世軍午夜行動聚會中向這些婦女傳道。麥艾梅也有類似佈道方式，她探視紐約百老匯夜總會，對舞者和主持人傳福音。

麥艾梅在社會救濟外展上最為知名和最受稱道的行動就是成立物資委員會（Commissary）。當時美國經濟開始蕭條、大量移民從世界各地湧入、加州社會

救，再去使其他人得救，繼而讓自己不斷地蒙救贖，直到地上的完備救恩把天堂植於心裡…靈魂拯救是…我們生命中的偉大目標和事業。讓我們首先尋求神的國，讓我們真真正正成為救世軍人。」引述自格羅傑，《卜威廉傳奇的一生》，頁 194。

⁹² 格羅傑，《卜威廉傳奇的一生》，頁 194。

⁹³ 最早的社會工作始於一八八三年五月在蘇格蘭格拉斯哥開設的婦女救援之家，但於一八八四年三月關閉。因此，一八八三年十二月在澳洲墨爾本所設立的更生人中途之家成為最早的社會工作，因持續最久且組織完整。

⁹⁴ 卜威廉發展社會救贖的神學理念歷經多年其原因可參格羅傑，《卜威廉傳奇的一生》，頁 198-204。

⁹⁵ 格羅傑，《卜威廉傳奇的一生》，頁 209。

⁹⁶ 一次是一九二六年發生在加州聖塔芭芭拉（Santa Barbara）的大地震，麥艾梅透過電台的傳播領先全國救援部隊和紅十字會組織，動員教會的物資和人力，差遣兩台載滿物資的大卡車協助當地賑災。一九三四年長灘（Long Beach）發生大地震，麥艾梅的機動部隊（又稱 Sister's Mobile Unit）載著毛毯、咖啡和甜甜圈迅速抵達當地賑災。

福利供不應求，而法律規定要住在加州六個月以上才能申請福利。面對環境帶給人的困苦和艱難，麥艾梅決定成立物資委員會來幫助有需要的人。物資委員會於一九二七年正式成立，是全年無休的義務服務團體。麥艾梅仿效當年救世軍的架構，由一群服務熱忱的「城市姊妹」(The City Sisters)負責。⁹⁷這群義務服事的「城市姊妹」猶如當年救世軍一群奮不顧身投入貧民區和紅燈區事奉的「哈利路亞姑娘」(Hallelujah Lasses)，又稱「貧民窟姐妹」(Slum Sisters)。⁹⁸

物資委員會發展出來的事工造福當時加州的居民，其事工的規模和成效不僅被美國知名雜誌《紐約客》(*The New Yorker*)讚賞，也成為政府倚靠的資源和學習仿效的楷模。在經濟大蕭條還沒有開始前，麥艾梅成立就業局來幫助失業的丈夫、寡婦和年輕的母親。經濟大蕭條開始後，她又增設服務大樓，提供洗衣房、日間托兒所、就業辦公室、裁縫間及物資儲藏間以解決日常民生問題。因此，警察局和消防局常常把有需要的人直接帶到物資委員會。經濟大蕭條前後，麥艾梅陸續成立不同的部門因應與日遽增的問題和需求。公家機關和私人企業紛紛支持和加入救援行列。⁹⁹

批評者認為物資委員會之所以成效卓著，是因為麥艾梅善用她的遊說關說能力，操控和駕馭人力及物力資源。「她奉承阿諛和哄騙醫生和牙醫免費成為義診的人員，然後訓練出五百位護士治療營養不良的孩童和老人。她欺哄或威嚇肉販商、麵粉商、麵包店和雜貨店捐贈物資。她遊說銀行家和生意人直接提供現金補助，貨車公司免費輸送物資。不會踏進安吉勒斯教堂的上流社會婦女接到她的一通電話，倒空豪宅的衣櫥；她們的朋友和朋友的朋友也相繼如此。」¹⁰⁰為麥艾梅寫第一本傳記的 Mavity，亦是當時著名評論家則認為，不論麥艾梅採取的手段如何，「她不是唯利是圖的人。她只是直接要自己所想要的東西，然後就得到…（這就是）她簡單的策略。」¹⁰¹早期好萊塢明星安東尼昆(Anthony Quinn)是受惠於物資委員會的其中一人，多年後被美國國家新聞(NBC)問及麥艾梅對他的影響時，他絲毫不諱言地讚美麥艾梅的貢獻：「她讓大多數的墨西哥社區能生存許多年。為此，我一生感激不盡。」¹⁰²

⁹⁷ 物資委員會有二十四個部門，各部門有三到七位的核心同工，又稱為「行政內閣」，二十四個行政內閣中會有一位主席，直接向麥艾梅負責和開會；而每個行政內閣又會帶領不同的小組委員會，以執行其部門當運作的細節。這整體的運作架構和職稱皆仿效救世軍。Townsend, "The Material Dream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 Lesson in Pentecostal Spirituality," *Pneuma* (Fall, 1992): 178.

⁹⁸ 哈利路亞姑娘又稱救世軍姑娘(The Hallelujah/Army Lasses)是指有屬靈權柄服事的女子。

⁹⁹ 公家機關的消防隊長、警察局長、郡治安官和市長都支持麥艾梅的社會工作。民間企業以不同方式參與救援工作：一家裁縫公司捐贈二十台裁縫機；加州計程車公司捐贈宿舍當作餐廳供餐，第一個月餵飽八萬人；麵包公司捐贈隔夜麵包；果園捐贈水果。

¹⁰⁰ Daniel Mark Epstein, *Sister Aimee: The Life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San Diego: Harcourt Brace, 1993), 370.

¹⁰¹ Mavity, *Sister Aimee*, xvi.

¹⁰² Epstein, *Sister Aimee: The Life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380.

物資委員會雖然為麥艾梅博得美名，卻也帶來嚴重的負債並導致未來接班人的出走。麥艾梅向來缺乏理財能力，母親甘迺迪曾經是得力助手。甘迺迪於一九二七年離開後，麥艾梅將財務管理委任具有商業理財背景的同工奈特（Giles Knight）管理財物。奈特最後在一九三八年底成功地還清六萬六千五百美元的債務，但此過程中，卻也導致麥艾梅的女兒（未來的接班人）於一九三六年離開四方教會。

除了救世軍的影響，五旬節派的教義是推動麥艾梅社會工作背後的主要理念，促使麥艾梅成功動員個人、團體、社會一同投入於社會工作。五旬節派相信發生在初代教會的神蹟也會發生在今天，這信念是根據希伯來書十三章八節「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用來強調基督既然永遠不變，人對神的信心也當永遠是一樣的。麥艾梅在運作物資委員會時，常常對會眾傳講「今天的耶穌」，而不是「過去的耶穌」¹⁰³，宣導基督教是強調身體力行的宗教。「真正的基督教不僅是好，更是行出善…為有需要的人奉獻自己，施予但不求回報，探訪不幸的孤兒寡母，餵飽飢餓的，給赤身露體的人衣服穿，行出那位內住在我們裡面的祂的工作。」¹⁰⁴

麥艾梅致力於發展社會工作雖帶來財物上的困境，但就治理教會而言，所帶來的優點仍多於缺點。首先，如她自己所言，社會救濟「擴張和加深整個教會的靈命」；¹⁰⁵基督徒不是只顧自己的需要，也學習滿足他人的需要（加六2）。¹⁰⁶其次，社會救濟工作間接凝聚四方成員的向心力。四方教會成員並非都認同麥艾梅的神學理念，有的甚至嘲笑和譏諷她，但卻會積極投入外展慈善事工，因為這是一個服務自己社區和社會的最佳媒介。這也帶出第三個優勢，供應物資在無形中成為一項拓展事工，將基督的福音傳進弱勢貧困的人群，如同安東尼昆到四方教會聚會，並在銅管樂隊吹奏薩克斯風。最後，物資委員會的美名無形中也為四方教會打響知名度。

富創意的傳福音方式

麥艾梅標新立異的傳福音方式和救世軍當年激進又新穎的傳福音手法有異曲同工之妙。聖公會牧者艾約翰（J. A. Atkinson）曾評論救世軍「無論在什麼情況下，…都會利用極富特色的手法傳福音，贏取那些無法接觸教會群體的人歸向基督。」¹⁰⁷為創辦人卜威廉撰著的作家兼友人貝葛畢（Harold Begbie）認為，救

¹⁰³ 麥艾梅常傳講「耶穌是偉大的『我是』（I AM），不是偉大的『我曾經是』（I WAS）」的信息。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187.

¹⁰⁴ 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188.

¹⁰⁵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349.

¹⁰⁶ 加拉太書六章二節：「你們各人的重擔要互相擔當，如此，就完全了基督的律法。」

¹⁰⁷ 救世軍的興起對當時英國的基督教教會和天主教造成很多衝擊，而且面對許多反對的聲音，但是仍有主教和牧者發出正面聲音支持救世軍。聖公會的牧師艾約翰就是其中的一位。他在一八

世軍的精神是「以最惹人注目的方式傳揚福音」。¹⁰⁸舉例來說，卜威廉發現汽車的發明對傳福音有莫大的助益，從一九〇四年八月到一九一一年底，卜威廉以七十五歲的高齡，率領旗下軍官展開七次的汽車遊行運動（Motor Car Campaign）。¹⁰⁹他自己乘坐一輛白色敞篷車，搭配紅色車輪，車尾掛著一個大牌子，寫著「要得救」。跟在後頭的車隊載著其它軍官，全部戴著眼罩、防護帽、穿防水外衣以防沿途的強風、大雨、沙塵、烈陽等等。這壯觀且怪異的景象除了引人側目，也達到傳福音的果效。幾年後，麥艾梅也如法炮製。

如同卜威廉，麥艾梅喜以「最惹人注目」的方式吸引群眾參加她的佈道會。獨自巡迴佈道時期，她常會突發奇想讓一蹶不振的教會死灰復燃；她第一次的個人佈道會就以特立獨行的方式吸引群眾，奠定她日後高朋滿座的聚會模式。¹¹⁰麥艾梅看見第一場聚會來的人如此稀少後，就拿了一張椅子，走到十字路口上，站在椅子上，閉著眼睛，手指向天，悶不吭聲，直到覺得圍觀群眾多到能坐滿教堂時，突然大叫說「跟我來！」好奇不解的群眾跟著她一起跑進聚會的地方。這種傳福音的方式正是救世軍著名的「哈利路亞，跑！」（Hallelujah run）。

麥艾梅善用各種新鮮大膽的方式傳福音。在開車巡迴佈道時期，她開著末世標語的福音車穿越美國大街小巷，沿途發福音單張和自繪的福音海報宣傳福音，特別是福音車標語像是「耶穌快再來，預備好自己」（Jesus is Coming Soon——Get Ready）或是「你會在這裡度過你的永生」（Where Will You Spend Your Eternity），成為最快引人注目的傳福音方式，也是最易贏得人們參加她佈道會的捷徑。另一次在佛羅里達州的聖彼得堡，麥艾梅利用當地舉辦遊行的時候，用迷你帳棚、風琴、棕櫚葉、花裝飾架設福音車，寫上聚會時間和邀請詞。第二任丈夫麥賀羅開車，麥艾梅彈古典詩歌，在這從未聽過五旬節教導的地方，吸引了極多的群眾，當晚舉行了一個成功的佈道會。一九二三年一月一日獻堂的當日，麥艾梅也租到加州最大的卡車，用上千朵的粉紅玫瑰和白色康乃馨，妝點了一部迷你的四方教會會堂，車身上刊登下午獻堂禮拜時間，參加當時全國知名的盛大花車遊行。遊行結束後，四方教會的花車不僅得到第二名，下午的獻堂禮拜也擠的水洩不通。

善用科技和大眾傳播是救世軍傳福音的方式，麥艾梅在這方面也依樣畫葫

八二年的一个牧者會議中肯定救世軍的工作，同時呼籲基督教會當支持、鼓勵和接納他們。J. A. Atkinson, "The Salvation Army and the Church", *A Paper Read Before the Clergy and Lay Consultees of the Ardwick Rural Deanery*, May 9, 1882, 15ff, 12-13. 引述自格羅傑，《卜威廉傳奇的一生》，頁 163，181，註 6。

¹⁰⁸ Harold Begbie, *The Life of General William Booth: The Founder of the Salvation Army*, Vol. 1: 402.

¹⁰⁹ 每一次的汽車運動為期近一個月，卜威廉服事近一百七十次的戶內和戶外聚會。格羅傑，《卜威廉傳奇的一生》，頁 248-49。

¹¹⁰ 第一次的佈道會是在一九一五年八月加拿大安大略省一個鄉鎮（Mt. Forest）的五旬節宣教中心（Victory Mission）開始，它是由一位夏普姊妹（Mrs. J.E. Sharp）於同年春天建立的。

蘆，具有前瞻性眼光。若說在卜威廉年代，汽車是最先進、適合用來傳福音的媒介，那麼到了麥艾梅年代，電台便扮演了相同的角色。在一九二〇年代初，麥艾梅見識無線電話和無線接收機的傳播力。¹¹¹建立安吉勒斯教堂一年後沒多久，她就在教會的三樓設立自己的電台（Kall Four-Square Gospel），想要「藉由電台使世界歸正」。¹¹²麥艾梅聘請專業電台工程師，在教會設立電台部門事工部；單從一九二三年秋天至年底，藉由不同聚會麥艾梅已經對大約一百萬民眾傳講信息，但透過電台的傳播，她的影響則無以為計。¹¹³除電台之外，麥艾梅也藉由搭乘雙翼飛機，散發一萬五千張福音單張來傳福音。

營造教會歡樂的氣氛

麥艾梅另一個和救世軍相似之處就是致力營造一個歡樂的聚會氣氛。救世軍的聚會以熱鬧和歡慶為特色，麥艾梅也致力建立一個充滿開心、歡樂和盼望的環境。卜威廉認為陰沈和強調理論性的宗教不能拯救人，未信主的人需要「快樂」的宗教而不只是「穩重」的主日崇拜。所以救世軍的聚會有歌唱、有跳舞、有呼喊和不同樂器伴奏等歡慶式崇拜的氣氛。當人們質疑「這是宗教嗎」？卜威廉毫不猶疑的說：「當然！為什麼只有撒旦能擁有的舞蹈」？麥艾梅也以同樣的理念營造她的教會氣氛。

麥艾梅的牧會觀認為來到安吉勒斯教堂的人要學習「在王的聚會中快樂」和以歡樂的方式來做每一件事，得著「幸福和天堂」。¹¹⁴成千的會眾在麥艾梅帶領下拍手，齊唱簡短和開心的詩歌是常見的景象。¹¹⁵安東尼昆回憶他十四歲（1930）第一次參加四方教會的聚會時，覺得「異常地令人感動。歡樂的氣氛『像是野餐』，讓人有『被接納』的感受，完全迥於天主教的崇拜。」¹¹⁶當時著名新聞評論家 Mavity 認為，麥艾梅的過人天賦在於「使上教會成為一項娛樂而不僅僅只是一個習慣。她激發人們的情感而不是勞動他們的頭腦。她呈現了一齣好戲…無論她的聚會在哪裡舉行，從來不會讓人覺得無聊。」¹¹⁷她認為麥艾梅為前來聚會的人提供三個重要的幸福快樂元素：活動、使人覺得受重視，以及歡樂的時光。¹¹⁸

¹¹¹ 麥艾梅在一九二二年四月的三藩市（San Francisco）佈道會期間，抽空到奧克蘭（Oakland）當地的電台傳講主日信息，成為全世界第一位透過無線電話講道的女性。講完道後，麥艾梅對許多不知名聽眾立即回電回應印象深刻，決定善用電台無遠弗屆的傳播力。

¹¹² 引述自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266.

¹¹³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232.

¹¹⁴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251, 257.

¹¹⁵ 其中最受歡迎的一首歌是「我們是一群快樂的人」（We're a happy lot of people），歌詞非常簡單：「我們是一群快樂的人，是的，我們就是！我們是一群快樂的人，是的，我們就是！因為我們所有的罪都得赦免，而且我們正邁向天堂；我們是一群快樂的人！」

¹¹⁶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344.

¹¹⁷ Mavity, *Sister Aimee*, 50.

¹¹⁸ Mavity, *Sister Aimee*, xxi.

麥艾梅所營造的歡樂教會氣氛被人批評將宗教娛樂化。她所引領的復興是一種「娛樂，如同演藝界」；¹¹⁹創造另類基督教，將「福音和娛樂結合在一起」。¹²⁰麥艾梅不認同五旬節運動訴諸情感主義（emotionalism），但在牧會上卻傾向「溫情主義（sentimentalism），如同好萊塢表演事業般的呈現。」¹²¹新聞評論家 Mavity 則認為，麥艾梅的原意「不是建立一間教會，而是提供一種態度、一個方法，一種呈現的方式——『不忽視情感的信心』——非僅是道理而已。」¹²²綜觀二十一世紀的靈恩教會，營造歡樂的教會氣氛的確也是其特色之一。¹²³

二、全方位的事奉機會和有效率的動員

麥艾梅的治理牧養理念是竭盡所能地為每個人在教會中找到適合的事奉，以致沒有人「閒懶不結果子」（彼前一 8），這也是她自己的事奉型態。麥艾梅重拾呼召後，先從幫忙佈道會的瑣事，像是洗碗、製作旗幟做起。獨自佈道時，她常一人身兼數職，包括搭/拆帳棚、司琴、領會、獻詩、講道、呼召、禱告、寫週刊等等。蓋了會堂後，她一週有二十一至三十堂聚會，全年無休。教會一星期中有各種不同的事工運作，像是到監獄、醫院、各商家舉行聚會。其他像是神學院、電台、刊物、書房、音樂、道具組、禱告塔、城市姊妹、物資委員會、社會實踐活動¹²⁴、醫治禱告事工、成人和兒童主日學等等，都可提供四方教會成員參與事奉的機會。無論男女老少，人人皆可在四方教會找到事奉的崗位，因四方教會成員「得像我一樣忙碌，如此他們才會跟我一樣快樂，因成就感帶來的幸福而歡喜。…對我而言，讓他們保持忙碌這件差事就是重責大任。」¹²⁵

麥艾梅尤其注重兒童和青少年事工。每週六下午有兒童主日，在訓練有素的同工帶領下，由成熟的孩童禱告、領唱、講道、作見證和呼召。每週日上午有兒童主日學，按不同年齡分班。¹²⁶青少年事工又稱為「四方十字軍」（Foursquare Crusaders），按不同性質分成不同的十字軍隊。¹²⁷他們於每週五晚上聚會，由麥艾梅的青年核心同工主理。每年舉辦燭光典禮，簽署「十字軍契約」，表明委身基督的心志。

¹¹⁹ Cooper, *The Great Revivalists in American Religion*, 5, 88.

¹²⁰ J Douglas Hankins,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American Theological Inquiry*, Vol. 2, No. 2 (July 15, 2009): 112.

¹²¹ Quebedeaux, *By What Authority*, 33.

¹²² Mavity, *Sister Aimee*, 53.

¹²³ 斯托得，《認識福音派信仰》（台北：校園，2001），頁 93。張茂松，《奪標：打造一個標竿教會》（新店：新店行道會，2008），頁 81-83。

¹²⁴ 這裡不是指參與政黨政治，乃是投入公民與社會事務，透過電台和警察局、消防隊與社區合作。例如，在禁酒時期，警察部門和其他市立辦公室有許多違法活動，當人們脫離這種不正當的生活型態，他們會在講台作見證，官員就被迫採取行動。

¹²⁵ 引述自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248.

¹²⁶ 這些班級分別為玫瑰芽、小不點、小燈臺、十架的精兵、少年十字軍等。

¹²⁷ 這些軍隊包括大姊姊（Big Sister）、大哥哥（Big Brother）、音樂、禱告、傳福音、宣教和救濟、醫院和監獄、祭壇、街頭等。

無論是因應自然或人為災難，麥艾梅在號召、動員及差派的速度與成效令人刮目相看。如前所述，在兩次大地震時，她可以迅速動員四方教會成員將人力物資有效地分發出去。經濟大蕭條期間，捐贈的盛況空前，琳瑯滿目的物資堆在四方教會大廳，一度高達十五英尺（四點五公尺）。麥艾梅同時以能有效安排事奉為傲，像是可以在十五分鐘三十秒完成五千多人的聖餐禮。然而，麥艾梅雖有其號召和動員能力，但主要的行政細節和執行，卻需要靠同工才能達成，早期最主要的負責人就是母親甘迺迪。

麥艾梅的身體健康淪為忙碌的事奉節奏和緊湊的生活步調下的犧牲品。她曾經歷兩次嚴重的精神崩潰，都發生在事業正達顛峰的一九二〇年代（1926年初和1929年中），每次都花數月旅遊休息和調養。此後，麥艾梅往往易於在晚上佈道會後有失眠的問題需服用安眠藥。她的死因主要是服用處方藥過量導致休克和呼吸衰竭死亡，然而多數學者懷疑是自殺。另一位受麥艾梅影響的女童佈道家厄特莉（Uldine Mabelle Utley, 1912-1995），十一歲開始巡迴佈道，二十四歲精神崩潰，接下來近六十年在精神病院度過餘生，主要原因是聚會行程過於緊湊，且過早面對舞台和名聲所帶來的壓力，造成體力與精神不勝負荷終至崩潰。¹²⁸之後，成為麥艾梅助理牧師的麗芭克蘿福（Reba Crawford）也曾因服事過勞住院休養過。麥艾梅希望四方教會成員能像她一樣「快樂地忙」；但這背後卻有極高的代價。

三、葡萄樹式的拓展事奉

麥艾梅在其自傳回顧人生時，以葡萄枝子來形容她的事奉生涯。第一次前往香港宣教禾場時，她如同枝子攀附在一棵茁壯的大樹（第一任丈夫孫培），眾人送行祝福。第二次重回禾場時，形單影隻，學習完全倚靠耶穌基督這棵真葡萄樹（約十五1）。她的初期事奉就如同葡萄發芽到最後枝葉扶疏、結實纍纍。¹²⁹四方教會的建立和成長、分殖和開拓正如創辦人的事奉歷程，如同「一棵葡萄樹，樹枝攀爬越過每一塊大陸的圍牆。」¹³⁰四方教會的拓展就是創辦人的信仰歷程；四方教會的開拓成效就是創辦人的事奉寫照。

屬靈恩賜的傳承

¹²⁸ 研究厄特莉的學者分析她精神崩潰的其他原因包括無法維持生計的壓力以及知名度漸減。主要支持者司瑞頓（John Roach Straton）在一九二九年去世後，厄特莉的聚會行程和經濟來源漸無著落；隨著年齡增加，世人對「女童佈道家」慢慢失去新鮮感；適值全美受經濟大蕭條影響，支持者的奉獻也銳減；全家自厄特莉十一歲出道以來都靠她維生。當厄特莉如日中天時，社會主義運動領袖湯麥斯（Norman Thomas）以反童工立場強烈呼籲司瑞頓停止公開支持厄特莉的佈道事奉，因其會給孩子帶來負面的影響。

¹²⁹ 她引用雅歌七章十二節來形容她事工的發展：「我們早晨起來往葡萄園去，看看葡萄發芽開花沒有，石榴放蕊沒有；我在那裡要將我的愛情給你。」McPherson, *This is That*, 67.

¹³⁰ Van Cleave,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2.

麥艾梅的屬靈恩賜對四方教會的拓展有關鍵性的影響，包括佈道/傳福音、醫治、聖靈充滿說/翻方言、說/翻預言的恩賜。就一般教會領導學來看，若教牧和行政分別是一間教會的前門和後門，麥艾梅應當無法建立當時的「巨型教會」。她的行政和牧養能力薄弱，主要倚靠家人和同工撐大樑。行政財務先後由母親甘迺迪、女兒蘿貝塔和之後鐵腕作風的奈特主事。她的牧會風格是先以不同的聚會和事奉吸引凝聚四方會友，後再給予歸屬感。四方教會之所以壯大和拓展迅速的主因是麥艾梅明顯的佈道恩賜，以「四方福音」和「超宗派的全球福音事工」橫掃國內外信徒和非信徒。

設立聖經學院和善用媒體

透過聖經學院的設立和善用媒體，四方教會迅速在各地拓展開來。麥艾梅自己從未受過正統神學教育，但對神學教育卻有前瞻性的眼光。她在安吉勒斯教堂落成的第二個月，因當時的教會座落於回音公園（Echo Park）旁，便以此名設立回音公園與宣教訓練學院（The Echo Park Evangelistic and Missionary Training Institute）。這也是亞蘇薩街復興以來第四間五旬節運動神學院。¹³¹一九二六年新的訓練中心大樓建造完成，訓練學院改名為國際四方福音聖經學院燈塔

（Lighthouse of International Foursquare Evangelism Bible College），簡稱 L.I.F.E.。在五旬節運動神學院中，L.I.F.E. 首先提供神學學士學位（Th. B）的訓練，同時在一九三六年領先提昇到神學博士學位（Th. D）的頒發。

訓練學院早期課程主要基於麥艾梅成功的佈道恩賜和經驗（實踐），輔以外聘的聖經學者（理論）來裝備工人。麥艾梅向來是最受歡迎的老師。四年後，從 L.I.F.E. 畢業的工人建立了一百零五間分堂，有鑑於這些分堂需要完善的組織和整合，在參考其他宗派的史料後，她於一九二七年底成立國際四方福音燈塔（International Foursquare Gospel Lighthouses），一九三〇年成立國際四方教會（International Church of the Foursquare Gospel）。

除了聖經學院，透過電台（Kall Four-Square Gospel，簡稱 KFSG）和月刊《新婦的呼召》，麥艾梅的「四方福音」可以傳遞到加州以外的區域。當各地聽到麥艾梅的四方福音，渴望在當地有類似四方教會的人，主動提供資金、土地等硬體設備，聖經學院就會提供工人去開拓和植堂。此外，麥艾梅的佈道行程也有助於「四方信息」的廣傳及在各地設立分堂的機會。

¹³¹ 早期五旬節運動興起五十一間不同規模的神學院，其他在規模上領先麥艾梅的三間五旬節運動神學院分別是：神的教會聖經訓練學院（Church of God Bible Training School, 1918）、五旬節聖潔教會（Pentecostal Holiness Church, 1919）、和神召會（Assemblies of God, 1922）。Estrelida Y. Alexander, *Gender and Leadership in the Theology and Practice of Three Pentecostal Women Pioneers (Mary Magdalena Lewis Tate, Aimee Semple McPherson, Ida Robinson)*, Ph.D. thesis. (Washington: The Catholic University of America, 2003), 148, n. 56.

佈道和醫治恩賜不只是麥艾梅的事奉特色，也是拓展工人的特質和四方教會分堂的特色。早期的三十間分堂主要由神學生建立，只憑著對佈道的熱情和麥艾梅話語的教導。如同麥艾梅早期佈道時期和義工一起從搭、卸、運帳棚等基層工作開始，四方教會的開拓牧人也是手持鋸子或鐵鎚，從帳棚到會堂，和義工一同努力投身於建立教會。四方教會的兒童教會也以佈道為主，父母和家庭居多的分堂常佈道，以協助建立兒童教會，有的分堂甚至是從兒童教會起家。總括來看，四方教會的拓展事工主要是以麥艾梅的事奉模式和其屬靈恩賜為開拓典範。

支持發展宣教事工

麥艾梅沒有完成宣教士的生涯，但終其一生大力派遣宣教士和支持宣教事工。從聖經書院草創時期到日後頗具規模時，麥艾梅不斷差派人到各地宣教。¹³² 一九二八年舉行宣教大會後的兩年內，四方教會差派了二十二位宣教士到十個海外國家，其中包括中國。受四方教會差派到中國的宣教士是羅勒（Lawler）家族，他們在中國已有九年的宣教經驗，曾受孫逸仙總統的妻子宋慶齡幫助，參加四方教會宣教大會後，正式成為四方教會的宣教士。之後另有一對四方宣教士至中國北方宣教，到一九三八年設立了五十個宣教駐點。一九三一年，麥艾梅撥給宣教的預算超過本堂近四倍。麥艾梅也不時出國到海外四方教會的宣教駐點舉辦佈道會，或展開期數週的全國巡迴佈道會。她去世時，四方教會海內外的分堂共有四百一十間。

¹³² 一九二四年四月，聖經學院一年制特別課程的十四位畢業生中，有兩位非正式地受差派到印度作宣教士。一九二六年年終，學院正式差派宣教士到菲律賓。

第二部

從女性角度看女性事奉和團隊事奉

麥艾梅在一九二三年於南加州建立安吉勒斯教堂時，她是在群雄環伺中角逐和生存。雖然南加州教會向來對女講員格外開放，每週末的報紙刊登不同男、女講員週日講道的廣告。但是，當麥艾梅以一位女性主任牧師的身份，建立可容納五千三百人以上的會堂，每週日舉行超過一萬五千人的聚會時，為四周的男性牧師帶來挑戰和威脅。多數男性牧者能接受麥艾梅「巡迴佈道家」的身份和事奉，卻抵制她以「主任牧師」的身份成為加州牧者協會的成員。

麥艾梅至終未能順利成為加州牧者協會的一員（Chamber of Commerce and the Los Angeles Ministerial Association 和 Church Federation of Los Angeles）；然而，她繼續帶領四方教會成為南加州最大的教會，亦是今日「巨型教會」的先驅，一生按立過一千七百位牧師。¹³³麥艾梅的巨型教會背後有一支忠心且強韌的團隊，這支團隊面臨兩次嚴峻的考驗仍屹立不搖。第一次嚴格的考驗是一九二六年麥艾梅的失蹤醜聞案和其後續長達半年以上的官司訴訟。¹³⁴若是一般相關知名人士遇此類事件絕無法全身而退，但其團隊不僅全力支持到底，還取得所有證人的證詞；第二次考驗是領袖麥艾梅第三段閃電式的婚姻，雖然有同工、會眾陸續出走，核心同工仍繼續支持和力挺她。一九九二年，有近六十位傳道人受四方教會授予金質胸針，表彰他們長達六十年對四方教會的貢獻。¹³⁵

婦女事工在四方教會開拓時期佔有舉足輕重的地位，主要和麥艾梅自身和看重婦女事工有關係。麥艾梅曾以四方教會能按立女性牧者引以為傲：「有人跟我說這裡（四方教會）是唯一按立女性牧者的教會。就我所知，神召會也沒有按立女性牧者…四方教會是唯一認可男性和女性講員的地方。即使有些五旬節運動教會都說『不任用女性講員』，但是我一定會敞開大門，只要麥艾梅姊妹活著的一天，她就會持續敞開大門，對女士說：『來吧』！」¹³⁶

¹³³ Stephen Cox, "Only in America," *Cross Currents* 45:4 (Winter 1995): 544.

¹³⁴ 麥艾梅於一九二六年失蹤一個月的謎案造成一時的轟動和之後七個月之久的法庭審訊。麥艾梅自始至終的說詞是遭四人綁架至比墨西哥，但輿論和傳聞是去墮胎或是和電台已婚工程師私奔，主要是因警察一直未能找到麥艾梅供詞所說綁匪的住處。麥艾梅和母親最後被判無罪。許多傳記和文章討論此議題，但此議題不在本論文主題之內。對此失蹤案最詳細和學者公認公正的記述是史提爾（Steele）所著《消失的傳道人》（*The Vanishing Evangelist*）。

¹³⁵ Van Cleave, "From the Author" in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¹³⁶ Aimee Semple McPherson, "Class Notes on the Book of Acts, Los Angeles: L.I.F.E. Bible College, n.d. 30. Cited in Barfoot and Shepherd, 15. quoted in Alexander, *Gender and Leadership in the Theology and Practice of Three Pentecostal Women Pioneers*, 156-157.

第一節 重用女性領袖

麥艾梅身為女性領袖，當女性看見麥艾梅的事奉能力和格局，在對自我期許與服事領域上也相對提高和擴張。不分宗派、年齡與身份，少女、¹³⁷單身、已婚、及寡婦都可以成為牧師、傳道和宣教士。¹³⁸麥艾梅認為女性講員是「末世的徵兆…為實現經上所記，務要讓女性講道。我絕對相信若有女性真認為講道是她的使命，就應該讓她如此行。」¹³⁹聖經學院（L.I.F.E.）第一年的畢業生中，四分之三是女性；若是妻子生孕，才由丈夫接管成為牧師或是共同牧會，同時，已婚的妻子仍可和丈夫共同牧會。因此，早期開拓教會和牧會的大多是女性，而且早期四方教會的女性牧者佔全教會百分之四十。¹⁴⁰

然而，只有少數女性因其明顯的恩賜和卓越的領導能力而能享有「完全的教牧權力」。布莉頓（Anna Britton）就是其中一位。她分別在加州和加拿大西部三省建立分堂，從主任牧師成為區監督，培育日後四方教會的男性領袖，像是成為四方教會聖經學院分校的院長及預備接棒的兒子麥羅夫的日後重要同工。¹⁴¹除了母親甘迺迪與和女兒蘿貝塔之外，布莉頓、喬丹（Harriet Jordan）和克蘿福（Reba Crawford）是麥艾梅外出佈道時，可以站在四方教會講臺上傳講信息的少數女性。喬丹擔任聖經院長十三年中（1924-1937），學生從不到兩百名增加到一千人以上，並開拓三百間分堂。¹⁴²

麥艾梅以女性之姿領導教會，且重用女性，主要是受救世軍的影響。救世軍和其他教會有明顯不同的服事型態和方式。使用鼓和當代流行曲調，穿制服的講員及狂喜的聚會都是救世軍傳福音的特色。然而，救世軍最大的特色和成功的原因在於強調並發展婦女事工，為「女性牧職和傳道事工的價值及合法性，提供了一個最為突出和空前的示範作用。」¹⁴³

救世軍看重婦女的事奉理念與實踐在新教宗派中史無前例，是「現代第一個

¹³⁷ 四方教會每週五晚上有青年聚會，講員是聖經書院的學生。其中兩位著名的少女佈道家一個是來自聖荷西的施蜜特（Goldie Schmitt），就讀四方神學院時雖未滿十六歲，但已有經驗的講員。另一個是昆絲曼（Dorothy Kunzman，別名“a la Aimee”因被認為最像麥艾梅），未滿十五歲已從四方神學院畢業，在北加州的分堂牧會，常到各營地、監獄、學校、禮堂及軍營佈道。十八歲以前，她已對超過一百萬的人講道。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360-361.

¹³⁸ 參 Van Cleave,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31, 41-43.

¹³⁹ 麥艾梅極少在聚會中提及女性講員的兩性議題，這是於一九二二年在加州的奧克蘭（Oakland）兩週的佈道會中，她主動談到自己對女性講員的看法，引述自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195.

¹⁴⁰ Robert D. Cornwall, “Primitivism and the Redefinition of Dispensationalism in the Theology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Pneuma*, Vol. 14, No. 1 (Spring 1992): 24.

¹⁴¹ Van Cleave,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54-55, 166.

¹⁴² Van Cleave,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51.

¹⁴³ 格羅傑，《卜威廉傳奇的一生》，頁 x。

將男女視為平等的基督徒群體」¹⁴⁴，並提供女性在傳道、教導、牧職上自由發揮的機會和權利。「救世軍是眾宗派中第一個宣布『女性有權利』傳福音的機構。在它的護庇之下，上千的勞工階級婦女獲得屬靈的權柄，破除女人當安靜和順服的禁令。」¹⁴⁵救世軍之所以迅速成長的一個重要原因在於女性事工：「沒有一個宗派能像救世軍一樣專注發展婦女事工。這是一種新興文化及宗教現象。」¹⁴⁶救世軍如此強調婦女事奉的理念和實踐則要歸功於「救世軍之母」——卜凱瑟琳（Catherine Booth, 1829-1890）。卜凱瑟琳與麥艾梅母親甘迺迪都扮演麥艾梅女性領導事奉的先驅。

一、救世軍之母卜凱瑟琳：女性事奉的表率

卜凱瑟琳不僅是偉大的佈道家，也是二十世紀女權主義的先驅，開啟並奠定救世軍婦女講道與牧職的事奉。女性學者戴安沃克（Diane Walker）讚賞她是「基督徒女性的新表率，清楚地詮釋了女性事奉的新路線並開創了具有影響力的佈道家職業」。¹⁴⁷卜凱瑟琳自年輕就強調男女平等，主要歸功於母親曼莎拉（Sarah Milward Mumford）的教導和環境的影響。曼莎拉是敬虔的循道會信徒，從小就灌輸男女平等的概念給凱瑟琳，對她的信仰養成有極深的影響。此外，凱瑟琳幼時的教會環境對女性講員格外寬容和接受。¹⁴⁸然而，凱瑟琳真正開始認真思考並積極爭取婦女講道與牧職的權利，則使於和三位男性牧者的辯論。¹⁴⁹

婦女事奉的思想雛形和成熟：三次的抗辯

若要爭取婦女講道的權利，就需要先處理男女平等的議題，這也是卜凱瑟琳第一次抗辯的主要內容。這一次抗辯的對象是公理會牧師湯大衛（Dr. David

¹⁴⁴ Diane Winston, *Red-Hot and Righteous: The Urban Religion of the Salvation Arm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95.

¹⁴⁵ Walker, *Pulling the Devil's Kingdom Down*, 243.

¹⁴⁶ 格羅傑，《卜威廉傳奇的一生》，頁 236。

¹⁴⁷ Walker, *Pulling the Devil's Kingdom Down*, 8-9.

¹⁴⁸ 循道會早期鼓勵女性在班級中唱歌、禱告、作見證和當導師。衛斯理禁止女性講道，但仍給予有呼召的女性講道的機會，她們可以對女性或混和性別的聽眾傳講。這類女性包括同工弗萊徹的妻子弗萊蔓（Mary Bousanquet Fletcher, 1739-1815）、克撒拉（Sarah Crosby, 1729-1804）、安考特（Ann Cutler, 1759-1794）和塔芙托（Mary Barritt Taft, 1772-1851）。一八〇三年，循道會的分支聯合循道會（The Wesleyan Connexion）禁止女性講道，這項禁令促使更多支持女性講道的循道會支派興起，像是原始循道會（Primitive Methodists）和聖經基督徒會（Bible Christians）。這些支派支持的女講員，通常來自勞工階級，她們充滿熱情、獨立自主、講道簡單又平易近人。卜凱瑟琳從小成長的地方德比郡（Derbyshire）就接待過至少六位新興循道會的女性講員。Walker, *Pulling the Devil's Kingdom Down*, 11-12. 衛斯理接納女性講員事奉觀的演變參羅伯庫佛（Robert D. Culver）等合著，《女人與事奉：四種觀點》，任孝琦譯（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1988），頁 6-7。

¹⁴⁹ Norman Murdoch 在其專文 *Female Ministry in the Thought and Work of Catherine Booth* 追溯凱瑟琳在十年（1850-1860）間其女性事奉思想、辯證的雛形與成熟過程。Norman H. Murdoch, "Female Ministry in the Thought and Work of Catherine Booth," *Church History*, Vol. 53, No. 3 (September 1, 1984): 348-362.

Thomas)。¹⁵⁰某一次的主日講道中，湯大衛提到女人天生在智能和道德上低於男人，所以女人不配事奉神。凱瑟琳聽完後立刻提筆寫了一封極長的信件給他。¹⁵¹她從神的創造講起，列舉新舊約中神使用女人的例子，並分析當時女性缺乏社會給予受教育機會等事實，來證明女人在智商上並不遜於男人；若女性也擁有受教育的平等機會，男女在智能與道德上並無優劣之分。

「女人在智能與道德上天生低於男性」的說法是教會長久以來的「傳統」觀點。¹⁵²根據歷代傳統學者的觀點詮釋保羅在提摩太前書二章十二到十四節，¹⁵³認為「亞當和夏娃兩人都犯了罪，但亞當並沒有被騙。…夏娃卻是完全、徹底地被騙了。…兩人一起犯罪，但其中只有一個人（就夏娃）讓自己受到迷惑。因此，…受引誘這件事，顯出她的理解力較差，這就構成了某種限制，導致女人不能做教導（和領導）。」¹⁵⁴然而，非採傳統觀點的學者，像是採取多元事奉或平等主義觀點的學者，則指出這段經文並非在說女人是易於受騙；事實上，這種承襲已久的傳統觀點是一種「壞的傳統」，限制了女人在傳統教會裡的服事機會。¹⁵⁵然而，凱瑟琳早在近兩個世紀前，便已擁有前瞻的眼光為女性事奉創造契機。

十九世紀中大部分的循道會都認同聖經裡女性不應講道的教導，因此凱瑟琳常常思索女性在教會中的地位。她和卜威廉訂婚後不久，在寫給威廉的一封信中，除了表達未來成為丈夫賢內助的渴望外，也顯露對女性不能事奉之景況的憂心。「我唯一的渴望就是成為你的『幫手』和**伴侶**，其實，就是與你合一。我對『女性』地位和特點所作的評論**絕非在講我本身**。我沒有什麼好懼怕的，但我的心卻常為『我子民女兒們的傷痛』痛苦哭泣，並常為她們的緣故向『天上的神』懇求。」¹⁵⁶婚前兩個月，凱瑟琳寫了一封長達十六頁的信給威廉，¹⁵⁷這也是她第二次的抗辯。在信中，她表達對男女平等和女性應有講道權利的立場，同時也鼓勵威廉要有「既定立場」。

¹⁵⁰ 湯大衛是公理會著名的牧者兼學者，同時也是公理會學術刊物 *The Homilist* 和自己所寫的兩本小冊子的主編，當時廣為流傳。格羅傑《卜威廉傳奇的一生》，頁 53、90。

¹⁵¹ 信參 Frederick St. George de Latour Booth-Tucker, *The Life of Catherine Booth: The Mother of the Salvation Army*, Vol. 1 (London: The Salvation Army Printing Works, 1892), 83-86. Walker 指出卜凱瑟琳寫信給湯大衛的年份有爭論，不在此論文討論範圍內，可參 Walker, *Pulling the Devil's Kingdom Down: The Salvation Army in Victorian Britain*: 251, f. 50.

¹⁵² 庫佛，《女人與事奉：四種觀點》，頁 18-52，143。

¹⁵³ 提前二 12-14：「我不許女人講道，也不許他轄管男人，只要沉靜。因為先造的是亞當，後造的是夏娃；且不是亞當被引誘，乃是女人被引誘，陷在罪裡。」

¹⁵⁴ Charles John Ellicott, ed., *A Biblical Commentary for English Readers* (London: Cassell & Co. Ltd., n. d.), vol. 8, 188 引述自庫佛，《女人與事奉：四種觀點》，頁 32。傳統觀點學者羅伯庫佛（Robert D. Culver）認為此詮釋是數世紀以來最正統且最為可信的文法解經註釋書。

¹⁵⁵ 庫佛，《女人與事奉：四種觀點》，頁 58，65。

¹⁵⁶ Catherine Mumford Booth Papers, British Library, London, letter to William Booth, (after June 13, 1852), British Library, London Add. Mss. 64803, f. 107. 引述於 Walker, *Pulling the Devil's Kingdom Down*, 17。粗體字引自原文。

¹⁵⁷ 凱瑟琳寫於一八五五年四月九日，信參 Harold Begbie, *The Life of General William Booth: The Founder of the Salvation Army*, Vol. 1 (London: Macmillan, 1920), 269-274.

威廉和湯大衛牧師的想法一樣，認為女人天生在智能上不如男人。在女性講道的議題上，由於未婚妻的關係，威廉比湯大衛要開放一些。「我不會以任何理由阻止女人講道，但我也會鼓勵她們。若妳感動要講道才是平等，那麼就當傳講。即使我有能力，也不會阻止妳；然而，我並不喜歡如此。妳可以輕易認為我的立場是出於偏見，或許真是。我是為世界的救恩而設想；凡對此有助益的，我都不會加以阻撓。」¹⁵⁸威廉基本上採取不主動支持、不鼓勵、不攔阻及最後不得不的退讓態度。凱瑟琳這前兩次抗辯僅私下地表達了她認為男女當平等的強烈態度，但並未公開闡述和明確定位婦女事奉與講道的權利。

卜凱瑟琳首次公開辯護女性事奉的地位和權利，是受到一位牧師刺激，這也是她的第三次抗辯。聖公會牧師亞瑟瑞斯（Arthur Augustus Rees）寫了一本小冊子《拒絕參與所謂「桑德蘭大復興」之因》（*Reasons for Not Co-operating in the Alleged “Sunderland Rivals”*），就美國女性聖潔運動講員巴瑪（Palmer）在英國新堡（Newcastle）講道一事，批評女性不當有講道的權利。瑞斯秉持傳統的觀點，認為保羅禁止女人在教會講道，因為夏娃犯罪使女人「置身於苦難和羞辱的密雲之下」，本當一生順服男人。¹⁵⁹卜凱瑟琳立刻執筆回應，同月發表了相當具系統性的三十二頁小冊子抗辯，強調根據聖經，男女在講道上當有平等的權利。¹⁶⁰

這本小冊子展現出凱瑟琳對聖經的瞭解和嚴謹的解經方式。她主要根據加拉太書三章二十八節和約珥書二章二十八節來辯證女人有權利講道。¹⁶¹針對保羅明文禁止女人講道的經文（林前十四 34-35 和提前二 11-12）¹⁶²，她採用自己所謂的「常識」詮釋法，從聖經的整體教導和這兩段經文的歷史背景觀察這兩段經文，凱瑟琳認為，保羅不是要女人沈靜不講話，乃是要「輕率無知的講話」（*imprudent and ignorant talking*）和「企圖篡奪男人的權柄」。¹⁶³因此，任何一個

¹⁵⁸ 這是威廉在一八五五年四月十二日對凱瑟琳的回覆，粗體字是威廉寫的。參 Begbie, *The Life of General William Booth*, Vol. 2: 259.

¹⁵⁹ A. A. Rees, *Reasons for Not Co-operating in the Alleged “Sunderland Rivals”* (Sunderland: Wm. Henry Hills, 1859) quoted in Beverly Mayne Kienzle, & Pamela J. Walker, ed. *Women Preachers and Prophets through Two Millennia of Christianit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8), 291.

¹⁶⁰ 三十二頁的小冊子於一八五九年十二月出版，原名為 *Female Teaching: or, the Rev. A. A. Rees versus Mrs. Palmer, Being a Reply to a Pamphlet by the Above Named Gentleman on the Sunderland Revival*。近代救世軍及其他學者研究其著作後更名為 *Female Ministry: Woman's Right to Preach the Gospel*。

¹⁶¹ 「並不分猶太人、希利尼人，自主的、為奴的，或男或女，因為你們在基督耶穌裡都成為一了。」（加三 28）「以後，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你們的兒女要說預言；你們的老年人要做異夢，少年人要見異象。」（珥二 28）

¹⁶² 林前十四 34-35：「婦女在會中要閉口不言，像在聖徒的眾教會一樣，因為不准他們說話。他們總要順服，正如律法所說的。他們若要學什麼，可以在家裡問自己的丈夫，因為婦女在會中說話原是可恥的。」提前二 11-12：「女人要沉靜學道，一味的順服。我不許女人講道，也不許他轄管男人，只要沉靜。」

¹⁶³ Murdoch, “Female Ministry in the Thought and Work of Catherine Booth,” *Church History* (September 1, 1984): 353.

女人只要是「在聖靈的感召下（講道）都不算是有罪的（guilty）」，也沒有任何的經文可以禁止她傳講福音，因為連耶穌也未禁止撒瑪利亞的婦人去向眾人報好消息。¹⁶⁴她駁斥道，「長久以來，哥林多前書十四章三十四和三十五節（及提摩太前書二章）一直被用來當作神聖的戒律，綑綁歷世歷代的女門徒使她們不准發聲；這完全與耶穌所留下的典範背道而馳。祂本可差派成營的天使，卻使用一個女人去傳揚祂已復活得勝的消息；馬利亞成為第一個得到尊榮的人。」¹⁶⁵

卜凱瑟琳對哥林多前書和提摩太前書的詮釋並非原創，與她同時代的學者或女性講員已有不少類似的詮釋。¹⁶⁶近代對婦女事奉採「多元觀點」的學者也認為，這兩處經文有其「特殊的處境；瞭解這個處境，將有助於瞭解保羅的用意」。¹⁶⁷聖經中的百基拉教導亞波羅或哥林多地方的婦女在說預言時，皆是在傳授教義或執行教導並勸勉教會的職份。卜凱瑟琳認知男女的確不同，但女人和男人一樣可以有講道的權利。

女性事奉的實踐

卜凱瑟琳男女平等的概念及其恩賜與才華，主導和影響女性在救世軍裡服事的地位和機會。救世軍第一次召開週年大會時，三十四位代表中有六位是婦女，卜凱瑟琳是其中一位。¹⁶⁸她在會議中堅持雇用女性傳道人：「聖經，特別在新約聖經中，都指出屬神的婦女在教會中的辛勞，且為神所認可。屬神的婦女擁有所需的恩賜和資格，應可獲聘為巡迴或駐堂牧者及學道班領袖，並可依傳道人資格接受任命。他們有資格履行任何職任，並可在所有正式聚會中發言及投票。」¹⁶⁹繼此聲明後，柯莉莎（Mrs. Eliza Collingridge）成為第一位支薪的女軍官（1868-1872），戴安妮（Annie Davis）則成為第一位被指派負責救世軍分堂的女性（1875）。¹⁷⁰第二次的週年會議（1876）通過了另一個開創新局的議案：女性傳道可以成為佈道工場中獨當一面的主管；而卜凱瑟琳的長女主要就是負責佈道工作。¹⁷¹救世軍的成員都有制服，卜凱瑟琳在一八八〇年六月也設計出女性的制服，救世軍也在同年一起按立丈夫和妻子。卜凱瑟琳在十九世紀末為婦女事奉披

¹⁶⁴ Murdoch, "Female Ministry in the Thought and Work of Catherine Booth," *Church History* (September 1, 1984): 353-354.

¹⁶⁵ Henry Gariepy, *Christianity in Action: The International History of the Salvation Army* (Grand Rapids, Mich.: William B. Eerdmans, 2009), 34.

¹⁶⁶ Walker, *Women Preachers and Prophets through Two Millennia of Christianity*, 301, f. 16.

¹⁶⁷ 庫佛，《女人與事奉：四種觀點》，頁 147。

¹⁶⁸ 第一屆救世軍（當時稱基督徒會）協商週年大會於一八七〇年六月十五到十七日在倫敦白教堂街（Whitechapel street）的人民宣教大廳（People's Mission Hall）舉行。

¹⁶⁹ 此一支持婦女在領袖階層事奉的正式聲明記載於會議記錄的第十二條條文，現收藏於英國倫敦救世軍國際文物中心的微型膠卷，引述自格羅傑，《卜威廉傳奇的一生》，頁 147，159，註 17。

¹⁷⁰ 柯莉莎又有「聖經女士」之號稱，其職份是女性在救世軍普遍的工作。Murdoch, "Female Ministry in the Thought and Work of Catherine Booth," *Church History* (September 1, 1984): 355.

¹⁷¹ 史第罕（James Strahan），《女將軍：卜凱瑟琳》，古樂人譯（香港：證道，1965），頁 15。此書名是指卜氏夫婦以母親的名字命名的長女，非指共同創辦人凱瑟琳。

荊斬棘，開出一條康莊大道。

卜凱瑟琳的婦女事奉觀主要受美國女性聖潔運動講員巴瑪（Phoebe Palmer）影響。巴瑪的兩本著作《聖潔之路》（*The Way of Holiness*，1843）與《信心和其功效》（*Faith and Its Effects*，1849）建構了卜凱瑟琳的聖潔神學，從中也發展出她的婦女事奉理念。¹⁷²女性學者 Walker 進一步評論：

在一八五〇年代末，聖潔神學開始重新評估婦女角色，這對於卜凱瑟琳如何理解婦女牧職尤為重要。奮興家如芬尼和高雅各（James Caughey）都鼓勵婦女在聚會中講話或在會眾面前禱告。美國婦女以不同的方式回應這些機會。在復興運動的傳統上，巴瑪的事奉被視為對女性高度接納的表現。其他人如史安曼（Amanda Berry Smith）和布安妮（Antoinette Brown）¹⁷³都有自己獨立的傳道職業，為婦女牧職樹立新典範。這些扮演開創性角色的婦女們，讓卜凱瑟琳的信念益發堅定。她認為婦女所受到約束並不合乎聖經原則，且使婦女和教會同受損害。¹⁷⁴

丈夫卜威廉身體上的不適也促使卜凱瑟琳更加參與公眾的事奉。當時卜威廉因在事奉上不得志，¹⁷⁵「神經衰弱和徹底崩潰」而需離開牧區調養，¹⁷⁶卜凱瑟琳就得擔起講道、行政與教牧的責任。卜凱瑟琳在婚前就常閱讀神學書籍，學習寫講章，提供威廉精彩的講章例證與大綱，並建議講章題目與經文。成立「東倫敦基督徒會」（救世軍的前身）後，卜凱瑟琳更頻繁的講道和事奉，甚至成為家庭主要的經濟來源長達十七年之久。¹⁷⁷兩人成立救世軍後，若遇威廉因病需休息時，凱瑟琳就主責會務和講道。救世軍的興盛與凱瑟琳善用屬靈恩賜（特別是講道恩賜）有密切的關係。凱瑟琳不僅為婦女參與事奉打開了一條生路，同時成為了女性事奉的先驅，她的講道與事奉也成為眾多女性的表率。

¹⁷² 格羅傑，《卜威廉傳奇的一生》，頁 89-92。Booth-Tucker, *The Life of Catherine Booth: The Mother of the Salvation Army*, Vol. 1, 243-7.

¹⁷³ 史安曼（Amanda Berry Smith，1837-1915）是非裔美國人，在循道公會（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的奮興會上決志信主，因著動人的嗓音及音樂天賦，在英國和蘇格蘭巡迴佈道一年半後回到美國建立孤兒院，影響許多婦女。布安妮（Antoinette Brown，1825-1921）是美國第一位受按立的女講員，也是婦女神學的先驅及女權運動者。她是第一屆美國全國女權大會（National Women's Rights Convention，1850）的講員，次年公理會發予傳道執照並按立她為分堂的牧師。由於按立後的所得不足以維持基本生活，布安妮暫時離開牧職全力投入女權運動，後來加入普救論協會（Unitarian Association）成為傳道，晚年得見美國憲法第十九修正案（the Nineteenth Amendment to the United States Constitution）通過。

¹⁷⁴ Walker, *Pulling the Devil's Kingdom Down*, 23-24.

¹⁷⁵ 威廉一心渴望朝佈道事工發展，忍耐等候多年卻一直受到宗派聯會的拒絕，抑鬱成病。

¹⁷⁶ 這是卜威廉女婿如此形容岳父的病況，參 Booth-Tucker, *The Life of Catherine Booth: The Mother of the Salvation Army*, 371 引述自格羅傑，《卜威廉傳奇的一生》，頁 89。

¹⁷⁷ 自一八六五年成立「東倫敦基督徒會」後，卜威廉沒有領薪，因此收入不穩定；卜凱瑟琳透過講道收入和銷售著作維持八個孩子的家庭開銷直到一八八一年。

發跡於倫敦東區貧民窟的救世軍，提供貧困的勞工婦女事奉機會，提升她們的自我形像和價值，形成一支強壯的女性基督徒軍隊，又稱「哈利路亞娘子軍」(Hallelujah lasses)，是「一群先驅者，為婦女公開地發出具權威性的宗教之聲」，¹⁷⁸讓麥艾梅在幼年時就留下深刻的印象。舉例來說，麥艾梅在家鄉英格索(Ingersoll)的救世軍分堂，就是由三個女人建立，且在不到半年的時間內就進駐了可容納七百人座位的據點，成為遠近馳名的「軍隊之城」。¹⁷⁹麥艾梅待在家鄉的十八年中，歷經救世軍八位果敢自信、精明能幹並做事有成效的女性領袖。救世軍第一任女性大將卜婉懿(Evangeline Booth)待在加拿大時(1896-1904)，其講道風格與事奉方式也在麥艾梅年幼的心中烙下深刻的印象。然而，影響麥艾梅最深的「哈利路亞姑娘」就是麥艾梅的母親米妮，更進一步促使麥艾梅日後以女性身份闖天下，並且脫穎而出。

二、 母親米妮：救世軍的「哈利路亞姑娘」(Hallelujah Lass)

麥艾梅的母親本名繆德莉皮爾斯(Mildred Ona Pearce)，又稱米妮(Minnie)。米妮來自加拿大安大略省東南部一個小城鎮林賽(Lindsay)。一八八三年救世軍來到林賽建立駐點，¹⁸⁰米妮和她的母親瑪麗皮爾斯(Mary Pearce)受救世軍的街頭佈道和熱情感動，讓米妮決心在救世軍全職事奉。母親去世後，十四歲的米妮成為「哈利路亞姑娘」(Hallelujah lass)，隨著救世軍到各城鎮巡迴佈道一年多之久。每天的生活充滿了街頭聚會、遊行、運用圖片和戲劇的講道、戲劇、娛樂、在教堂前唱歌呼喊或屈膝禱告流淚。隨團進駐英格索(Ingersoll)時，米妮因身體虛弱無法繼續跟著軍隊巡迴佈道，於是留下來成為詹姆士甘迺迪(James Kennedy)農場和家務的應急幫手。不到一個月，甘迺迪的妻子因病去世，米妮也正需要一個安身之地，於是這名五十歲的鰥夫娶了十五歲的米妮。四年後，他們生下唯一的女兒艾梅伊莉莎白甘迺迪(Aimee Elizabeth Kennedy)。

米妮是麥艾梅幼時主要的信仰啟蒙導師。麥艾梅將自傳《這就是了》第一章的標題訂為〈我的母親〉，侃侃而談母親對她幼時信仰的栽培和訓練，但對於父親則隻字未提，¹⁸¹這可能跟父母年齡相差三十五歲有關。艾梅出生時，母親才十九歲，父親已經五十四歲，米妮在體能等各方面都比丈夫要有活力。因此，在米

¹⁷⁸ Walker, *Pulling the Devil's Kingdom Down*, 243.

¹⁷⁹ 這三位女性分別是上尉歐安妮(Annie O'Leary)和中尉卡瑪蒂(Mattie Calhoun)及厲梅西(Mercy Little)。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38.

¹⁸⁰ 十八歲的救世軍士兵艾迪(Jack Addie)於一八八二年移民到加拿大東部多倫多的安大略省，在那裏遇到在英國救世軍歸主的陸蓋特(Joe Ludgate)。於是兩人一起開始救世軍的非正式聚會，幾週內就有五十多位士兵加入；在一年內，救世軍陸續在十二個城鎮開拓據點，其中包括米妮的家鄉林賽和麥艾梅的出生地英格索。一直到一八九六年，英國總部才差派軍官帶著救世軍旗幟正式接手。「部隊」(corps)或稱「福音站」指救世軍的地方會堂或分堂。Henry Gariepy, *Christianity in Action: The International History of the Salvation Army* (Grand Rapids, Mich.: William B. Eerdmans, 2009), 121.

¹⁸¹ McPherson, *This is That*, 11-26.

妮的調教下，艾梅未滿六歲時就已熟諳所有的聖經故事。同時，因為米妮相當委身於救世軍，麥艾梅從小就耳濡目染救世軍的文化。

米妮積極投入救世軍事奉的程度絲毫沒有因結婚和育女而減少，她常常穿梭於繁忙的農事、家事和緊湊的救世軍服事中。這位忙碌的「哈利路亞姑娘」可以在一天之內不止一次往返奔波在家和救世軍部隊之間。從家裡索爾福德(Salford)到救世軍部隊英格索間約有五英哩路程，米妮有時步行，有時用馬撬車代步。救世軍在英格索的分堂比在米妮當年的故鄉林賽更具規模，米妮在其中擔任特等士官長(Sergeant Major)，主要負責行政和文書工作，同時也監督兒童主日學。麥艾梅結婚到香港宣教後，米妮趁閒餘時，也離開丈夫到美國紐約救世軍總部擔任行政事務官¹⁸²，負責分派募款義工及管理其他財務。

母親對救世軍的委身與事奉，使麥艾梅從嬰兒到青少年時期的生活充滿了救世軍的色彩和節奏。麥艾梅出生三個禮拜後，米妮便不畏嚴寒地在颶風下雪中，抱著女兒到救世軍參加敬拜崇拜(Jubilee)。等麥艾梅六個禮拜大時，米妮就將她獻給救世軍，「終生為拯救世界奮戰…全然為世界得拯救而活」。¹⁸³學齡前，麥艾梅坐在母親的腳踏車上或是一起乘馬撬車往返奔波救世軍和家之間。在家中，麥艾梅整理出一個房間，供自己模仿母親在救世軍聚會之用。上學後，她最喜歡的一個遊戲就是帶領同學一起扮演救世軍服事的情形。她讓一個同學揮舞著教室紅色桌巾改成的「救世軍」旗幟，自己走在前面，兩手拿著尺敲打著乳酪盒作成的鼓，邊唱救世軍歌，邊繞著校園行軍。在母親的努力調教下，麥艾梅除了每週日固定參加循道會聚會外，平常生活亦充滿了救世軍各式各樣的聚集。¹⁸⁴

救世軍對女性事奉的重視深深吸引像米妮這樣的農村女孩。米妮對救世軍的委身超越一般人對宗教的熱忱。女性在救世軍的服事、獻身中，實現自我，給自己一片能發揮和掌握的自由及空間。她們的自我身份與價值得到認同和肯定，是十九世紀末一般的農村女孩難以想像且實現的。女人在救世軍不僅只是一群跟隨者，更可以成為領導者。因此，米妮雖是鄉村勞工背景，卻可以在救世軍佔有一席之地，成為領袖。救世軍主要的女性領袖，卜凱瑟琳和卜婉懿，不僅是米妮心中崇高的榜樣，更渴望自己的女兒麥艾梅能像她們一樣。當麥艾梅出生時，只與卜凱瑟琳去世相差四天，米妮因此認為女兒是卜凱瑟琳的精神化身，註定成為偉大的佈道家。¹⁸⁵

¹⁸² 當時救世軍給她的職稱為 Envoy，介於上尉和中尉之間。

¹⁸³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44.

¹⁸⁴ 這些聚集包括禱告會、聖潔會、街頭佈道會、娛樂日、愛樂團(Band of Love)集會、專注禱告日或工作日、自我否定週，及其他不同主題的講座等等。

¹⁸⁵ 卜凱瑟琳在一八九〇年十月四日去世，麥艾梅在一八九〇年十月八日出生。參 Epstein, *Sister Aimee: The Life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11 和 Beverly Mayne Kienzle, & Pamela J. Walker, ed. *Women Preachers and Prophets through Two Millennia of Christianity*, 299 對此事的記述與詮釋。

三、 麥艾梅：救世軍的女兒，承襲救世軍女性事奉的奇葩

卜凱瑟琳為基督教團體女性事奉開先鋒作表率，也成為麥艾梅效法的榜樣。神召會學者 Blumhofer 研究早期救世軍在多倫多的資料後，認為救世軍是影響麥艾梅整個事奉風格的關鍵，特別是救世軍創辦人卜威廉的第七個孩子卜婉懿（Evangeline Booth）給她的影響。¹⁸⁶麥艾梅實際上是救世軍的女兒，大量借用了卜凱瑟琳的神學並採納救世軍的婦女事奉風格。¹⁸⁷

麥艾梅與卜凱瑟琳的相異處

麥艾梅的講道中會引用卜凱瑟琳的神學和言論。¹⁸⁸卜氏開始講臺事奉的關鍵在於呼召，也由於呼召，使麥艾梅當年勇於拋夫（第二任丈夫麥賀羅）攜兩個年幼子女離家。在一八六〇年的五旬節崇拜時，卜威廉正在講道，卜凱瑟琳清楚感受神的呼召臨到她，短暫地掙扎後，她在丈夫快要結束講道前，對近一千名的會眾說出神給她的講道呼召。¹⁸⁹五十多年後，病床上的麥艾梅在臨終前聽到神的呼召，當下她一回應，重病立刻痊癒。凱瑟琳講出呼召後，身邊所有人都支持、鼓勵和期待。¹⁹⁰反觀麥艾梅面對的是丈夫冷漠、置之不理的態度，而母親基於她有孩子，一開始亦採取不相信、不支持的態度。然而，無論得到的反應是認同肯定或不予理會，兩個女人回應呼召的結果卻類似：都在艱鉅的環境下結出極其豐碩的果實。卜凱瑟琳影響第一個基督教界組織開展婦女講道與牧職的事奉，麥艾梅成為基督教界第一個獨自建立當時最大教會的女性佈道家。

麥艾梅與凱瑟琳一樣都有獨當一面的氣魄及善於辯論的能力。卜氏敢於和男性牧者們公然辯論據理力爭婦女事奉權利。麥艾梅曾針對演化論議題爭辯，轟動一時。第一次辯論是在麥艾梅的高中時代，當時自然地理教課書中的演化論帶給她信仰上極大的衝擊。麥艾梅孜孜不倦地詢問老師和牧者們，同時廣泛地閱讀，想要找到科學與信仰之間的平衡點及關係。最後，因閱讀到一篇主教駁斥演化論的評論深感認同，十六歲的麥艾梅立刻執筆回應，得到各界熱烈迴響。¹⁹¹在文中，

¹⁸⁶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13.

¹⁸⁷ 參 Beverly Mayne Kienzle, & Pamela J. Walker, ed. *Women Preachers and Prophets through Two Millennia of Christianity*, 299;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50; Winston, *Red-Hot and Righteous*, 149, 213.

¹⁸⁸ 麥艾梅在「哪條路」(Which Road) 講章中解釋生命的窄路時，巧妙地引用卜凱瑟琳的神學與言論。McPherson, *This is That*, 301.

¹⁸⁹ 當天凱瑟琳一如往常帶著兩個兒子坐在前排教會牧者的座位，聚會進行到見證時，神突然對她說「妳若現在走出去作見證，我會祝福妳和會眾。」

¹⁹⁰ 凱瑟琳那天當眾分享自己的呼召後，威廉當場宣布當晚聚會由她證道，會友們紛紛恭賀她，家中的女僕從教會聚會回來後，開心地不斷繞著餐桌手足舞蹈慶賀說：「女主人終於說了，女主人終於說了。」當晚凱瑟琳傳講人生中的第一篇信息是「要被聖靈充滿」(Be Filled with the Spirit)。Booth-Tucker, *The Life of Catherine Booth*, Vol. 1, 254-7.

¹⁹¹ 當時渥太華聖公會主教 Hamilton 在全市最大的報紙 *The Family Herald and Weekly Star* 發表「高中地理」(High School Geography) 一文，將之前其他聖公會在期刊 *The Churchman* 反對

麥艾梅也號召同學們當「團結支持這神聖古老的真理…這真理即使是面對科學家所有的冷血推理仍歷久彌堅」。¹⁹²來自各界的回應批評麥艾梅過於天真無知，然而，麥艾梅卻也因此聲名大噪。

麥艾梅獨自開始牧會後，不時因不同議題與男性交鋒辯論。特別在一九三〇年代，她在幾場大型的辯論會上不僅座無虛席，更是戰無不勝。一九三二年，她在安吉勒斯教堂跟知名演員赫斯頓（Walter Huston）進行盛大的禁酒令辯論會。一九三四年，麥艾梅公開邀請任何對她醫治佈道有異議者前來辯論，終止論護教家兼浸信會牧師班博加（Ben M. Bogard）率先發難，卻在七千人的辯論場上失利。同年，知名無神論者辯論家史密斯（Charles Lee Smith）公開挑戰麥艾梅辯論演化論，且打算密集性地在全國舉行大型辯論賽。史密斯在開場致詞時說：「我已經與基要主義領袖會晤過，…坦白地對各位說，我得承認麥艾梅的確是當今最偉大的護教者，最擅於為聖經及基督教辯護。…就女性而言，她的頭腦真是不簡單。」¹⁹³麥艾梅從小在家鄉就以口才出眾聞名，獲得多個演講獎項也扮演過不少戲劇角色，成人後場場辯論未必都以內容取勝，乃因其口語表達及唱作俱佳的能力，並以女性身份亮相，博得世人注目與支持。

麥艾梅與凱瑟琳一樣，敢於和丈夫爭取未來的權益，而且在講道佈道事奉上超越自己的丈夫。當年卜凱瑟琳勇於跟未婚夫表達男女平等和女性講道的權利，麥艾梅在面對第二次婚姻時，也跟未來的夫婿麥賀羅談到婚前的「規定」：「任何時候，無論我在哪裡，若是上帝呼召我去非洲、印度，或是任何海島國家，我都必須順服神。」¹⁹⁴凱瑟琳和麥艾梅在講台佈道上的表現與成果都比自己的先生卓越，但是兩個女人處理成功的方式卻不同。凱瑟琳為了尊重丈夫威廉的自尊，從來不出版自己的講章，也拒絕建立自己的會堂¹⁹⁵，且不以「將軍夫人」（Mrs. General Booth）自稱。反觀麥艾梅毅然決然地離開第二任丈夫麥賀羅，展開自己的全職事業，建立自己的會堂和神學院，出版自傳及講章。

演化論的論點加以衍生擴充。麥艾梅讀後心有同感，執筆「無神論的地理」（Infidelistic Geography）回函給 *The Family Herald and Weekly Star* 的主編，從一位學生的角度給予回應。麥艾梅的文章持續刊登數週，得到來自加拿大、紐西蘭、澳洲及美國的牧者、老師、科學家並主教 Hamilton 的熱烈回應。

¹⁹²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57.

¹⁹³ “There is a God! Debate betwee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Fundamentalist, and Charles Lee Smith, Atheist” (Los Angeles: Foursquare [1934?]), 9 引述自 Sutton, “‘Between the Refrigerator and the Wildfire’: Aimee Semple McPherson, Pentecostalism, and the Fundamentalist-Modernist Controversy,” 184. 原本預計多場的密集辯論賽最後只舉行了一場，前來觀賽的聽眾來自政商、法律、文教、宗教和社會等各界人士也包括家庭主婦，麥艾梅最後以聽眾回應掌聲居多取勝。

¹⁹⁴ McPherson, *This is That*, 96.

¹⁹⁵ 一群倫敦富有人士早在一八六八年就想要資助卜凱瑟琳建立當地最大的教堂，但遭她婉拒。Murdoch, “Female Ministry in the Thought and Work of Catherine Booth,” *Church History*, 53:3 (September 1, 1984): 359.

麥艾梅仿效卜婉懿的戲劇講道 (Illustrated Sermon)

早期開車佈道時期，麥艾梅的證道會加上生動的圖表 (charts) 使福音更活潑和清楚。有了安吉勒斯會堂後，麥艾梅每週日晚上舉辦戲劇講道，成為家喻戶曉、老少咸宜的聚會，吸引普羅大眾，可媲美當時的好萊塢，但毀譽參半。批評者認為麥艾梅使用戲劇講道煽動情感、譁眾取寵。麥艾梅則認為她主要的目的是為了讓信息更有功效。會堂建立沒多久後，商人信徒主動成立戲劇工程部 (Construction Gang)，以輔助週日晚上「精彩的戲劇信息」。¹⁹⁶加拿大報紙專欄作家羅葛雷 (Greg Rothwell) 針對麥艾梅的戲劇講道認為，「在一個矯揉造作的世代，她的華麗浮誇正投其所好。當其他人賣弄自己只為滿足其所好，麥艾梅使用演藝界的各種管道，將福音的好消息注入她那群廣大跟隨者的心中。」¹⁹⁷當時著名的默劇巨擘查理卓別林和其他好萊塢演員會前來「看戲」和聽道；卓別林也會從旁指導布景，和麥艾梅終生是好友。

麥艾梅著名的戲劇講道和早期圖表式的證道皆沿襲救世軍傳福音的技巧，這些技巧最早係為循道會的復興主義及美國奮興家兼聖潔佈道家高雅各 (James Caughey, 1810-1891) 所使用。¹⁹⁸復興主義最早源於循道會；從十九世紀開始，循道會的講道中開始穿插簡單的話劇表演。高雅各是美籍愛爾蘭裔，和卜威廉相識於一八四六年的英國諾丁罕 (Nottingham) 奮興會。高雅各精於公共關係且善於激勵型的講道，佈道的優點在於精彩的故事、直接的譴責及坦白的揭露；很多時候，他是用驚嚇人的方式把人帶進神的國裡。高雅各對卜氏夫妻的影響主要是在傳福音的方式，像是利用戲劇化的講道、強調個人見證、使用懺悔板凳 (效法芬尼) 和新潮的宣傳方式 (使用當代科技產物如汽車)。循道會和高雅各插畫戲劇性的講道方式與風格影響了救世軍，但真正善用戲劇講道並將之發揮得淋漓盡致的，則是卜氏夫婦的女兒兼救世軍第四任大將卜婉懿 (Evangeline Cory Booth, 1865-1950)。

卜婉懿在戲劇講道上啟發麥艾梅。早從麥艾梅六歲開始直到她十四歲，卜婉懿已經潛移默化地塑造了麥艾梅。¹⁹⁹卜婉懿曾在加拿大擔任區域指揮官 (Territorial Commander)，每次都以盛大及新奇的方式出現在麥艾梅的家鄉英格索，令人耳目一新，印象深刻。有一次她跟一群穿著華麗服裝的人浩浩蕩蕩騎著腳踏車進城；另一次，她衣冠楚楚地騎著馬遊大街，四周環繞著騎著腳踏車的救

¹⁹⁶ 單在一九二四年，戲劇工程部的同工付出超過九百個小時的工作時間製作各類戲劇講道所需的道具、場景等等各種物品。

¹⁹⁷ Greg Rothwell, *Oxford Sentinel Review*, (February 11, 1989) quoted in Van Cleave,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12.

¹⁹⁸ 參格羅傑，《卜威廉傳奇的一生》，頁 20 和 Winston, *Red-Hot and Righteous*, 20。

¹⁹⁹ 卜婉懿先在加拿大 (1896-1904) 後在美國 (1904-1934) 擔任救世軍的主要領導人，對米妮及麥艾梅都有影響。Robert Bahr, *Least of All Saints: The Story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1979), 286.

世軍人。麥艾梅八歲時在英格索循道會聽到卜婉懿傳講「神恩典的江河」(The River of God's Grace)，並目睹她受人們熱烈歡迎的盛況。

卜婉懿有卓越的行政與領導能力，但是因能言善道和戲劇講道出名。她從少女時代就在東倫敦街貧民區工作、傳福音，非常熟悉貧民們的語言與生活。她容貌姣好、口舌伶俐，極具戲劇天分，父母都擔心她長大後會選擇舞台生涯。事實上，卜婉懿由衷感佩父母委身事奉的榜樣，因此期許自己日後也要成為救世軍領袖。能幹的母親卜凱瑟琳去世後，其他擔任救世軍要職的三位兄姐也因缺乏和父親卜威廉溝通的管道而紛紛出走，卜婉懿遂成為幫助父親解決問題的能手。²⁰⁰傳記家評論卜婉懿的主要優點為仁慈、卓越的行政能力與舞台技巧，缺點是怪異、專橫、愛慕虛榮及戲劇化。此外，她善用公眾舞台來表達對階級以及兩性間的衝突感受。²⁰¹學者溫斯頓(Winston)認為卜婉懿是一位「很有女人味的女人」(womanly woman)，以修辭論戰推動了一個宗教運動。²⁰²她擔任救世軍最高領袖的期間，以其遊說能力並精彩的戲劇講道為救世軍募得大量款項。

麥艾梅在仿效卜婉懿最成功之處，就是以自己的生活故事為藍本，作為戲劇講道的題材。卜婉懿在加拿大最膾炙人口的戲碼為「衣衫襤褸的卜小姐」(Miss Booth in Rags, 1897 和 1899)。演出時，她身著破布衣，手拿水桶與刷子，一邊跪在地上刷地，一邊傳講救恩信息。一九〇六年為了美國舊金山的賑災活動，她將戲劇名稱改為「衣衫襤褸的指揮官」(The Commander in Rags)，盛大的樂團、詩班、合聲與許多動物一起加入，同台演出。這事的十七年後，麥艾梅建立了安吉勒斯教堂，並開始以自己的的人生故事作為戲劇主題，「從奶桶到講臺：我的人生故事」(From Milkpail to Pulpit: The Story of My Life) 成為她最膾炙人口的戲劇講道，不斷於她每年生日或巡迴佈道時搬演。在這齣戲劇中，麥艾梅打扮成農村女孩，手提牛奶桶，傳講神如何帶領她這個來自加拿大的鄉村女孩得救故事。講道結束後如有交流時間，麥艾梅還會拿瓢子從桶中舀出牛奶供會眾引用。

然而，戲劇講道從教堂移到劇院上演，就未必同樣叫座。當紐約百老匯街上著名的首都劇院(Capitol Theatre)邀請她上演自己的人生故事時，麥艾梅毫不猶豫地接下挑戰，「我們要直搗黃龍，將福音傳進百老匯的巴比倫。今天的教會

²⁰⁰ 卜威廉每每遇到難解棘手的窘況和問題時，就會說：「派婉懿去！」(Sent Eva!)

²⁰¹ 關於卜婉懿的傳記很多，然而並無學術性的著作。參 P. W. Wilson, *General Evangeline Booth of The Salvation Army* (New York: Charles Scribner's Sons, 1948); P. W. Wilson, *General Evangeline Booth* (New York: Fleming Revell, 1935); Margaret Troutt, *The General Was a Lady: The Story of Evangeline Booth* (Nashville: A. J. Holman, 1980); E.H. McKinley, *Marching to glory: The History of the Salvation Army in the United States, 1880-1992* (Grand Rapids, Mich.: W. B. Eerdmans, 1995); Herbert A. Wisbey, *Soldiers without Swords: A History of the Salvation Army in the United States* (New York: Macmillan, 1955); John G. Ervine, *God's Soldier: General William Booth* (New York: Macmillan, 1935).

²⁰² Winston, *Red-Hot and Righteous*, 147.

大多門可羅雀，但我渴望走進人群。」²⁰³麥艾梅帶著雄心壯志想要征服外邦人之地，卻出師不利，短短一星期內就結束外，還創下首都劇院有始以來最低的票房紀錄；麥艾梅之後便回到傳統的佈道會模式。在加州免費的戲劇講道可以博得慕道友、基督徒或好萊塢演員的激賞，但對堪稱現代巴比倫的紐約人而言，要他們付錢聽「古舊福音」簡直如坐針氈。

麥艾梅或許是第一位進軍百老匯知名劇院的女性佈道家，但卻不是第一位享譽紐約的佈道家。日後成為麥艾梅助理牧師的克蘿福（Crawford）也是救世軍出身，早有「百老匯天使」（The Angel of Broadway）美譽，²⁰⁴她的故事後來啟發音樂劇《紅男綠女》（Guys and Dolls, 1955）的創作。二十世紀初到中期，好萊塢陸續以「哈利路亞姑娘」為題材改編成戲劇和電影。²⁰⁵救世軍姑娘之所以在二十世紀的美國佔有舉足輕重的角色，皆因創辦人卜凱瑟琳注重並發展女性事奉。麥艾梅身為救世軍的女兒，承襲卜凱瑟琳重用女性事奉的風格，創建教堂成為主任牧師；又承襲卜婉懿的戲劇講道風格，成為眾所矚目的女性佈道家。她雖然重用女性，然而在治理上，仍清楚劃分兩性的事奉範圍。

第二節 兩性的分工事奉

受到麥艾梅本身即是領袖，又受到救世軍及早期五旬節運動影響，女性在四方教會的服事角色相當元性並寬廣。不過，在服事安排與治理上，麥艾梅仍採取男女有別的態度，清楚劃分男女同工的權責。全職同工團隊中，麥艾梅是最高領袖，有權指定接班人、決定決策、按立牧者、執行洗禮、聖餐及婚禮。當麥艾梅早期執行洗禮時，必定會有男性在旁協助。三位行政助理中，一位是男性牧師，其他兩位是佈道家布莉頓（Anna Britton）和秘書喬丹（Harriet Jordan）。委員會由男性領導，行政同工男女兼有。義工群中，女性負責接待委員會及勤務，男性負責當招待和收奉獻。職事只由女性擔任，長老則全是男性（負責聖餐）。禱告塔服事與音樂部門的事奉人員中，三分之二是女性。

從麥艾梅在事奉安排與治理上的次序來看，她並不是一位激進的女權運動家。事實上，從麥艾梅建立會堂到她去世為止，女性牧者的比例卻遞減，從百分

²⁰³ 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181.

²⁰⁴ 麥艾梅是一九三三年受邀到紐約劇院演出，但克蘿福早在一九二〇年初就聞名紐約。克蘿福的父母都是救世軍的全職同工，她長大後也自願成為全職救世軍同工，並擔任上尉（Captain）一職，又是紐約總部青年軍（The Young Soldier）的編輯，達三年之久（1920-1922）於每週日晚上九點半，在紐約的歡樂劇院（Gaiety Theatre）門口對散場的人群唱歌講道，人數從一開始的小群增長到一千多人。最後一場佈道會因人數過多阻礙交通遭警察送達傳票，她因拒絕接受被逮捕，移送警局時，六千多人尾隨；後因生病住院及缺乏救世軍的支持，於隔年辭去救世軍職務。

²⁰⁵ 最早的戲劇是《救世軍姑娘》（The Salvation Army Lass, 1908），第一部電影是《信心之火》（Fires of Faith, 1919），由美國知名的派拉蒙影視公司（Paramount Pictures Corporation）所拍攝，卜婉懿也在劇中串場。在二十世紀前葉，好萊塢與紐約劇院至少製作了二十部有關救世軍姑娘的戲劇和電影。參 Winston, *Red-Hot and Righteous*, 274, n. 4, 275, n. 23。

之六十四（1927）滑落到百分之十五（1944）。²⁰⁶學者賽塔（Susan M. Setta）認為，麥艾梅的思想和作法是在傳統父權與新興女權兩者之間取得「微妙的平衡」。²⁰⁷在一次訪問中，有人問麥艾梅是否喜歡聽女人講道：「不會！我也不會喜歡聽男人講道。但我喜愛聽神講道，無論這器皿是男人或是女人。」²⁰⁸另一次面對人質疑她講道的權柄時，她回覆：「如果神揀選一個女人吸引那些原本不想認識神的人來就近祂，我們中間有誰會去質疑神的智慧？我們得救的途徑都一樣，無論講員是男人或是女人。」²⁰⁹麥艾梅並不會刻意高舉女性講員的地位，但也不容人忽視女人如同男人一樣應享同等講道權柄的事實。

麥艾梅的性別、恩賜與成就吸引具有相同才幹和背景的女性同工，同時她也致力栽培、訓練具有潛力的女性，給予她們服事的機會，像是善於開拓教會的得力助手布莉頓（Britton）和日後成為其助理牧師的克蘿福（Crawford），以及擔任麥艾梅私人秘書長達十五年之久的喬丹（Jordan）等人。她旗下也誕生許多能言善道的女性佈道家與講員。雖然麥艾梅一生未如卜凱瑟琳一樣致力倡導並發展婦女事工，但因她重用女性，所以對於婦女事工的啟發與開展，仍有其影響及貢獻。

一、異性的配搭與承接

早期帳棚佈道時期（1915-1922），麥艾梅主要受邀與當地教會牧者一起合作服事。因著她出眾的恩賜，男性牧者反倒扮演配搭角色；或也有牧者如陶納（William Keeney Towner）或是普瑞司（Charles Price），²¹⁰離開原本的教會體系，成為五旬節佈道家，在她日後的佈道會中成為配搭同工。有了四方教會及聖經書院後，麥艾梅的團隊日漸鞏固並壯大。在麥艾梅二十一年的牧職事奉裡，有兩位男性領袖協助她治理四方教會：其中一位是元老級資深同工亞瑟（J. W. Arthur），另一位是行政財務專才奈特（Giles Knight）。

亞瑟：如同父親的資深元老

²⁰⁶ 一九二七年，四方教會五十五間分堂中，十八間由單身女牧師牧養，一間有兩位女性助理牧師，十六間由已婚夫妻牧養；一九四四年時，四百四十六間的分堂中只有七十三間由女牧師牧會。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361.

²⁰⁷ Susan M. Setta, "Patriarchy and Feminism in Conflict: The Life and Thought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ima*, Vol. 9, No. 2 (Spring 1983): 130.

²⁰⁸ Van Cleave,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45.

²⁰⁹ Aimee Semple McPherson, *The Story of My Life* (Waco, Texas: Word Books, 1973), 82. quoted in Setta, "Patriarchy and Feminism in Conflict: The Life and Thought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Spring 1983): 132.

²¹⁰ 普瑞司是公理會的牧師，牛津畢業，未當牧師前善於演講、辯論和演戲，活躍於俱樂部。一九二一年八月參加麥艾梅在聖荷西（San Jose）舉辦的下午佈道會，一開始普瑞司質疑和排斥，當天晚上麥艾梅呼召罪人悔改時，普瑞司也從牧師席走到臺前，表示認同其教導及恩賜，並接受聖靈充滿說方言，一同協助巡迴佈道，幾個月後離開公理會，成為北美醫治佈道家。

亞瑟和麥艾梅同鄉，皆來自加拿大安大略省，一九一〇年他成為全職事奉者，一九二〇年移民加州加入四方教會。他協助制訂新堂規章，負責禱告事奉，擔任委員會主席及助理牧師，麥艾梅施洗時也會在旁協助。當麥艾梅與第三任丈夫閃電結婚時，亞瑟代表教會對外宣布、認可並支持這段飽受爭議的婚姻。亞瑟與麥艾梅之間有著革命情感，一生支持麥艾梅的事奉，是她終生信靠並依賴的摯友兼顧問。

麥艾梅對亞瑟的倚靠宛如女兒對父親。麥艾梅的父親詹姆士甘迺迪是農人，又長麥艾梅五十四歲，跟麥艾梅的關係較似爺爺對孫女甚於父親待女兒。他雖然支持女兒的事奉，但卻無法給子女兒在事奉上的任何建議及協助，而且他在四方教會建立前就已去世。反觀亞瑟無論在年紀和事奉資歷上，都足堪成為麥艾梅的引導與良師，他忠心地扶持麥艾梅十三年（1923-1935）直到因癌症去世。當甘迺迪去世時，麥艾梅並沒有陪伴在旁，而是匆忙的從佈道會抽身趕回加拿大參加喪禮。除了先前因失蹤案而為麥艾梅舉辦的追思會外，四方教會只曾再為亞瑟舉辦追思禮拜；之後，麥艾梅將他安葬離自己住家不遠的墓地。亞瑟如父亦友的角色也彌補了麥艾梅在全職事奉上缺乏男性可倚靠的缺憾。

奈特：鐵腕的中央集權

奈特是麥艾梅人生後半事奉期裡的財務行政長，兩人同工長達八年之久（1936-1944）。奈特本來是安息日會的牧師，因兒子在麥艾梅佈道會上得醫治而接觸四方教會，後來成為四方教會分堂的牧師。麥艾梅的母親離開四方教會後，財務管理成為四方教會的問題，麥艾梅看中奈特的法商背景及專業能力，委任他成為四方教會的財務長並交付其它重要職務。四方教會的物資委員會因資助經濟大蕭條欠下大筆債務，奈特的理財方式以現金運作、長期向大眾募款、精簡聖經書院架構等為主。在他的努力之下，四方教會最後成功地還清所有的負債。

麥艾梅與奈特的關係如同雇主與雇工。麥艾梅因為自身缺乏理財行政能力，故借用奈特的專業能力來補足自己和四方教會的缺陷。為了顧全大局，麥艾梅甘願讓奈特掌握自己的巡迴佈道行程、限制自己跟媒體接觸的頻率，甚至減少與親朋好友的互動，以達成奈特要她專注治理教會的要求。²¹¹然而，奈特的高壓與強制的領導風格也使麥艾梅付上個人慘痛的代價，其中最嚴重的影響是導致女兒和資深同工離開四方教會。因此，當兒子麥羅夫可以承接教會時，麥艾梅立刻要求奈特請辭。

²¹¹ 奈特對麥艾梅的限制包括不准接聽媒體的任何電話，只准中間人與媒體交涉，因此麥艾梅不再出現於頭條新聞上；奈特更掌握她所有佈道和旅遊，斷絕想要利用她作行銷策略的人脈，甚至禁止熟識的親友接近她，包括女兒蘿貝塔。這些強制手法的確讓麥艾梅一度專心治理教會近十年之久。

亞瑟與奈特在麥艾梅的團隊事奉中扮演不同的角色。亞瑟如同父親、有牧者的心腸，對麥艾梅而言亦師亦友；奈特僅僅只是工人，達到預期目標後就可以分道揚鑣。亞瑟去世之後，麥艾梅對他有無限感念；至於奈特，麥艾梅則企盼早日脫離其掌控和駕馭。除去這兩位同工間的差異不論，基本上麥艾梅與能力傑出的男性同工共事時間，要比與能力傑出的女性同工來得長久和穩定。

麥羅夫：始料未及的接班人

麥艾梅的兒子麥羅夫（Rolf Kennedy McPherson，1913-2009）並非母親和眾望所歸的預定接班人，卻成為傑出的教會拓殖者。麥艾梅去世後，兒子將四百一十間分堂擴展至海內外兩萬三千間教會，會友總數超過一百五十萬名。²¹²同時，他也成功地讓四方教會加入國家福音派協會（NAE）²¹³及北美五旬節團契（Pentecostal Fellowship of North America）。四方教會委員會為感念羅夫的付出和成就，撰寫《葡萄樹與枝子》一書追溯麥艾梅一家對五旬節運動和四方教會的貢獻。五旬節歷史學家賽南（Synan）評論羅夫「雖然沒有母親的恩賜，卻成為她異象的管理者和宗派的執行者」。²¹⁴羅夫的恩賜沒有姊姊蘿貝塔耀眼或突出，然而卻以其卓越的行政及治理能力，忠心地傳承並擴展母親麥艾梅的屬靈產業。

二、同性的張力

麥艾梅的事奉團隊中不乏優秀的女性領袖，然而，這些能力可與麥艾梅匹配的女性同工都無法長久和其配搭。布莉頓（Britton）為四方教會在美國和加拿大開拓了數間教會，後來離開美國母會轉到加拿大成為區監督。秘書喬丹（Jordan）是跟隨麥艾梅的女性同工中最久的一位，長達十五年，最後因人事財務官司等問題，同麥艾梅的女兒蘿貝塔一起離開四方教會。助理牧師克蘿福（Crawford）的背景和能力與麥艾梅最相似的，但也僅同工短短不到四年的時間。

若說布莉頓和喬丹是麥艾梅的左右手，母親甘迺迪和女兒蘿貝塔也不遑多讓。母親甘迺迪自一九一八年加入女兒的佈道和牧會事奉行列以來，一直是麥艾梅在財務與行政上的得力助手。長女蘿貝塔則是麥艾梅心中的理想接班人，在佈道、講道、領導風格上都有乃母之風。然而，麥艾梅生命中最重要兩位女性親人，和她共事的年日都還不及資深同工喬丹來得長（十五年）。

母親米妮甘迺迪（Minnie Kennedy，1871-1947）

²¹² Van Cleave,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Dedication.'

²¹³ 麥艾梅在世時曾嘗試加入此團體，但因兩段失婚的紀錄（主因）和其重要領袖貝爾（E. N. Bell）在五旬節運動教義上及四方教會歸屬權上有爭議（次因），終其一生未能達成此目標。

²¹⁴ Stephen Miller, "Son of Pentecostal Church Founder Expanded Colorful Mother's Empire", Online Article, <http://online.wsj.com/article/SB124425027142390789.html>, 12 Apr. 2011.

麥艾梅能達成全職事奉的心願，主要歸功於母親米妮甘迺迪。米妮從少女時期便渴望能全職事奉，後來卻因體弱和結婚之故而無法在救世軍全職事奉，心裡相當遺憾。因此，她在婚後仍把握所有可以委身和奉獻於救世軍的機會。她同時效法哈拿的禱告：神若賜她一個女兒，她將把女兒全然奉獻給主使用，以完成她未能完成的全職事奉心願。²¹⁵對米妮而言，女兒的出生代表女兒能代替米妮完成全職事奉的心願。雖然這個心願曾因麥艾梅兩段婚姻觸礁，而一度煙消雲散；然而，當她確知女兒在病床上義無反顧地重拾呼召時，米妮也盡全力成全女兒全職的呼召與事奉。

財務行政能手

在支持女兒完成呼召的歷程中，米妮向來是女兒的經濟支援。麥艾梅尤其倚靠母親在交通上的資助。這些資助包括和第一任丈夫孫培去芝加哥的路費，從香港攜女回美國時的船費，離開第二任丈夫攜二幼子回加拿大的車費以及巡迴佈道時購買新車的費用。除此之外，米妮在女兒出外佈道時兼任外孫的裸母，是女兒開車巡迴佈道時期的重要陪伴，並分擔麥艾梅照顧幼兒的擔子。米妮曾經在救世軍擔任行政和財務的主管，她卓越的行政與理財能力減輕了麥艾梅在治理教會上沈重的擔子。新聞評論兼傳記家史提爾（Steele）認為，若不是仰賴米妮的理財能力，安吉勒斯教堂不可能蓋的成。²¹⁶

早期因事工的需要，麥艾梅對於母親的能力與協助有非常正面的評價。她慶幸自己有一位願意支持呼召和全職事奉的母親。「她一直以來都是快樂和靈感的源頭，她能先領受呼召是多麼棒的一件事。是她的呼召把我帶進服事的禾場；而現在因我的呼召，她也再次加入服事的行列。」²¹⁷然而，隨著「大型教會」的建立和龐大團隊的發展，米妮不善於人際互動的弱點以及母女之間的摩擦日益明顯、惡化，一九二七年底麥艾梅終於主動請母親辭職離開團隊。

撕裂的人際關係

米妮對信仰有份執著，她熱衷事奉，又具有理財行政的才幹，然而卻不善交際和與人共事。麥艾梅的團隊肯定米妮的理財與行政能力，但沒有人喜歡與她共事。唯一和米妮相處融洽的是外孫女蘿貝塔。早期帳棚佈道時，米妮是幕後的行

²¹⁵ 母親甘迺迪曾如此禱告：「哦，主，祢曾呼召我全職傳福音，但因為不同原因我讓祢失望不能完成，但若是祢聽我的禱告如同當年祢聽見哈拿的一樣，而且給我一個女兒，我會完全將她奉獻給祢，所以她可以代替我去做我不能做到的，取代我本來應該要做的，活出我原本渴望有的人生。」McPherson, *This is That*, 14.

²¹⁶ Thomas, *The Vanishing Evangelist*, xiv. 史提爾另撰寫一本專門以討論麥艾梅和其母親米妮及女兒蘿貝塔彼此衝突關係的書：*Storming Heaven: The Lives and Turmoils of Minnie Kennedy and Aimee Semple McPherson* (1970)。

²¹⁷ McPherson, *This is That*, 166.

政理財能手，任勞任怨，是每個人心中「可愛的小母親」；²¹⁸但當安吉勒斯教堂建立後，米妮在團隊中的形象轉變為無情、專權和小氣卑鄙。²¹⁹她強制裝設付費電話，所以同工不能再打免費電話；她撕掉會帶給教會麻煩的會友卡，還蓄意孤立某些同工；為了保護女兒，她更擅自專斷決定雇用、解聘人員，任意分派人力物資。最為人詬病的是她於一九二五年處理分堂財產問題的方式，²²⁰這不近人情的作風使教會和個人同受虧損，而且惡名昭彰。

米妮在許多層面給予麥艾梅正面的影響及支持，但在其他層面也帶來不少問題。米妮的嚴肅個性使她在家鄉的名聲不佳，她在女兒艾梅結婚後便撇下年邁的丈夫獨自在加拿大農村生活，自己則到紐約加入救世軍。過了不久，米妮就在紐約交了男朋友，而後和丈夫悄然離婚。²²¹米妮對伴侶的不忠也解釋了為什麼艾梅和麥賀羅私奔結婚時，不理睬母親對此婚事的反對態度。米妮毅然離開丈夫詹姆士去救世軍服事，如同艾梅決然離開丈夫麥賀羅踏上全職路程。米妮離婚又再婚，艾梅也離婚又再婚。

身為母親，米妮不遺餘力地支持女兒全職，然而她的掌控慾和蠻橫作風，無形中耗損母女間的情誼。從麥艾梅出生的那一刻起，米妮即試著主導她的人生：她不理睬丈夫、小姑反對，在寒風下雪的加拿大冬天裡，執意帶著三週大的女兒參加救世軍敬拜聚會；她盡心盡力培育女兒熟悉基督教；嘗試禁止女兒參加社交娛樂活動和五旬節聚會。米妮對女兒的三段婚姻都有異議，隨著女兒聲名大噪，她對麥艾梅的衣著、髮型、舉止、與男性的互動以及帶領教會的風格，都有意見。女兒轟動一時的失蹤醜聞案爆發後，米妮反諷說「若神在（麥艾梅）這樣的狀況下還繼續使用祂的話拯救靈魂，還真是太好了！」²²²

麥艾梅是米妮向神禱告求來的應證，這給其機會從信仰上主導並掌握女兒的一切。米妮將年輕時無法成就的全職心願，寄託於女兒。然而，支持女兒全職事奉的同時，也反映出米妮的駕馭個性和鐵腕作風。²²³另一方面，米妮除了身為知名佈道家兼巨型教會創建者之母外，也是麥艾梅福音車佈道事工與建堂事工的第一位女性同工和領袖，在協助、參與，甚至嘗試主導女兒的全職事奉時，她也從

²¹⁸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273.

²¹⁹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272.

²²⁰ 母會四方教會付了聖塔安納（Santa Ana）分堂的建堂費用，因此米妮認為分堂應完全隸屬於母會。但分堂牧師不同意，於是還錢付清費用想要脫離母會的行政架構。米妮拒絕分堂撤回頭銜，並在某個星期天早上帶著幾個四方教會的同工取消當天的聖餐儀式，同時拿回五十張折疊椅。

²²¹ 這發生在艾梅從香港回來，還未嫁給麥賀羅之前。艾梅當時往返於紐約、芝加哥和加拿大鄉間，由於瞭解母親的行徑，還勸父親不要去紐約找母親。父親仍執意去探望，但是很快就回來，沒多久就和妻子悄然離婚。Bahr, *Least of All Saints*, 289.

²²² Cox, "Only in America," 544.

²²³ 麥艾梅為了事工的需要，曾二度試著邀請母親米妮回來協助但是沒有成功。米妮強硬地回覆女兒：「我是管財務的墨索里尼，妳管宗教就好。」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162.

中獲得女性身份與價值的認同及肯定。

女兒蘿貝塔：希望之星的墜落

女兒蘿貝塔（Roberta Star Semple）從出生到長大，一直是麥艾梅的希望以及心目中理想的四方教會接班人。²²⁴麥艾梅命名她為蘿貝塔是為了紀念早逝的第一任丈夫羅伯（Robert），取「星」（Star）為中間名代表這孩子在痛苦黑暗的環境中，為母親帶來希望的曙光。蘿貝塔的幼兒時期多由外婆米妮照顧和撫養，八歲就加入母親的福音車佈道，十三歲則目睹安吉勒斯教堂的建立。麥艾梅精神崩潰或病重度假修養恢復時，蘿貝塔通常陪伴在旁，是母親的「希望之星」。

蘿貝塔集外婆和母親優點於一身。她曾擔任四方教會的兒童牧師（一千人以上），且是四方教會電台最受歡迎的講員之一，又稱「小鳥阿姨」（Aunt Birdie）。外婆米妮辭職之後，蘿貝塔成為母親的知己和顧問，擔任教會重要部門的領袖，預備承接四方教會。蘿貝塔如同母親麥艾梅般能言善道，富戲劇創意及感染力，具領導力和群眾魅力，又具有理財概念和能力、更有能登大雅之堂的風範，是眾望所歸的四方教會接班人。然而，因在管理和任用同工上與母親麥艾梅有不同的看法及方式，蘿貝塔開始對母親的律師展開一連串的訴訟。²²⁵蘿貝塔最後雖然勝訴，卻從此離開四方教會，往影視發展。²²⁶

麥艾梅與女兒關係的下場正如她和母親米妮。唯一不同的是，麥艾梅與女兒的關係比和母親更親近，撕裂關係因而更劇烈；米妮甘迺迪沒有和自己的女兒麥艾梅鬥上法庭，麥艾梅卻反而跟自己的女兒對簿公堂。蘿貝塔對於母親選擇聽信同工甚於自己，雖深感遺憾但也不想主動挽回母女的同工關係。「我的母親認為把我從我畢生的事業趕出來是合宜的。我雖然不相信她會如此不公地待我，但若我自己的母親不想跟我共事，我也絕不會勉強繼續下去。」²²⁷在最後一場的聽證會上，麥艾梅握著兒子羅夫的手，面帶笑容等候裁決，蘿貝塔當下卻是泫然欲泣。

麥艾梅在處理和女性家人間同工關係的能力似乎格外薄弱與無力。當女兒蘿貝塔離開四方教會時，米妮甘迺迪的回應似乎一語道破麥艾梅在人際關係上的弱點。「艾梅對待女兒的方式正如她十年前對我的方式。自從她十七歲離開家後，始終無法跟人維持親密關係。當她將親生女兒趕走，也等於一手毀了她畢生心

²²⁴ 麥艾梅在其另一本傳記《我的人生》（*The Story of My Life*）曾說：「我的家人都知道，若是耶穌遲延再來而我已老邁龍鍾，蘿貝塔會繼承我的一切；她是我的繼承人。」引述於 Alexander, *Gender and Leadership in the Theology and Practice of Three Pentecostal Women Pioneers*, 162.

²²⁵ 整個事件的關鍵在於麥艾梅選用具有經商背景的外人奈特（Giles Knight）擔任財務總長一職，而不是任命女兒或元老同工喬丹。

²²⁶ 蘿貝塔先和外婆米妮同住一陣子，後來嫁給紐約一位電台音樂製作人亨利索爾特（Harry Salter），兩人後來一同製作綜藝節目。

²²⁷ Epstein, *Sister Aimee*, 411.

血。…若我的女兒執迷不悟地與摯親疏離，我可預言她將自取滅亡。」²²⁸麥艾梅最後聽進母親這一席話，跟兒子互動良好、尊重兒子任用人選的意見²²⁹，使兒子日後成為令人刮目相看的接班人，也是四方教會第一位男性領導人。

秘書喬丹：無怨無悔抑或無奈的忠心跟隨者

喬丹是四方教會的元老之一，是麥艾梅在世時同工時間最久的女性領袖同工。她曾擔任過麥艾梅的個人秘書、聖經學院的院長、財務主管以及麥艾梅出外佈道或修養時的主要代理人。喬丹是長老會牧師女兒，曾任大學講師，從小腸道畸形歷經多次手術未痊癒，在麥艾梅一九二一年的佈道會中得醫治後加入四方教會，同時也是第一屆聖經學院的學生。

喬丹是麥艾梅在面對人生兩次重大危機和決定時重要的支持者，也是穩定局勢的關鍵人物。她陪伴麥艾梅度過一九二六年的失蹤醜聞案；她支持麥艾梅的第三段婚姻，並為新人舉行簡單的結婚儀式。當分堂三十二位核心同工因不能接受麥艾梅第三段婚姻而出走時，她以冷靜低調的態度，協助麥艾梅克服此難關（1932）。當喬丹和原本的接班人蘿貝塔一起訴訟麥艾梅的律師時，麥艾梅立刻取消其聖經學院院長一職；勝訴後，喬丹悄然離開四方教會，沒有留下任何苦毒或諷刺的話，其度量非比尋常。

喬丹默然無聲的離開，也間接透露她對這位領袖的認識和情誼。喬丹的不治之症在麥艾梅的佈道會中得醫治，因此她對麥艾梅懷有一份感恩之情。她自己身為知識分子，從四方教會建立之前就開始跟隨麥艾梅，長達十五年（1921-1936），是同工中最能瞭解和包容麥艾梅長處與缺點的人，甚至超越她的家人（兩個孩子當時年齡還小，母親甘迺迪只同工四年）。在麥艾梅面對兩次事業最險峻的時刻時，喬丹挺身而出，為她處理並解決。

多年同工下來，喬丹相當瞭解麥艾梅在人事任用和安排上有其弱點及缺陷：她既需要專業理財能手（奈特），但又需要忠心並親近的同工及家人輔佐；兩方有衝突時，迫使麥艾梅和喬丹都只能選擇一方。喬丹繼蘿貝塔之後，也選擇離開四方教會，應是兩難抉擇中的不得不：她和蘿貝塔一同管理四方教會的財務，卻和麥艾梅的律師因財務管理起衝突。她選擇沈默離開是上上策，但麥艾梅也自此失去一位忠心、資深的同工及朋友。

²²⁸ 引述自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65.

²²⁹ 有鑑於之前任用獨裁專制的奈特（Knight）導致女兒出走，當兒子要求母親聘用自己所中意的同工成為日後的左右手時，麥艾梅毫不猶豫的答應和成全。Van Cleave,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166.

克蘿福：一山不容二虎

女性領袖同工中，小麥艾梅八歲的麗芭克蘿福是最能和麥艾梅匹配，卻也是同工時間最短的一位。兩人皆出生於加拿大，從小受救世軍信仰薰陶，參與社會工作，具有佈道恩賜和擔任刊物編輯，也都曾離婚又再婚。無論是信仰長成背景、事奉恩賜和人生歷練或個人魅力及風采，克蘿福均不亞於麥艾梅。兩人第一次見面是在麥艾梅一九一七年於佛羅里達舉行的帳棚佈道會上，當時克蘿福正開車前往紐約，看見麥艾梅努力佈道，遂下車將身上所有的錢奉獻給麥艾梅；之後，克蘿福因擔任加州社會福利部主管時，成效斐然而得到麥艾梅的關注；麥艾梅結束第三段婚姻後，克蘿福成為她的助理牧師，約聘四年。然而，克蘿福只在四方教會服事近一年。

麥艾梅和克蘿福的同工關係維持不到一年的主要原因，在於麥艾梅的領導方式、兩人講道風格的差異及個性的衝突。麥艾梅一開始就以「王不見王」的領導方式跟克蘿福訂合約，克蘿福只能在麥艾梅出外佈道或修養時，代理講臺及電台的講道，麥艾梅一回來，她就需離開四方教會開始巡迴佈道。這種錯開的交叉事奉衍生出禍患，最嚴重的問題在於兩個女人的講道取向迥異以及個性的差異。麥艾梅講道內容以福音為主，不談政治立場且與當地官員有良好關係；克蘿福卻透過講臺和電台抨擊政府並煽動聽眾反動，慫恿重新民選，撤銷市長以及市府會議。

克蘿福除了敢於就政治議題發言外，平常為人處事也相當激進，可視為二十世紀初的女權激進份子。當年她離開紐約百老匯的佈道職場主因是和救世軍的領導階層起衝突。²³⁰來到四方教會後，她仍有自己獨特的作風和堅持。她千方百計拒絕穿上四方教會規定的講道制服；²³¹她可以大膽地不穿內衣出門；也不忌諱和先生在舞廳跳舞，因認為「我若能和他一起睡覺，我就能和他一起跳舞」。²³²這種先進的作風和執著的個性對二十世紀初的女性而言，除了標新立異外也是挑戰當時既有的傳統風俗；對教會而言，則是駭人聽聞、難以領教。因此，克蘿福任期還不到一年，麥艾梅便允許執委會要求她請辭；克蘿福拒絕並展開與麥艾梅一連串的訴訟，最後雙方在庭外和解。²³³

若是麥艾梅改變和克蘿福同工的方式，或許可以避免冗長不必要的訴訟，克蘿福也可以順利完成任期；即或不然，或許也能和平地提早解除合約。但是，麥

²³⁰ 當克蘿福和警方起衝突後並引來六千人歎嘯叫囂尾隨，救世軍領導階層希望她私下「安靜地」協調，因救世軍向來不和警方衝突也不鼓勵個人宣傳。但克蘿福認為救世軍態度是漠視和挪去神給她的「唯一武器，就是向百老匯喪失靈魂佈道的精神」。Winston, *Red-Hot and Righteous*, 205-206.

²³¹ 四方教會發配制服給服事人員，是四方教會的特色，主要仿效自救世軍傳統。克蘿福有穿過一次制服但是在不得已的情況下，因她在講道時手勢過大不慎跌入後方的浸水池，之後才換上四方教會講員的制服並由麥艾梅陪伴一起走出來，這是兩個女人第一次，也是最後一次同時登台。

²³² Epstein, *Sister Aimee*, 397.

²³³ 麥艾梅和克蘿福彼此之間的同工關係從緊張演變到決裂可參 Epstein, *Sister Aimee*, 390-416.

艾梅讓克蘿福取代自己外出佈道時的角色，這個決定等同主動為她營造掌握和領導教會的契機。羊群仍需要大牧者（主任牧師）引領，特別是教會越大時，即使有強韌的團隊，主要領袖仍不可時常或長期缺席。從這一點來看，奈特的鐵腕作風雖吃力不討好卻合乎領導法則。麥艾梅想要借用克蘿福的長才卻又無法信任她，懷疑她跟忠心委身的喬丹要一起同謀竄奪四方教會，顯示出麥艾梅身為領袖的內在不安安全感。為麥艾梅寫傳記的學者艾斯坦（Epstein）評論這段同工關係是「必要的弔詭」（necessary paradox）。²³⁴克蘿福雖然諸多方面可以跟麥艾梅匹敵，但是因兩人講道風格與個性的差異，兩人間就算暫無芥蒂，至終也會分道揚鑣，因為四方教會無法同時容納兩個主要領導人。

四方教會曾分由三位女性主要領導：麥艾梅、米妮、蘿貝塔。撰寫麥艾梅的傳記家發現麥艾梅無法和有能力的女性建立長久、密切的友誼和同工關係。母親甘迺迪、女兒蘿貝塔、資深同工喬丹並助理牧師克蘿福紛紛離去，且除了母親離去沒有涉入官司外，麥艾梅跟女兒及其他兩位同工都經過冗長的訴訟過程。在女性領袖紛紛離開之時，麥艾梅格外倚重其他三位男性領袖：資深同工亞瑟、獨裁專制的奈特和兒子麥羅夫。

麥艾梅的全職事奉／事業使她的人生迥別於當時一般女性。她建立當時加州最大的教會，也歷經刻骨銘心的悲歡離合、矛盾衝突；她試著經營婚姻，但最後兩段婚姻皆以離婚收場；她一生試著脫離母親的掌控而獨立自主，然而，她人生的某些階段似乎步上母親的後塵。她既需要母親，又不願任由母親擺佈。她不能完全失去她，又不能完全任用她。她渴望女兒成為接班人，最後竟是兒子接手。她所面對的挑戰、無力和挫折，如同她在一次佈道會中形容自己「就像沙土中的一條小蟲…是神兒女中最軟弱的」。²³⁵傳記家巴爾（Bahr）引用麥艾梅對她自己全職事奉的評價，作為傳記的開場白和書名。「但是，讚美神，我雖是眾聖徒中最微小的，祂竟仍然願意使用我。」²³⁶

²³⁴ Epstein, *Sister Aimee*, 397.

²³⁵ McPherson, *This is That*, 231.

²³⁶ Bahr 在傳記的第一章之前，將麥艾梅的引述放在保羅對他自己事工的評價的下方「我本來比眾聖徒中最小的還小，然而他還賜我這恩典，叫我把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傳給外邦人」（弗三8），如此排列有對比和承先啟後的用意。

第三部

從兩性角色看麥艾梅的呼召、恩賜與婚姻

麥艾梅成功的最主要原因在於她的呼召與恩賜，特別在佈道和醫治上，有「聖靈強烈的膏抹」，以及對「贏得靈魂」難以抗拒的呼召。²³⁷從一九一五到一九二二年間，她橫跨美國六次，在不同城鄉的帳棚、歌劇院、城市禮堂舉辦復興聚會，為超過三十萬的人禱告，聚會以醫治和說方言著稱。²³⁸麥艾梅曾在自己的神學院如此教導：「當神恩膏你去傳道時，這就是你的憑據和權柄，學生們，無論你是男人或是女人：『你們的兒女要說預言』。當有人說女人不可以傳道時，記得，經文卻告訴我們女人是可以傳道的。」²³⁹呼召與恩賜是麥艾梅事奉發跡的重要成因，也是女性能夠突破事奉上限制的重要關鍵。

身為女性，麥艾梅從開始出來服事到建立自己的教會，曾陸續接受不同男性牧者按立並發予執照。麥艾梅最早全職事奉的按立，是隨著第一任丈夫孫培。²⁴⁰他們的導師杜翰於一九〇九年按立她為全備福音神召會（Full Gospel Assembly）的傳道人。²⁴¹她可以享有一些福利，像是打折的火車票，這對經常面對變動、巡迴、作基層工作的五旬節佈道家有經濟上實質的助益。²⁴²按立也提供麥艾梅機會，可以在不同的五旬節宗派的佈道所、營會講道與教導。然而，這個「按立」僅表示肯定麥艾梅的呼召和恩賜，並沒有賦予如男性般的教牧權利。

早期五旬節運動的特色，像是會眾制、強調傳福音、靈洗和末世觀，促進並擴大了婦女的事奉。女人可以參與敬拜聚會和主領敬拜²⁴³，可以成為牧師、傳道人和宣教士，可以自由講道、教導、勸勉和主持聖禮，但是性別之間的界線實質上並沒有除去。因此，當時女性受按立的性質和意義與男性受按立並不一樣。女

²³⁷ Van Cleave,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7.

²³⁸ Rossi, *Saving Sister Aimee: The Aimee Semple McPherson Story*, Documentary DVD.

²³⁹ McPherson, "Class Notes," 27. Cited in Barfoot and Shepherd, 9. quoted in Alexander, *Gender and Leadership in the Theology and Practice of Three Pentecostal Women Pioneers*, 157.

²⁴⁰ 孫培（1881-1910）是長老會背景的愛爾蘭人。他在一八九八年離開家鄉到美國紐約工作，於一九〇七年到芝加哥，加入杜翰的教會（North Avenue Mission），接觸了五旬節教導，後成為非正式的五旬節佈道家。

²⁴¹ 先生孫培先被按立，隔一段時間後的同一年，妻子才受按立。

²⁴² 所謂的基層工作包括建立五旬節派的新會堂時，傳道人也一起參與實際工程，像是挖土、蓋教堂等等，麥艾梅自己的建堂和拓展事工也有此特色。

²⁴³ 教會歷史兼婦女神學家蔡麗貞探討婦女在兩千年教會歷史中的角色和地位時，提到主流教會通常限制婦女發展其角色。例如西元五六七年在奧克西勒（Auxerre）召開的會議，主張女人在教會不得獻詩（寧可用太監充當女高音），並限制經期和剛生產的婦女到教會崇拜。然而在主流之外的靈恩教會和奮興運動中，姊妹在多元的事奉中找到自己的角色，像是先知預言、敬拜讚美、鼓勵安慰等等。蔡麗貞，〈獨身好或結婚好？獨身是神的呼召或是被迫的結果？——與馬丁路德對話〉，《中國與福音》第四卷第二期（2005年7月），頁8，13-14。

性沒有「完全的教牧權利」(fully clergy rights)。²⁴⁴受按立的男性可以進入權力架構(power/authority structure)，被賦予決策的領導權力，例如擔任主任牧師、長執或按立其他牧者，女性卻沒有如此權力。

麥艾梅第一次的按立，因隨著全職的丈夫孫培一起，無論對她自己或對五旬節運動而言，並沒有帶來女性事奉上的衝突和異議。丈夫孫培是她的楷模、教師兼良友，她可以在「丈夫有力的膀臂下，全然倚靠他的力量、智慧和帶領」。²⁴⁵即使麥艾梅沒有和丈夫同樣享有「完全的教牧權力」，能受按立同為旅行佈道家以及受差派為宣教士，對她已是心滿意足。²⁴⁶

第一節 從兩性角色來看麥艾梅的呼召和第二段婚姻的衝突

麥艾梅面對性別的限制與衝突是在第二段的婚姻中。第一任丈夫孫培因瘧疾死於香港的宣教禾場後，麥艾梅帶著剛出生一個月的女兒蘿貝塔乘船回到美國。她在困惑失意中，嫁給在餐廳當出納員的麥賀羅(Harold Stewart McPherson)；生了兒子麥羅夫(Rolf McPherson)。然而，這段婚姻卻因著麥艾梅的全職事奉而無法持續下去，兩人的婚姻勉強維持了九年(1912-1921)。

一、無法抗拒的神聖呼召

麥艾梅的第二次婚姻之所以以離婚收場，關鍵在於宗教的使命：「呼召」。麥艾梅在傳記《這就是了》意圖為自己的蒙召「正名」。《這就是了》寫於一九一九年，是麥艾梅以離開傳統妻職和母職的角度來詮釋全職事奉的歷程。她提及自己非凡的出生如同神當年應允哈拿生下撒母耳，暗示自己從母腹中已蒙神揀選(詩一三九13)。²⁴⁷接受五旬節洗禮之後，還未跟第一任丈夫孫培結婚前，十七歲的麥艾梅在自己房間禱告默想中領受神的呼召：「內戰過了，掙扎也結束，我獻上自己，無論發生什麼事，無論誰對剛神聖的一小時有何質疑，我已經受神任命(ordained)，而不是人的委任。」²⁴⁸如此的表述如同保羅形容自己使徒職份的權

²⁴⁴ Mark Chavez, *Ordaining Women: Culture and Conflict in Religious Organizations*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2-3 quoted in Alexander, *Gender and Leadership in the Theology and Practice of Three Pentecostal Women Pioneers*, 2.

²⁴⁵ McPherson, *This is That*, 104.

²⁴⁶ 當時五旬節運動的婦女在「有限的權力架構」下，通常會採取不同方式找到適合自己的角色與位置。有的成立或參與婦女輔助隊(women's auxiliaries)、志工隊、禱告團、兒童婦女主日學、查經班，或是安於作助理牧師和旅行佈道家，麥艾梅也不例外。Alexander, *Gender and Leadership in the Theology and Practice of Three Pentecostal Women Pioneers*, 3.

²⁴⁷ 詩篇一三九篇十三節：「我的肺腑是你所造的；我在母腹中，你已覆庇我。」同時參 McPherson, *This is That*, 14.

²⁴⁸ McPherson, *This is That*, 61.

柄和源頭（加一 1）。²⁴⁹然而，最清楚和直接的「正名」是在傳記第一章的開場白，該處麥艾梅引用耶利米蒙召的經文（耶一 4-9）來陳明自己的蒙召。²⁵⁰

學者戴維斯（Russell H. Davis）從心理學的角度來分析耶利米領受呼召掙扎的過程，並對比於麥艾梅的蒙召經歷。耶利米以自己「年幼」為由抗拒呼召，如同麥艾梅說自己不過是個「普通、微不足道、卑微的鄉村女孩」而拒絕神的呼召。²⁵¹事實上，這種對呼召的抗拒實是一體兩面，一方面的確表達了內心對神呼召的抗拒，另一方面卻也反映蒙召的人具有「挑戰性的自我」（challenging ego）以及一份「自我力量（ego strength），是忠心完成呼召不可或缺的特質。…所有信心的偉人，無論是男是女，絕非不堪重負、受神壓迫的無助受害者，（相反地）他們相當能幹，靠著恩典，與神同工。耶利米和麥艾梅…都不是容易被左右的人」。²⁵²

麥艾梅如此「不容易被指使」的個性在其傳記第十章顯露無遺。第十章主要描述她如何在第二段婚姻和神的呼召中掙扎、作抉擇的心路歷程；也顯示當時的女性被呼召時所需面臨的挑戰與衝擊。麥艾梅並非沒有意識到若選擇回應神的呼召所要付出的代價，因她有家庭、兩個孩子和丈夫要照顧；她嘗試跟神討價還價以服事當地教會來取代當佈道家的呼召；她覺得自己的屬靈光景需要受人幫助，而非幫助他人；她嘗試用忙碌的家事擺脫抗拒呼召所引發的嗜睡和憂鬱。²⁵³她的健康狀況持續惡化，命懸一線，經過兩次手術後，醫生仍宣布無藥可救。她在病床等死之際，聽到上帝繼續問：「現在，妳願意去嗎？」最後在生死攸關與抉擇之間，麥艾梅回應呼召，重歸全職事奉。這段艱辛的掙扎過程，麥艾梅自始至終知道「神的呼召在我身上，而我無法擺脫它；我是為此來到世上。我的心每跳動一下我都可以聽到有聲音對我說：『傳福音！傳福音！妳願意去嗎？妳願意去嗎？』」²⁵⁴

麥艾梅雖再度回到全職事奉，但情境已和第一次不同。第一次全職事奉是隨著丈夫一起受訓練、裝備、差遣。第二次進入全職事奉卻是獨自黯然開始。她私自帶著兩個年幼的兒女離開丈夫回到娘家，踏上全職的道路。她在瀕死之際經歷

²⁴⁹ 加拉太書一章一節：「作使徒的保羅（不是由於人，也不是藉著人，乃是藉著耶穌基督，與叫他從死裡復活的父神）。」

²⁵⁰ 耶利米書一章四到九節：「…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我未將你造在腹中，我已曉得你；你未出母胎，我已分別你為聖；我已派你作列國的先知。我就說：主耶和華啊，我不知怎樣說，因為我是年幼的。耶和華對我說：你不要說我是年幼的，因為我差遣你到誰那裡去，你都要去；我吩咐你說什麼話，你都要說。你不要懼怕他們，因為我與你同在，要拯救你。這是耶和華說的。於是耶和華伸手按我的口，對我說：我已將當說的話傳給你。」

²⁵¹ McPherson, *This is That*, 11.

²⁵² Russell H. Davis, "Calling a Divine Summons: Biblical and Depth Psychological Perspectives," *Union Seminary Quarterly Review*, Vol. 51, No. 3-4 (1997): 136.

²⁵³ McPherson, *This is That*, 97-98.

²⁵⁴ McPherson, *This is That*, 98.

主再次呼召她；因此，她堅信女性一樣可以成為蒙神呼召的全職事奉者，男人不當對此有任何質疑和異議。「不要再跟我說女人不可以傳講神的福音！如果任何一個男人經歷過我之前所過的生活，就是那種沒有活在神的旨意和事奉裡，如同地獄一般的生活。任何一個男人嚐過百分之一這種如地獄般地生活後，絕不可能再如此說。」²⁵⁵

然而，麥艾梅堅持「呼召」的女性事奉觀，終致付上和第二任丈夫離婚的代價。當她攜子離開夫家抵達娘家的隔天一早，也是出發前往第一個全職事奉聚會前，發電報邀請麥賀羅加入她的行列。²⁵⁶麥賀羅卻頻頻寄信要求她立刻回家「洗碗」、「料理家務」，像其他女人一樣，當個家庭主婦。²⁵⁷之後，麥艾梅和第二任丈夫麥賀羅時而一起同工，時而又分道揚鑣。²⁵⁸最後麥賀羅於一九一九年訴請離婚，麥艾梅則在一九二一年同意。

二、離婚並未影響麥艾梅事奉

離婚在基督教是一種罪。然而，麥艾梅並沒有因為和丈夫麥賀羅離婚而放棄佈道事業。相反的，離婚後她更邁入佈道事業的全盛時期。正當進行離婚協議之際（1920），麥艾梅受神召會總會邀請，連續主講四個晚上聚會並主持一個下午的醫治聚會。這對麥艾梅來說是項殊榮，她是五旬節宗在近八十年的歷史中，第一位受邀的女性佈道家，而且在總會傳講超過一次信息的女性講員。離婚的同一年，麥艾梅以成功的佈道會開啟日後佈道的典範，也成為全美媒體的焦點；新聞記者形容她的每場聚會都是「前所未見」。麥艾梅所領的聚會成為美國社會一種「稀有現象」、一種盛大的「場面」²⁵⁹。媒體雖然大肆追蹤揭露麥艾梅的離婚風波，卻未妨礙麥艾梅的佈道和建堂事業。

(1) 救世軍婚姻誓言的顛覆性

麥艾梅第二次被呼召歷經矛盾、衝突、掙扎等心路歷程，因當時她已是兩個幼齡孩子的母親，也是已婚的妻子。她在死亡邊緣掙扎，最終選擇回應神的呼召：

²⁵⁵ McPherson, *This is That*, 102.

²⁵⁶ 「我曾試著以你的方式生活，但是失敗了。你現在願意來我這裏，嘗試以我的方式生活嗎？我確信我們會幸福的。」 McPherson, *This is That*, 109.

²⁵⁷ McPherson, *This is That*, 112.

²⁵⁸ 丈夫的服事不是臺前的講道或敬拜事奉，乃是幕後協助妻子搭架和拆除帳棚，聚會完後再協助恢復場地，往往復原得比使用前更理想，這是他引以為豪的事。在和妻子巡迴佈道期間，他曾經離開全職事奉數次，回到一般工作，也嘗試獨自開辦佈道會，但都沒有成功。

²⁵⁹ 庫柏（William H. Cooper）分析美國自愛德華茲（Jonathan Edwards）以降著名佈道家復興會的特色。復興一開始是「神恩典的工作」，後來卻轉為「人理性的行動」，成為「大企業」、「娛樂」和「場面」。麥艾梅的佈道會就以「場面」著稱。參 Cooper, *The Great Revivalists in American Religion*, vii. 筆者認為，即使後期的「人的理性行為」、「大企業」也仍在神恩典的護佑之下，否則復興將如曇花一現。

「現在，妳願意去嗎？」身為二十世紀初女性，麥艾梅理應留在家裡相夫教子，料理家務，盡為人妻母之責。而且，若是當年獨自帶著女兒生存都有困難，何況現在又多了一個更年幼的？但是，麥艾梅曾按著救世軍誓言，在婚前和麥賀羅約法三章：伴侶不能攔阻對方全職事奉；若是一方攔阻，另一方可以不順從。²⁶⁰救世軍誓言肯定神的呼召和旨意超越一般社會習俗慣例。因此，麥艾梅也名正言順選擇事奉／事業，而非婚姻。以今日的標準，救世軍婚姻誓言的格局仍是超越世俗禮教侷限的教導。

麥艾梅因順服神的呼召和旨意而面對婚姻的壓力和挑戰，並帶來日後婚姻的撕裂關係，正如今日華人基督徒當面臨全職同樣會受到來自父母的壓力和挑戰，帶來親子的撕裂關係。父母可以軟硬兼施，要求斷絕親子關係以試圖挽回兒女。然而，因為血濃於水，親子關係有時比較容易修復，反觀婚姻關係則較為艱難。從丈夫起訴到正式離婚的兩年多時間，麥艾梅必定思忖過全職事奉的代價，但最後她不畏社會輿論和教會界批評，也不以滿足丈夫需要為優先，在當時看來的確實是大膽和異類，但也清楚流露她對委身於「呼召和事奉」的那份堅持與使命感。

(2) 五旬節運動次文化的影響

五旬節運動在當時帶給社會負面的觀感，也順水推舟幫助麥艾梅的決定。五旬節教會在當時並非主流，其教導內容著重靈洗和基督再臨的末世觀，聚會時又追求靈洗和說方言等靈恩現象，常帶著吵鬧、無次序等現象。五旬節運動挑戰當時的社會風俗慣例，不為主流派教會接納，被視為怪異份子和基督教界的「局外人」(outsiders)。支持五旬節運動的教徒將主流教會或社會的不接納、誤會，甚至輕視，視為追求神所要付出的代價。

早在麥艾梅青少年時期，為了追求靈洗，她不惜忤逆母親，更甘冒曠課遭退學之險；因此，面對婚姻與事奉的抉擇時，麥艾梅選擇作佈道家，犧牲婚姻並放棄傳統女性角色之舉，仍得到五旬節運動大眾的理解和接納，因為離婚是麥賀羅對神不忠，不是麥艾梅對婚姻不忠。因此，她的事業（全職事奉）在離婚後絲毫沒有受任何波及和影響。反觀之，麥艾梅若是主流教會的成員，必定無法繼續事奉，遑論展開自己的全職事奉／事業。在救世軍背景的薰陶和五旬節運動文化的影響下，麥艾梅選擇非社會習俗慣例所接納的事業和人生，這是神為她安排的道路與使命。

(3) 第二任丈夫在信仰實踐上和兩性期待上的落差

麥賀羅無法繼續支持妻子的事業／事奉反映了兩件事：其一是兩人在信仰上

²⁶⁰ 參註 194 前的引述句。

的差距，其二則反應當時大部分男性難以接受女性離開傳統角色的程度，以及調適困難。丈夫數次寫信要求麥艾梅返家未獲回應後，決定親自到妻子的佈道會將她帶回家，然而他卻在妻子的佈道會中重新決志、接受靈洗、重拾呼召。婚前，麥賀羅曾在自己家鄉舉辦的一次奮興會中，獲得全職呼召，原本預計進神學院接受訓練，後因母親生病需賺錢貼補醫藥費告中斷。因此，他並非完全無法理解為何妻子如此看重「呼召」。

理性上的明白和實際生活的體驗卻有相當一段的差距。麥賀羅嘗試跟著麥艾梅一起開車佈道旅行。然而，他發現妻子的佈道路線和生活上的一切所需全憑信心運作：妻子沒有預算也沒有計畫，堅持要憑信心等神供應食物和衣服，有時甚至需要禁食（對麥賀羅則是節食）。麥賀羅想要打零工供應食物或正常用餐，麥艾梅卻不同意。尤有甚者，一家人已三餐不繼，麥艾梅卻仍把僅有的五分錢給一個有需要的人。

這種憑信心和聖靈引領過生活的方式，對麥艾梅是熟悉正常的，對丈夫麥賀羅卻很陌生荒謬。早期五旬節運動的佈道家對生活細節、佈道路線、服事據點，都以禱告尋求聖靈的帶領。對麥艾梅而言，這正是她和前任丈夫孫培所過的五旬節式信仰生活。但鑑於第一次宣教的失敗，甚至導致孫培死於瘧疾，麥艾梅此後對於所謂「聖靈的引領」，更加謹慎地尋求應證。即便如此，在麥賀羅看來，這種靠「聖靈引導」的生活實是荒謬難解，三餐不繼的生活有損一家之主的自尊和聲譽。因此，麥賀羅有時仍離開佈道事工，回到社會工作，或靠撿回收維持一日所需。²⁶¹

除了信心程度有別之外，麥賀羅也無法忍受時常變動和遷移的生活。搭火車或開車巡迴佈道這種流離失所的生活，對當時五旬節宗佈道家來說是習以為常。因此，麥艾梅面對恆常變動的生活雖感艱辛卻甘之如飴；相反地，麥賀羅卻是苦不堪言。最實質的挑戰是每晚無處可棲身，路旁、海邊、火車站、車上都是夜宿的地方；天候不佳時，情況更是窘迫。終於，麥賀羅在一九一八年決定離開這種居無定所和三餐不繼，僅憑信心度日的婚姻生活。

另一個讓麥賀羅無法長久支持、陪伴麥艾梅的原因，是他發現自己無法取代前面第一任丈夫孫培的位置。麥賀羅娶麥艾梅前便了解孫培在她生命中的地位和影響；當麥艾梅重返全職行列，麥賀羅或許感受到麥艾梅期待自己如同和孫培之前一同事奉的光景：能巡迴佈道、同甘共苦、提供屬靈指引。麥艾梅不斷地為麥賀羅禱告，麥賀羅也連續三次夢到要加入妻子的全職事奉。雖然孫培只短暫地參

²⁶¹ 在一九一七年的聖誕節前夕，麥賀羅在佈道的紮營地附近沿路撿拾飲料和啤酒的瓶子約一小時，之後拿到酒吧換錢，再到十元商店幫小兒子買了聖誕節的禮物。隔天早上他自製一根魚竿到海邊釣一條魚，回程揀了幾顆路旁鴨巢的蛋，煮了聖誕早餐給妻兒吃。

與麥艾梅的人生不到三年，但他的教導卻影響麥艾梅一生，並且是麥賀羅所無法達到的境界。

麥賀羅選擇以離婚收場實是情非得已。他嘗試融入妻子遷徙不定的佈道生活，既想肯定和認同妻子的呼召、恩賜和能力，卻又無法調適其男性自尊（身為丈夫和一家之主）所受的威脅及挑戰。他目睹妻子未回應呼召前病重和精神崩潰的狀況，也看見妻子回到佈道生涯後的生氣勃勃。與妻子在信仰上的差距以及心境上無法克服旁人視其「只是講員的先生」²⁶²，最終促使他選擇離婚。

(4) 麥艾梅視離婚為脫離傳統女性角色的解放

對麥艾梅而言，離婚似乎是一條不得已的選擇。她曾試著邀請丈夫一起加入佈道事奉；也曾為丈夫能有相同的事業／事奉心志迫切禱告，雖蒙應允卻持續不久。在共同佈道旅程中，丈夫因受不了不斷遷徙多次要求回到之前的安定生活。然而，對麥艾梅而言，不活在神旨意中的生活如同「地獄的生活」²⁶³，要她重返安定的家庭主婦生活絕無可能。因此，當她在傳記裡提及這段婚姻時，只記錄救世軍的盟約以及丈夫時而離開、時又復返佈道會的情形，並未多加描述任何夫妻之間的情誼或相處狀況。她似乎刻意選擇淡化這段婚姻關係。

麥艾梅用傳記裏的標題——「尼尼微到他施到歸回」（From Nineveh to Tarshish—and Return）形容這段婚姻。²⁶⁴她和麥賀羅的婚姻如同約拿在魚腹裡經歷死亡的生活，也是她逃避神呼召的臨時避風港。因此，她既在死亡邊緣重拾呼召，即便先生不能跟隨，她也要義無反顧地「起來，往尼尼微去」。離婚之舉釋放她回到神面前，也成為進入全職事奉的必經之路。

因著麥艾梅的知名度，批評者認為她失敗的婚姻助長了美國當時頻頻攀升的離婚風氣。加州的離婚率已較別州的離婚率高，批評者認為那些在四方教會聚會的女性帶出夫妻離異的四方運動，提高加州的離婚率；一九二〇年代的《時代》（*Times*）雜誌也報導那些委身於四方教會的婦女會刺激另一伴離開婚姻。將當

²⁶² 在一次佈道會中，麥賀羅搭完帳棚在營地走動，偶然聽見兩人對話之間問起自己是誰，對方漫不經心的說：「喔，他只是講員的先生。」多年後，這句話仍刺痛他。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116.

²⁶³ 這「地獄的生活」也可以從丈夫在家鄉事務所的離婚記錄上看出。麥賀羅以妻子的「遺棄」為離婚的主因，同時列述麥艾梅對他「極度殘酷…好幾次打我、拉扯我的頭髮、撕壞我的襯衫。她還威脅要殺了我，然後自殺。」婆婆和鄰居也同意麥艾梅「很難相處」、「脾氣很壞」。引述參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58.

²⁶⁴ 她引述約拿書第二章第一節和第十節及第三章的前三節：「約拿在魚腹中禱告耶和華—他的神，…耶和華吩咐魚，魚就把約拿吐在旱地上。…耶和華的話二次臨到約拿說：你起來！往尼尼微大城去，向其中的居民宣告我所吩咐你的話。約拿便照耶和華的話起來，往尼尼微去。」McPherson, *This is That*, 93.

時美國增高的離婚率歸咎於四方運動似乎有失公見，因不乏其他因素。²⁶⁵然而，若逐一檢視麥艾梅四周的女性親人或女信徒的婚姻生活，會發現她們幾乎都有離婚與再婚的記錄。

麥艾梅身邊的親友中，母親米妮甘迺迪是第一個離婚的。²⁶⁶接著是麥艾梅的女兒蘿貝塔，結婚不到四年，因丈夫無法適應身為知名女佈道家的女婿身份而離異，六年後再婚。麥艾梅的助理牧師克蘿福二十六歲結婚，三十歲離婚。克蘿福跟麥艾梅離婚的原因相似，因她不耐於家務並「無可救藥地投入福音工作」；離婚兩年後再婚。另一位是在麥艾梅的佈道會中獻身的神奇女童佈道家厄特莉。厄特莉十四歲開始全國佈道²⁶⁷，二十四歲結婚，沒多久因精神崩潰離婚，終生未再嫁，在療養院度過餘生。這些鎂光燈聚焦的公眾人物，一旦退下舞台進入現實生活，就出現難以調適的窘狀。神職人員的心理健康與情緒穩定的確是長久服事的重要特質。

身處二十世紀初期的全職事奉女性，若只特別具講道的恩賜和群眾魅力，但卻不能滿足於傳統家庭主婦的角色，似乎便會以離婚收場；而當時男性對女性自我意識逐漸抬頭，突破傳統角色所帶來的衝擊也不知如何招架。二十世紀初的美國女性只能在事業與家庭或事業與感情中擇一嗎？離婚後的十年間，麥艾梅不缺仰慕者，但都未進入婚姻。她一度和自己電台的已婚工程師發生曖昧關係，不僅在會友間蜚短流長，且遭到對方妻子嚴重抗議。以當時麥艾梅的身份與角色而言，大多仰慕者覺得她地位崇高，高攀不起；然而那位工程師並非信徒，只是專業人員，並不帶著宗教眼光仰慕她，待她如一般有正常需要的女人²⁶⁸，母親甘迺迪雖曾力阻他們的密切互動卻徒勞無功。一九二六年麥艾梅著名失蹤案爆發，媒體大肆渲染這段關係，但一直要到麥艾梅進入第三段婚姻，才結束這段風波。

第二節 從兩性角色看麥艾梅的第三段婚姻、新婦 信息和母親角色的牧職

麥艾梅對第二段婚姻以離婚收場似乎處之泰然，她繼續朝全職事奉邁進，而且蒸蒸日上。即使十年中不乏追求者，她仍選擇不婚。然而當她四十歲時，卻嫁

²⁶⁵ 這些成因像是女性享有參政權、教育機會提升、投入公共事務機會增多、各項現代化設備的發明像是電爐、冰箱、洗衣機等，為婦女在家務上省時省力，婦女有更多生活的選擇，不再忍氣吞聲，離婚率也相形升高。

²⁶⁶ 參註 221 前之文句。

²⁶⁷ 厄特莉來自貧困的勞工家庭，從小渴望成為好萊塢演員，參加當地的戲劇社團。因戲劇社沒有開，祖父臨時帶她參加鄰近的麥艾梅佈道會，之後全家在佈道會決志信主。

²⁶⁸ 麥艾梅因頻繁使用電台傳講和傳遞信息，她每天早晚都會和工程師互動。有一晚工程師觀察到她的疲累而關心問候她，當晚麥艾梅主動開車送他回家。

給一位小她十一歲的員工——男中音歌手大衛胡騰 (David Hutton)。二十九歲的胡騰，是麥艾梅在為自己的戲劇講道物色法老王一角時相識的。不到半年，她和胡騰在某週日半夜搭機，前往另一州結婚（兒子、媳婦和一位資深女同工伴隨），當天上午再飛回四方教會。麥艾梅當天傳講「路得和波阿斯」的信息，胡騰則在詩班獻詩，教會中並無一人知道結婚消息。這段婚姻持續不到三年。²⁶⁹

一、短暫的第三段婚姻

第三段的婚姻沒有如前次得到五旬節宗派和普羅大眾的支持及諒解。根據聖經，同時也是麥艾梅自己所教導的原則，若離異的配偶仍在世，離異者不能再婚。麥艾梅所行正與自己的教導相互違背。這次離婚導致長期支持她的外教會男性牧者，自己訓練培養出的得力牧者及跟隨者紛紛出走。²⁷⁰不僅如此，母親甘迺迪也向媒體表達不支持的意見。²⁷¹

麥艾梅面對第三段婚姻的態度和前面兩次不同。在第一段婚姻中，麥艾梅和她所崇拜的五旬節佈道家兼宣教士結婚，即使孫培當時是兩袖清風的鐵路工人，麥艾梅卻甘之如飴；第二段婚姻是麥艾梅在無依無靠又找不到人生方向時，和自給自足又負責任的麥賀羅結婚。到第三段婚姻時，麥艾梅已事業／事奉有成。雖有失蹤案的疑雲，但她畢竟建立了自己的教會，擁有自己的電台、刊物、神學院等豐富資源。只是當她看到女兒、兒子和母親都在同一年結婚或再婚時，心中便萌生再婚的念頭，此時胡騰又主動求婚。五十年後，四方教會資深牧者兼學者雷考克 (Cox Raymond) 也認為麥艾梅是因「極度的孤單」進入第三段婚姻。²⁷²麥艾梅自己也坦承這段婚姻是她一生中最嚴重的錯誤之一。²⁷³

在二十世紀初期，麥艾梅在傳統和現代女性的角色上猶疑、評估、掙扎和奮鬥。她曾捫心自問為什麼不能像其他女人知足安樂於「擁有一個家…有著閃亮發光的地板，上頭覆蓋柔軟的…地毯…紅木家具和大銅床，藍白色系的精緻蒸汽浴室、溫暖的燈光、繫著蕾絲和絨毛的漂亮嬰兒床…。」²⁷⁴同時她又持續不斷地與

²⁶⁹ 離婚主因跟胡騰先提出訴訟有關。除了控訴麥艾梅精神折磨他、謠傳為他生男嬰的惡作劇（這項消息主因是媒體誤傳），主要投訴是在她巡迴佈道中沒有將治理四方教會的主權交給他。麥艾梅之後提出訴訟並結束這段婚姻。胡騰在娶麥艾梅之前也曾結過婚，結婚的同時還有離棄罪的訴訟案纏身，婚後被法庭裁決需賠償贍養費。

²⁷⁰ 這些外教會男性牧者是當時知名的講員，有些人甚至在麥艾梅的佈道會中接受靈洗和領受醫病的恩賜，轉而成為神醫佈道家，或加入她的佈道服事。他們在麥艾梅有危難時都協助四方教會的講台服事和牧養工作。從四方教會體系下出走的全職男女牧者共有三十二位，後來建立新的五旬節教會和神學院。麥艾梅沒有慰留和爭取，也等於默認自己第三段婚姻的錯誤。

²⁷¹ 事實上，母親甘迺迪的第二次離婚原因跟女婿胡騰的狀況雷同。母親甘迺迪再嫁後才知對方已婚，因而面對另一個女人的訴訟案。

²⁷²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322.

²⁷³ 麥艾梅曾撰文坦承再婚的錯誤。參 Van Cleave,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142, f93.

²⁷⁴ McPherson, *This is That*, 97.

全職呼召交戰。在成為佈道家前，她試著安於傳統婦女的角色但沒有成功；在全職的呼召下，她雖沒有屈服傳統女性妻職的角色，卻又無法全然勝任現代女性的挑戰。

早期教父安波羅修曾說：「婚姻是弱者的救藥。」²⁷⁵麥艾梅的第三段婚姻似乎應驗了這句話。她用悖逆的約拿回到尼尼微來合理化第二段婚姻的結束；但面對第三段婚姻的結束，她坦然承認自己錯了，這個表白也反映出她對婚姻的需要。事實上，麥艾梅兩度失敗的婚姻揭露她心靈的軟弱，亦顯示在選擇和經營事業的同時，內心深處仍渴望那份唯有在婚姻中能得著的親密和伴侶關係。她難以協調自己在事奉生涯裏所面對的孤單挑戰。

二、新婦——靈意解經的末世信息

離婚並沒有改變麥艾梅傳講有關「新婦」的信息。她身為失敗的妻子，但卻仍堅守傳講「預備新婦迎接新郎」的信息，這也成為反對者抨擊的焦點。她將「新婦」一詞用來命名她的刊物《新婦的呼召》(*Bridal Call*)。²⁷⁶在收到第二任丈夫麥賀羅訴請離婚的消息時，麥艾梅最著名的兩篇講章也都跟靈意解經的新婦信息有關。

「在不同樣貌和陰影面紗下的新婦」(*The Bride in Her Veil of Types and Shadows*)的講章中，她以靈意解經的方式從創世記、路得記和但以理書找出不同例證，講述新婦(教會)如何預備迎接新郎(基督)的再來。²⁷⁷利百加到井旁打水的動作和僕人給的禮物都帶著屬靈的意涵。「水井」代表「救恩」、「下到」意指「謙卑」、「打滿了瓶」指「從救恩之泉歡然取水」。僕人給的「銀器」代表「贖罪祭」、「金器」代表「耶穌的神性」，「外衣」象徵「耶穌的公義」。路得記三章三節的「沐浴」表示「洗去她所有的工作和勞苦」、「抹膏」指「聖靈的油，與人同在的膏油」、「換上衣服」是指「穿上潔白的細麻衣，聖徒公義的袍子(啟十九 9)和用金線繡的(詩四十五 13-14)的袍子」、「下到場上」表示「謙卑和低微地躺在憐憫的新郎(耶穌)腳下」。但以理書第三章的沙得拉、米煞、亞伯尼歌，是三個新婦，代表靈、魂、體；這三人勝過火爐的試煉呼應新約中保羅所說靈魂體得蒙保守(帖前五 23)。

²⁷⁵ 引述自蔡麗貞，〈獨身好或結婚好？獨身是神的呼召或是被迫的結果？——與馬丁路德對話〉，《中國與福音》第四卷第二期(2005年7月)，頁12。

²⁷⁶ 《新婦的呼召》帶著兩個清楚發行的目標。一個是達到大眾傳播的果效，根據哈二 2「將這默示明明地寫在版上，使讀的人容易讀」。另一個是預備、呼召教會如新婦等候新郎基督的再來。此雜誌也成為麥艾梅宣導女人在宗教的角色的工具，對女性運動的興起有其貢獻。這原非麥艾梅創刊的用意和預期的目標。她創刊的原意只是讓散佈在四處的支持者瞭解她的佈道概況，同時宣導五旬節運動。

²⁷⁷ McPherson, *This is That*, 539-542, 553.

在「以撒和利百加」(Isaac and Rebecca)的講章中，麥艾梅認為以撒和利百加是類比基督和祂新婦最經典的例證。²⁷⁸她指出，救贖計畫可用四個角色預表：亞伯拉罕預表聖父、以撒預表聖子、僕人以利以謝預表聖靈、利百加預表新婦。亞伯拉罕獻愛子以撒的心情，如同聖父差遣愛子般地拉扯和痛苦；以撒背柴上摩利亞山，正如耶穌背十架上加略山；亞伯拉罕差遣僕人為以撒尋妻，好比聖父差遣聖靈為基督尋新婦；以利以謝在井旁等待利百加，正如聖靈在救恩井與新娘相遇並揀選；最後，以撒在田間與利百加相遇，好比耶穌將來在天上與新婦相會。

麥艾梅也喜穿白長衣袍講道，引述自雅歌的「沙崙的玫瑰」(Rose of Sharon)，是另一個麥艾梅喜愛的講題。她喜用「沙崙的玫瑰」、「谷中的百合花」(歌二1)來形容基督對教會(新婦)的愛，激勵教會委身新郎。但那些批評者認為，麥艾梅一心傳講和鼓勵人作基督的新婦，自己卻無法成為人妻的表率。

其實，麥艾梅發行《新婦的呼召》和以靈意解經傳講新婦的信息，跟她自身無法克盡妻職並不衝突。麥艾梅在一九一七年創刊時，丈夫麥賀羅一起佈道事奉，還未離婚。她以「新婦」命名刊物純粹表達她對救主基督的委身和完全的信靠，如同她的第一段婚姻。第一任丈夫孫培曾經是她「牢靠壯碩的橡樹」，離開第二任丈夫回到全職事奉的路程時，她重新紮根於「黎巴嫩的香柏樹…沒有任何一件事可以誘惑我…與耶穌分離，阻擋我將信心、依靠、自信與信任根深蒂固在祂裡面。」²⁷⁹

麥艾梅善用靈意解經，將聖經裡有關新婦的信息更豐富、具創意地廣傳。靈意解經的缺點，像是未尊重作者原意、時代錯置、與歷史文化斷裂、沒有標準答案、人人可以自圓其說…等，但其優點是解經者使用豐富的想像力，使原創作更豐富。²⁸⁰麥艾梅效法教會歷史中的靈意解經學派，如俄利根，把聖經中「每一字、每一句、每一段經文(有關新婦)的屬靈意義、道德應用或神學涵義發掘出來。」²⁸¹聖經使用女性類比教會，麥艾梅借題發揮，呼籲所有基督徒都視自己為基督的新婦，當預備好自己等候新郎基督再來(啟二十二20)²⁸²。她無法盡到世上為人妻的責任，卻自己竭力並領人成為基督的新婦。

三、母親角色的牧職——事奉成功的關鍵

麥艾梅雖是單親母親，但是她和兩個孩子——女兒蘿貝塔孫培、兒子麥羅夫的關係異常的融洽。外界和學者均希奇她在極其忙碌的事奉中還能排出時間和兒

²⁷⁸ McPherson, *This is That*, 547-555.

²⁷⁹ McPherson, *This is That*, 105.

²⁸⁰ 蔡麗貞老師詮釋學原理的上課演講書稿(尚未出版)。

²⁸¹ 蔡麗貞，同上。

²⁸² 如同使徒老約翰的心聲「…主耶穌啊，我願你來！」

女相處。麥艾梅無論在哪裡事奉心中都惦記孩子，盡可能讓他們一同參與服事。早期開福音車顛沛流離時，許多人覺得頻繁遷徙的生活對孩子的發展不好；²⁸³但兩個孩子憶起當時，都覺得那是一段快樂的時光。另外，麥艾梅常和兩個孩子一同祝福、問候他們的支持者，請支持者為他們一家人代禱。²⁸⁴這使孩子們無論到哪裡都受到重視和關照。²⁸⁵

有了會堂後，麥艾梅對孩子的關切一樣沒有減少。即使服事再忙碌和緊湊，麥艾梅仍會抽空回家看孩子、擁抱他們和簡短聊天。出外佈道時，她也不忘捎個信、送禮物，有時也差人接孩子一起到佈道地點相聚。即便日後兩人因教會內部財務糾紛而對簿公堂，蘿貝塔也離開了四方教會，但當被問及母女關係時，仍給予母親高度的肯定和讚揚。在面對麥艾梅第三段倉促衝動的婚姻時，兒子羅夫也義無反顧地陪她悄然飛往他州登記結婚。麥艾梅無法勝任妻職，但在母職上卻可圈可點。

麥艾梅的母性特質也是她服事能贏得人心的關鍵優勢。聖經中身為男性的保羅，在描述其對帖撒羅尼迦教會的愛時，形容自己「如同母親乳養自己的孩子」（帖前二 7），而麥艾梅在事奉上更是將母性特質表露無遺。首先，麥艾梅講究聚會場地的布置和色彩，期望帶給人溫馨和接納的氣氛，尤其喜愛用花朵布置。不論在營地或帳棚佈道期間，麥艾梅都善用巧思和不同資源，例如沿途採集新鮮的棕櫚葉和花朵，為冷清簡陋的場地營造出家的氣氛，成為「馨香、讓人放鬆和歡迎人的地方」。²⁸⁶聖地牙哥佈道會就是其中一例。她拾回道路旁剛剪下的棕櫚葉帶回場地，請協助場佈的五旬節宗姐妹連同百合、康乃馨和菊花布置會場。四方教會建立後，麥艾梅更常以許多的花來點綴、布置會堂。當傳講一系列「沙崙的玫瑰」信息時，她會帶著玫瑰和聖經，直接具體地來闡述信息。

當時許多新聞記者分析、研究麥艾梅成功的關鍵：除了信息簡單和正面樂觀，她充滿母性和令人溫馨的個人特質，也是眾多支持者愛她的原因。他們可以在她的講道和事奉中感受到母愛、溫馨、關懷和真實，如同母親一般。女性歷史神學家 Blumhofer 觀察麥艾梅和其他佈道家的佈道會，兩者之間有一個不尋常的差異：一般佈道家不會在第一晚呼召決志，而是等到時機更恰當時才呼召；麥艾梅則每每都在第一晚。她渴望靈性飢渴的人，第一晚就可以得飽足，都可以免費

²⁸³ 蘿貝塔少女時期在壓力或興奮之下會口吃，麥艾梅認為這是早期帳棚佈道時期給孩子帶來的後遺症，曾經請她的音樂總監協助矯正蘿貝塔。Thomas, *The Vanishing Evangelist*, 16.

²⁸⁴ 在一張麥艾梅和兩個孩子的合照下，寫著兩行字。第一行寫「蘿貝塔和羅夫及他們的媽咪」，第二行寫「獻上誠摯的愛，你願意在禱告中記念他們嗎？」(ROBERTA AND ROLF WITH THEIR MAMMA send you their love and will you please pray for them?) 這張照片可能是佈道時期刊登在《新婦的呼召》上的照片，因麥艾梅將此照片放置在傳記第一部〈個人見證〉的佈道行程篇之後。McPherson, *This is That*, 251.

²⁸⁵ 麥艾梅在加州的第一棟房子，從土地到建造完工，完全不花一分錢，這是支持者回饋麥艾梅的服事和顧念兩個幼兒的需要。三 K 黨也曾兩次專門為孩子奉獻。

²⁸⁶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158.

的「來吃」(come and dine)。²⁸⁷

母性給予的特質同時也顯露在她的個人佈道、生活和教會事工裡。她進入紅燈區，對社會邊緣人、妓女、拳擊手、歌舞表演者等表達愛並傳遞盼望的信息，還邀請他們來參加佈道會。她開放自己的家，接待、照顧受暴受虐、未婚懷孕或逃家離家的婦女；她也會特別為兒童舉行醫治聚會。一九二五年聖塔芭芭拉 (Santa Barbara) 發生大地震，在紅十字會和全國尚未來得及支援的情況下，麥艾梅已經透過自己電台的傳播，動員會友開著兩台裝著物資的卡車到現場賑災。之後成立的物資委員會是最出類拔萃，也是享譽政府界的社會關懷事工。

物資委員會和城市姐妹

麥艾梅有了自己的會堂和住所後，便開放自己的家接待弱勢婦女，包括被家暴性侵、未婚懷孕或逃家的女孩，成為她們與家人之間的橋樑。除此之外，麥艾梅最著名的社會事工就是物資委員會。麥艾梅自身的經歷是她熱切投入社會工作且相當成功之因。在這三段婚姻中，麥艾梅經歷從年輕寡婦、單身母親到離婚婦女的心路歷程，曾獨立帶著孩子，無所無靠、一貧如洗，甚至得靠人救濟。這是她熱心專注、義無反顧投入並投資社會工作的一個重要關鍵。

因此，成立物資委員會成立的理念和原則既簡單又實際：「讓我們一同竭盡所能地減輕弟兄的擔子，擦乾姐妹的眼淚；種族、信仰、地位都不能區分我們。我們在主的眼中都是一樣的。…我們先餵飽他們，之後再問問題。如果我們被迫給予，也沒有關係。我們就當作是給主的；若是有人想要佔便宜，就讓他們自己跟主交代。」²⁸⁸她呼籲每個來教會的人，有錢出錢，有力出力，提供罐裝食物、衣物和其他的捐贈品。

麥艾梅挑選一群具有服務熱忱的「城市姐妹」(The City Sisters) 負責物資委員會的二十四個部門。²⁸⁹二十四個部門的主席皆為麥艾梅的「私人顧問委員會」的一員，每月定期和麥艾梅開會並報告。「城市姊妹」雖是社會服務性質，但最主要的目的仍是傳福音；四方教會在一九三〇年成長到一萬二千會友是因「城市姊妹」扶貧濟弱的果效。²⁹⁰這群「城市姐妹」的特色是「喜愛禱告又敬畏神」的「社會婦女」，樂意「盡其所能為貧窮和有需要的人提供任何服務，從包括為嬰

²⁸⁷ 「『來吃吧！』主人呼叫說：『來吃吧！』你們隨時都可以來耶穌的宴席享受佳餚；祂使人吃飽，把水變酒。祂對那些飢渴的說：『來吃吧！』」引述自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203.

²⁸⁸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346-348.

²⁸⁹ 參註 97。二十四個部門提供多元化的社會服務工作之細目和成效可參 Townsend, "The Material Dream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 Lesson in Pentecostal Spirituality," *Pneuma* (Fall, 1992): 179-182.

²⁹⁰ Townsend, "The Material Dream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 Lesson in Pentecostal Spirituality," *Pneuma* (Fall, 1992): 177-178.

兒洗澡、穿衣服到刷地板。」²⁹¹一九二九年四方教會雜誌如此形容「城市姐妹」的服務內容和成效：

她們在病人的家中或醫院為他們禱告，照顧無依無靠的人，關懷年輕的母親和嬰孩，供應食物給飢餓的人，提供衣服給那些有需要的人，提供工作給失業的人，探訪剛信主的人，關懷新會友，安頓家庭，照顧墮落的少女…。送出去的日用品幫助了三萬兩千三百四十九人…提供兩萬五千六十五件衣服給有需要的人，幫助四千四百零九個家庭應付重大的問題。城市姐妹的座右銘是：「妳們作在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的身上。」

292

麥艾梅善用女人母職和母性的優勢，在物資委員會上發揮的淋漓盡致。

麥艾梅的「圓桌」(Round Table) 式領導風格

總括來看，麥艾梅母親角色的牧職領導力如同女性神學先鋒盧瑟 (Letty M. Russell)²⁹³所倡導的「圓桌」(Round Table) 式領導風格。盧瑟受宋泉盛啟發，用中國圓形的餐桌特色發展她的教牧領導觀念。²⁹⁴圓桌代表團隊事奉的五個重要觀念：款待 (hospitality)、招聚 (gathering)、連結 (connection)、分享 (sharing)、對話 (dialogue)。這五個觀念可以在麥艾梅的事奉風格中看見。

麥艾梅的牧職風格結合了圓桌式領導的五個特色。她的佈道會和之後的安吉勒斯教會如同「圓桌」，五旬節運動為主菜，她款待各宗派一起來享用五旬節運動，如同宴席上熱情好客的女主人。她與男性牧者彼此成為伙伴的關係（一同舉辦佈道會、為病人按手禱告），彼此分享菜餚美食（和其他男性、女性牧者分享講台），互相對話（回應批評者言論）。她招聚各宗派人士來到五旬節運動的餐桌，如同家人般互相連結。她同時照顧招呼圓桌外那些被排斥、忽略的社會邊緣人和

²⁹¹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346; 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186.

²⁹² McPherson, "The Foursquare Beehive," in *Bridal Call* (Jan. 1929): 5-7. quoted in Van Cleave,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21.

²⁹³ 盧瑟 (1929-) 是耶魯大學神學院的榮休教授，多年來被稱為女性神學的先鋒，特別是她將解放神學的觀點結合女性神學的反省最為人稱道。她曾在紐約的長老教會事奉長達十七年。她牧會三年後，一九五四年進入哈佛神學院接受神學訓練。當時哈佛的道碩只收男生，因為她的力爭和神學院系主任妻子（她大學的前任校長）的幫助，和其他幾位女學生進入神學院，與後來另一位女同學以最高成績畢業。一九六九年，她在紐約聯合神學院 (Union Theological Seminary，也是宋泉盛受訓的地方) 完成博士學位，一九七四年正式加入耶魯大學神學院任教直到退休。蔡麗貞，《婦女神學》，2006 年中華福音神學院課室授課筆記。

²⁹⁴ 盧瑟在一次中國北京學術交流訪問時，注意到華人喜用圓桌（對比西方人喜用方桌），引發她對宋泉盛 (C. S. Song) 的注意。宋泉盛把圓桌式「款待」的象徵意涵引伸至中國繪畫對「最後晚餐」的表達上。參王文基，〈邁向圓桌式的領導——論蕾提·盧瑟對教會內女性領導之批判詮釋〉，《神學與教會》第三十一卷第一期（2006 年 1 月），頁 219，註 16。

弱勢族群（黑人、吉普賽人、紅燈街妓女、未婚婦女、離家少女、貧困的移民者等）。她試著銜接不同的種族、膚色、文化、性別、階層，成為一個友誼圈，一同進入五旬節教會的宴席。同時，她傳講新婦的信息提醒各路基督徒預備好自己迎接新郎基督再來。

深受救世軍影響的麥艾梅，對於能否同時兼顧妻職和母職這點上，和救世軍之母凱瑟琳有相當大的差異。這兩位女人在全職事奉的忙碌程度上和範圍格局上皆不相上下。凱瑟琳雖也有講道的呼召，卻一生支持、幫助和輔佐丈夫卜威廉的事奉／事業。她的長子曾回憶說：「在我年僅五歲時，她（母親）就開始公開事奉，卻從未為了…更廣闊的世界而對自己的家庭稍有忽略。對她而言，家庭和事奉都是神為她預備的；她明白神對這兩個領域的旨意。」²⁹⁵近代學者柯樓士（Robert G. Clouse）則評論凱瑟琳可以「夫妻同工，（雖）妻子比丈夫還要出名…卻能將家務與事奉處理得宜。」²⁹⁶

反觀麥艾梅，在母職上可圈可點，在妻職上卻大為遜色。她的恩賜皆優越於三任丈夫，除了因孫培早逝，無法對其首段婚姻關係中的妻職角色多作評論，但在維持最久的第二段婚姻中，身為妻子的麥艾梅的確相當不理想。她形容跟第二任丈夫麥賀羅的婚姻關係有如「地獄的生活」，持續在妻職和服事的職份上掙扎、不安。雖然第二任丈夫麥賀羅的信心程度的確無法跟上麥艾梅，但麥艾梅也確實不若凱瑟琳，能在丈夫和自己信心程度的差異之間找到「家庭與事奉」的平衡點。

第三節 屬靈恩賜突破女性事奉的限制

麥艾梅之所以能夠揚棄傳統女性的角色，邁入現代女性經營事業／事奉的行列，跟她的恩賜有極大的關係。麥艾梅的恩賜極多，除了五旬節運動所強調的各種恩賜之外，她還有音樂和戲劇藝術方面的才華。教會歷史兼婦女神學家蔡麗貞追溯女性在教會歷史宣教的角色中發現，中世紀的女修道院傾向和宣教運動及神秘主義密切合作，這如同近代靈恩運動和奮興運動密切合作的關係。「主要原因是在拘泥傳統的主流教會之外，婦女比較有發揮恩賜的空間與機會。她們沒有機會接受神學訓練或得到聖職階位的升遷，唯一能展現上帝呼召、使用的證據就是聖靈的恩賜，以及不畏艱辛的傳道勇氣。」²⁹⁷這正是麥艾梅的寫照：她沒有接受過任何正統神學教育，單憑呼召和恩賜便開始發展佈道事業和建立教會。

麥艾梅第一次受按立是在五旬節宗體系內，主要是因其恩賜受到導師杜翰的

²⁹⁵ Branmwell Booth, *These Fifty Years* (London: Cassel and Co., 1929), 25; 引自羅伯庫佛，《女人與事奉：四種觀點》，頁 11。

²⁹⁶ 羅伯庫佛，《女人與事奉：四種觀點》，頁 12。

²⁹⁷ 蔡麗貞，〈獨身好或結婚好？獨身是神的呼召或是被迫的結果？——與馬丁路德對話〉，頁 14-15。

肯定和認同。麥艾梅受教杜翰門下一年之久，期間發掘和操練翻方言的恩賜並經歷醫治的恩惠。²⁹⁸在病床上重拾呼召後，麥艾梅在參加的第一個五旬節聚會中，藉為人禱告使人得靈洗說方言，再次重新確認恩賜，回到事奉職場。可見，聖靈的恩賜能突破性別限制，使女性也得以發展和擁有自己的事業／事奉。²⁹⁹麥艾梅明顯、清楚的恩賜成為她事奉成功的關鍵和重要指標。

受靈洗說方言和醫治在二十世紀初是希奇罕見的恩賜，然而卻是由此帶出五旬節運動。其中，靈洗伴隨說方言為證據是以杜翰為首發展出來的五旬節主要教義。麥艾梅在杜翰的按立下，成為正式的五旬節運動講員，承襲他的主要教義和教導。當麥艾梅開始自己的佈道會和全職事奉生涯後，認為自己最擅長的事奉和所託付的使命就是使人得著靈洗和說方言；而終其一生，她最熱衷的事奉就是佈道。

一、靈洗說方言

在早期全國佈道會中的一個下午座談會上，麥艾梅坦言：「主託付我的事工其實不足掛齒，若真要說，我主要的負擔就是為尋求靈洗的人禱告。」³⁰⁰這個負擔也反映在她聖靈論的講章中。她呼籲人要接受靈洗，宣導靈洗的必要性和強調聖靈的角色和位格。聖靈來「是高舉和榮耀耶穌，裝備人進入服事，得著上頭來的能力，禱告的能力，擁有前所未有克服困難的能力，預備人迎接主的再臨。」³⁰¹此外，她常常以不同的講題或人物，深入且生動地描述使徒行傳中五旬節聖靈降臨的情境，強調靈洗的必要性和藉此鼓勵人對靈洗敞開。³⁰²

麥艾梅對聖靈論有自己的見解、領受和實踐，主要和她從異象中領受聖靈的

²⁹⁸ 麥艾梅最早意識自己有翻方言的恩賜，是某次在房間禱告時發現的，但卻是在導師杜翰的聚會中，在其監督下肯定和操練翻方言。麥艾梅在杜翰某次方言講道中，同步直接領受方言的信息。然而當下由於不確定和恐懼，不敢用英文翻譯出來，雖然杜翰在聚會中時已經朝她的方向指出有人領受了翻方言的恩賜。聚會結束後，杜翰直接走向她，問她是否就是那人，麥艾梅解釋自己的感受後，杜翰立刻帶她走到臺前，祈求主饒恕她消滅聖靈的感動，同時告誡她不順服聖靈會使聖靈憂傷外，恩賜也會被收回。之後，麥艾梅開始大膽的使用這恩賜並從中學習。繼此之後，麥艾梅某次從樓梯上摔下來造成腳踝骨折和腳指受傷，聖靈感動她去找杜翰禱告就必得醫治。她倚著拐杖、拎著鞋子去找他禱告，果然得到醫治。McPherson, *This is That*, 69-75.

²⁹⁹ 這也是亞歷珊德（Estrela Y. Alexander）在她的博士論文裡所強調的。她同時研究和麥艾梅同年代的兩位天主教黑人女性靈恩領袖，塔特（Mary Magdalena Lewis Tate, 1871-1930）和羅賓森（Ida Robinson, 1891-1944）。這兩位黑人女性領袖由於種族因素，面對權力架構的挑戰與壓力超過麥艾梅，但皆因著呼召和恩賜，使她們開啟自己的事奉並建立自己的會堂。Alexander, *Gender and Leadership in the Theology and Practice of Three Pentecostal Women Pioneers*, 4-5.

³⁰⁰ 麥艾梅將此座談會的主題訂為「對追求聖洗者的肺腑之言」（A Plain Talk to Seekers）。這個座談不僅解釋而且教導人為何無法接受靈洗的原因以及如何得著靈洗的途徑。McPherson, *This is That*, 431-443.

³⁰¹ McPherson, “You Need the Holy Spirit,” *This is That*, 407.

³⁰² 這些講章包括「聖靈的洗」（The Baptism of the Holy Spirit）、「掃羅——過去和現在」（Sauls---Past and Present）、「基督的再臨」（The Coming of the Christ）。

啟示有關。一九〇八年，十八歲的麥艾梅和第一任丈夫孫培前往香港途中過境英國倫敦時，臨時受到寶耀廷（Cecil H. Polhill）的邀請傳講信息。³⁰³麥艾梅在此之前完全沒有講道的經驗，她以為只是和一小群人分享信仰歷程，到了現場後才知道是要對擠滿整個會場的群眾講道。她在當下緊急、簡單的禱告後，聖靈開始透過異象啟示信息內容，並引導她的手翻到當引用的經文，先生孫培則協助畫下她所看見的圖像。當麥艾梅傳講長達七十五分鐘的信息後，「失而復得」（Lost and Restored）的聖靈觀於焉誕生。

「失而復得」主要根據約珥書一章四節和二章二十五節來闡述「聖靈的時代」和工作。³⁰⁴在異象和啟示下，麥艾梅的「時代論」以三位一體的聖父、聖子、聖靈為概念，區分為三個階段——舊約的聖父時代、四福音的聖子時代和五旬節以降的聖靈時代。在聖靈的時代裡，教會就如同一棵樹，兩千年來遭到四種不同的昆蟲軍隊（蝗蟲、蝻子、螞蚱、剪蟲）破壞，但又蒙主親自復興。破壞和復興各有四個時期，外加教會的全盛時期（初代）和沒落時期（中世紀的黑暗時期），總共十個時期，各以十棵樹為代表。³⁰⁵

在這十個階段中，教會若要恢復全盛時期，必須對靈洗敞開並領受靈洗說方言，而追求靈洗的方法如同耶穌當年在五旬節前所吩咐門徒的——等候（徒一 4）和禱告（徒一 13）。麥艾梅相當強調接受靈洗的人需要有等候、禱告、呼求甚至禁食的歷程。早期佈道會中，若有人在聚會中沒有得著靈洗說方言，她會安排「等候聚會」（tarrying meeting），好讓他們在會後繼續禱告和尋求。她同時傳講「直

³⁰³ 寶耀廷（1860-1938）是劍橋七傑中的其中一位。寶耀廷因健康欠佳在一九〇〇年從中國宣教禾場回到英國，沒多久後接觸一九〇四年開始的威爾斯大復興（Welsh revival），一九〇八年到洛杉磯亞蘇薩街，待在那的一箇月中接受靈洗得著方言，回到英國後致力推廣五旬節運動。出身貴族又繼承大量遺產的他，積極支持五旬節運動的聚會、禱告會和宣教士，並成立五旬節宣教聯會（Pentecostal Missionary Union）。麥艾梅過境倫敦時，寶耀廷在基督宣道會（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安排了一場聚會，目的也是為了推廣五旬節運動。Peter Hocken, “Cecil H Polhill—Pentecostal Layman,” *Pneuma*, Vol. 10, No. 2 (Fall, 1988): 116-126.

³⁰⁴ 麥艾梅後來將其講章命名為「失而復得：從耶穌基督的升天後的聖靈的時代到祂的再臨之時代。」（Lost and Restored: The Dispensation of the Holy Spirit from the Ascension of the Lord Jesus Christ to His Coming Dispensation）。引用經文為「剪蟲剩下的，蝗蟲來吃；蝗蟲剩下的，蝻子來吃；蝻子剩下的，螞蚱來吃。…我打發到你們中間的大軍隊，就是蝗蟲、蝻子、螞蚱、剪蟲，那些年所吃的，我要補還你們。」

³⁰⁵ 這十棵樹代表兩千年來的教會狀況。第一棵樹表示初代「完美的教會」，結滿十八顆果子（聖靈九項恩賜和九個聖靈果子）。第二棵樹因人漸漸冷淡退後，剪蟲來慢慢吃盡果子，使聖靈的恩賜和果子漸漸消失。第三棵樹代表蝗蟲吃盡葉子，表教會完全失去透過方言帶來聖靈降臨和同在的能力，也沒有如馬可樓般等候聖靈降臨、懇切禱告和讚美的聚會。第四棵樹遭蝻子（蝗蟲的幼蟲）來吃盡樹枝和嫩芽，因教會容許罪和世界取代聖潔和敬畏神。第五棵樹遇到螞蚱來使樹幹和根都腐爛，因沒有因信稱義觀和聖潔生活，聖靈工作幾乎完全消失。第六棵樹代表中世紀的黑暗時期；贖罪券與天主教教導使樹完全枯乾。第七棵樹是主開始恢復螞蚱所吃的，馬丁路德因信稱義的救恩論恢復樹根。第八棵樹因衛斯理的成聖教義、芬尼復興聚會恢復蝻子所吃的，樹枝漸長仍沒有葉子，因世俗生活侵襲教會，餐廳取代馬可樓，音樂會取代禱告。第九棵樹因十九到二十世紀初美國、英國和印度等地的復興，恢復蝗蟲所吃，葉子漸長，同時也恢復了聖靈的恩賜和果子。第十棵樹恢復成之前茂密、完美的樹，因教會已預備好自己等候主再來。

等到」(Tarry Until)的信息，鼓勵人要在耶穌的寶血中倒空、潔淨、謙卑自己，呼求領受聖靈。³⁰⁶這是她在青少年時尋求靈洗說方言的經驗，也是她佈道會的特色。

麥艾梅認為追求靈洗的恩典和恩賜，有其絕對性和必要性，這在她領受十棵樹的異象和啟示中可以清楚看見。當時五旬節運動初萌芽，許多人仍受衛斯理成聖觀的影響。如前所述，她沒有反對成聖教義，但異於衛斯理之處，麥艾梅認為聖靈在人身上的第二次工作不是「完全成聖」，乃是聖靈的洗。而且靈洗只需要一次，不需要多次，一次接受聖靈就是完全地接受，因聖靈並不是分開的 (divisible)。因此，面對聖靈第二次的工作，一個人若不是領受了靈洗，就是還未領受靈洗。同時，她認為真正的「完全」，是一個人繼靈洗之後，還要切切追求其他恩賜，以及努力活出聖靈果子的生命，以迎接基督的再來。其中，她認為說方言、翻方言和說預言、翻預言等恩賜，是神要在教會裡重新恢復的恩賜。

時值五旬節運動的萌芽時期，人們對於恩賜的彰顯既感到希奇，又有異議。一位牧師在尋求靈洗過程中，經歷所謂「被主擊倒」(slain of the Lord)，他的妻子以為他昏死了，邊哭邊叫著他的名字，想將其喚回。當時聖靈澆灌賜下的方言中，有許多是別國的語言。由於美國是文化的大熔爐，每每在佈道會中，參加的人所得到的方言可以獲得來自不同國籍之人的認可：有一個婦人在會中得到多種方言，可以對希臘人、中國人傳福音；³⁰⁷或是有人得到希伯來的方言，剛好當場有希伯來聖經學者在場而獲得應證；³⁰⁸麥艾梅自己也曾經用西班牙文講道，之後再自己用英文翻譯出來。此類狀況不斷地發生在麥艾梅的佈道會中，雖不是人人都得著靈洗，但每一次聚會中一定有靈洗、說方言的現象，即使孩童也能得著。這也呼應和肯定麥艾梅所傳講「靈洗伴隨說方言」的教導。

二、先知講道、見異象、預言、翻預言

麥艾梅另外擁有的恩賜包括先知講道、見異象、說預言和翻預言，也在其佈道會上彰顯和分賜。她的聖靈觀和四方福音都是根據其異象而發展出來的。由於麥艾梅擁有多項恩賜和運用恩賜的經驗，因此她也擅於教導這些恩賜的運用，以及評估恩賜的功用。舉例來說，當人作先知講道或翻方言、預言時，要讓聖靈全權掌管其發聲器官，因當下語言的靈感不是來自理性，乃是從內心深處湧而出。然而，她不會教導人如何說方言或發預言，因這完全是來自聖靈主動的賜予。

³⁰⁶ McPherson, *This is That*, 416.

³⁰⁷ 這種狀況也使得巴罕相信人接受靈洗說方言後，可以直接宣教，不需要接受語言的訓練。杜翰沒有完全認同此立場，麥艾梅親身體驗過宣教經驗，也不完全認同，但是並不全盤否定人能藉方言傳福音。

³⁰⁸ McPherson, *This is That*, 133.

她認為翻方言的和作先知的層次相同；³⁰⁹因此，就恩賜造就的功能而論，有翻方言恩賜的人所帶出的服事果效，和有先知講道恩賜的人是一樣的。

麥艾梅的教導以及對恩賜的評估，與她個人主觀的經歷和領受有關。如麥艾梅在一九〇八年所領受的「失而復得」聖靈觀，即聖靈當下引導她能即席傳講信息的經驗，與她從小累積下來的聖經知識和信仰背景有密切關係。在母親甘迺迪的調教下，麥艾梅六歲前已知道所有的聖經故事，並可以毫無困難的描述和形容。她的佈道會之所以吸引包括天主教在內的各宗派人士和牧者，主要是他們發現她對經文的熟悉和詮釋合理，再加上聖靈恩賜的彰顯和應證。從小在循道會和救世軍的薰陶下，也使麥艾梅熟知基本的基督教會史。可見，先知講道恩賜的彰顯，雖是出於聖靈的主權，並由聖靈主導，但與一個人曾受過的信仰薰陶和訓練，仍有關聯。

麥艾梅按著她對恩賜的理解和運用盡力教導。然而我們若從新約聖經看保羅所教導的恩賜，「翻方言」卻沒有如先知講道恩賜般這麼常被提及；翻方言恩賜的教導和使用只在哥林多前書十二章和十四章出現。但先知講道或先知的恩賜除了出現在哥林多前書外，以弗所書和帖撒羅尼迦前書均有描述。不過，保羅並不比較恩賜之間的功能，而是教導其使用的目的和運用的次序，這一點麥艾梅在當時處理得很好。一般五旬節教會允許吵鬧、混亂、屬靈恩賜、能力自由彰顯和任意發揮，然而麥艾梅相當注重秩序，要求有先知恩賜的人不可在會中隨意發言。這也引起五旬節運動人士對的不滿。

三、醫治

麥艾梅的醫治恩賜，包括說方言和預言的恩賜，是區分靈恩教會和傳統福音派教會的特色其一。³¹⁰雖然麥艾梅宣稱她主要的事奉不是醫治，但醫治的神蹟在每場聚會都會發生，也是麥艾梅在佈道和事奉上的特色；³¹¹甚至一九二三年的安吉勒斯獻堂禮拜，最後也成為醫治大會。³¹²因此，美國媒體美譽她是「信心的醫

³⁰⁹ 在「渴慕屬靈的恩賜」(Covet Earnestly Spiritual Gifts) 這篇講章中，麥艾梅根據哥林多前書十四章三節和五節：「但作先知講道的，是對人說，要造就、安慰、勸勉人。…因為說方言的，若不翻出來，使教會被造就，那作先知講道的，就比他強了」，認為翻方言的人將方言翻出來，如同先知講道可以造就人，所以具翻方言恩賜的人和有先知講道恩賜的人是同樣重要。

McPherson, *This is That*, 582.

³¹⁰ 斯托得，《認識福音派信仰》，頁 93。斯托得在此書以三點來定義「靈恩」，其一是基督徒在得救之後，宣稱受到「聖靈的洗」和「靈恩」經驗，其二是這裡所提的，最後一點是靈恩聚會傾向活潑、自然、坦率表露的公眾敬拜方式，參斯托得，《認識福音派信仰》，頁 93。

³¹¹ 她第一次瞭解自己有醫治的恩賜是在一個聚會中，當時她對一位病況嚴重到臉不能正視她的姊妹傳講救恩的信息，當她傳講完時，這位姊妹僵硬的頸部已能轉動正視她。

³¹² 四方教會牧者傑佛瑞 (Harold W. Jefferies) 少年時參與獻堂禮拜的詩班，目睹當天救護車從醫院和住家載著不能行動的、或是由人推著輪椅進來的、佇著柺杖的、用鋼鐵支架的、瞎眼耳聾等病人，在台前被麥艾梅按手後痊癒。Van Cleave,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6.

治者」(faith healer)，可以「神奇的治癒」(marvelous cures)。³¹³麥艾梅的醫治成果也成為加州的觀光景點之一。³¹⁴

即使醫治的恩賜如此明顯，她仍堅持所有的聚會都以救贖靈魂為最要緊的事奉，而後才服事眾人身體上的需要；她也曾公眾表示聚會內容百分之九十九是救恩，百分之一才是醫治。³¹⁵然而在麥艾梅的聚會中，不少癱腿、中風、風濕症、癌症、眼疾、聾啞的人…，無論男女老少，都重拾健康和得著恢復。早期知名的好萊塢演員強尼沃克(Johnnie Walker)在一次聚會中，從氣喘、毒品、酒精、賭博中得完全的解脫和釋放，宣布離開演藝界要成為佈道家。³¹⁶

麥艾梅事奉有一定的程序和步驟，她要求渴望追求靈洗的人要參加「等候聚會」，為自己能得到靈洗呼求禱告；尋求醫治的人，若行動仍便利，要先為自己得醫治禱告。早期帳棚時期，還專門為那些渴望得醫治的人架設和預備禱告的帳棚；建堂後，「500房」提供生病的人禱告尋求醫治。因此，有時醫治不發生在佈道會或聚會裡，在這些禱告帳棚或「500房」內也會發生。若是在個人禱告時沒有得著醫治，尋求醫治的人便會領取號碼牌，在每週三晚上和週六下午接受牧者按手和抹油禱告。

麥艾梅的醫治事奉是團隊事奉。因她的醫治恩賜慕名而來的人潮眾多，麥艾梅無法一人承擔，通常都和同工一起合作服事。在帳棚時期，她邀請不同宗派的牧者一起參與抹油按手的事奉；在安吉勒斯會堂，她則和自己訓練出來的同工一起按手抹油服事。

不過，麥艾梅著名的醫治聚會卻成為當時反對者的抨擊焦點。他們一方面批評她的「雙重醫治」(double cure)教導，一方面質疑得醫治的數據與見證之可靠性和真實性。「雙重醫治」的爭議起於一九二一年聖地牙哥(San Diego)的佈道會中，麥艾梅將古典詩歌「萬古磐石」(Rock of Ages)裡的「雙重醫治」(double cure)³¹⁷解釋為靈魂得著救恩和身體得著醫治，皆是耶穌挽回祭的工作。

³¹³ 引述自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168-169. Mavity, *Sister Aimee*, 52, 54.

³¹⁴ 一九三二年加州舉行為期三週的奧林匹克運動會，四方教會被列為當地旅遊景點，旅客主要參觀的其中一個地方就是「奇蹟室」，牆上陳列在四方教會得醫治的人所廢棄的拐杖、矯正支架和繃帶。Townsend, "The Material Dream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 Lesson in Pentecostal Spirituality," *Pneuma* (Fall, 1992): 181.

³¹⁵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174.

³¹⁶ 沃克後來發現全職的路不如預期容易，又重回職場。

³¹⁷ 此詩歌的內容如下：「萬古磐石為我開，容我藏身在主懷；願因主流水和血，洗我一生諸罪孽，洗我內外全清潔，罪惡污穢盡除滅。」(Rock of Ages, cleft for me, let me hide myself in thee; let the water and the blood, from thy wounded side which flowed, be of sin the double cure; save from wrath and make me pure)。中文詩歌沒有將 double cure 翻成「雙重醫治」，而是翻成「諸罪孽」。

基要主義者極其不滿麥艾梅的解釋，但基要派內部對於醫治也有不同看法。有些基要派人士相信終止論，認為醫治的恩賜和時代已經過去；有些基要派人士則不反對醫治，其中像是托雷（Torrey）、司瑞頓（Straton）和萊理（William Bell Riley）都贊成合宜的醫治禱告，但他們反對麥艾梅將身體的醫治和救恩並列為耶穌的挽回祭，也反對要人禱告呼求得醫治的方式（倘若人若沒得醫治是因信心不足）。此外，他們認為「神聖的醫治」（divine healing）應當是立刻、全然的醫治，不是部分、漸進式的醫治。³¹⁸

除了教會人士外，新聞記者主要質疑在醫治佈道會上得醫治的數據和見證的可靠性。記者認為這些醫治是出於「歇斯底里、暴民心態或宗教催眠術」，挑戰麥艾梅找真實得醫治的人出來作證。當時支持和協助麥艾梅佈道事奉的浸信會牧師陶納（William Keeney Towner）³¹⁹為了消弭反對聲，也為了讓自己的醫治佈道會順利，主動設計問卷給參加醫治聚會者填寫以得到確實的資訊。這份問卷調查的結果，後來成為說服反對者的有力證據。³²⁰當年參加麥艾梅醫治佈道會的神學院學生，在六十多年後接受訪問時，也毫無疑惑地肯定麥艾梅的醫治恩賜。³²¹

麥艾梅並沒有對基要派在「雙重醫治」上的抨擊做出任何解釋和回應。批評她的基要派人士多在宗教界有一定的神學成就和訓練，³²²麥艾梅本身並沒有受過正統神學訓練，單靠自己循道會、救世軍和五旬節的背景及自我進修（閱讀他人神學著作等），再輔以聖靈的恩賜服事，也著實不能為自己辯護或以理據爭，只能專注的繼續事奉。針對自己的醫治恩賜，她向來也是低調面對。「我的醫治嗎？我沒有做任何事。如果人們的眼睛在我身上，沒有任何事情會發生。我相信和那些相信的人一起禱告，基督的能力就會帶來醫治。」³²³

四、傳福音／佈道

麥艾梅以佈道起家，終其一生熱愛佈道，傾心外出佈道甚於治理教會。安吉勒斯教堂落成後，麥艾梅不再需要為安排大型帳棚佈道會勞神費力，搬遷與變動

³¹⁸ 在麥艾梅聚會中得醫治的人，有時不是立刻全然好，有時是之後慢慢好的。也有的人禱告後隔天便因重病死亡，但卻認為麥艾梅的醫治禱告減少他們離世前的心靈的痛苦和憂鬱。

³¹⁹ 陶納當時五十一歲，是加州第一浸信會牧師，建立當地許多分堂和開展不同事工。一九二一年聽聞麥艾梅的名聲之後，說服執委邀請她到自己教會事奉，承諾他們事後會再跟會友交代神學問題。有人說陶納邀請動機是希望得到名聲、群眾支持和金錢。然而陶納在聚會中很有領受，之後不僅相當地認同、支持麥艾梅的事奉，還參與她的佈道會一起同工，而且開始自辦醫治聚會。

³²⁰ 陶納設計一份有助於瞭解關於病得醫治狀況的問卷。他寄給在灣區（Bay Area）佈道會中宣稱得醫治的三千三百位參與者，得到二千五百份的回覆。百分之六的人在聚會中得到完全的醫治，百分之八十五的人得到立即但部分的醫治，少於百分之一的人說完全沒有得醫治。參 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19-20.

³²¹ Epstein, *Sister Aimee*, 400-401.

³²² 這些基要派人士和當時的基要派聖經書院（芝加哥和加州的慕迪聖經學院）、期刊 *Moody Monthly* 和月刊 *Our Hope* 都有密切的合作關係，且具有一定的影響力。

³²³ 引述自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169.

的次數也減少了，為生活帶來一份穩定和歸屬感。然而，麥艾梅本身的性情與恩賜並不適合安定規律的教牧事奉，她仍不時渴望回到「禾場」，因而常常外出佈道，輕忽治理教會的重責大任。母親甘迺迪曾力勸麥艾梅減少佈道行程，專心治理教會，然效果不彰，直到鐵腕作風的奈特成為核心幹部後，局面才有改善。然而，一旦奈特勢力漸趨式微，麥艾梅立刻安排佈道行程，她是在奧克蘭的佈道會場上渡過生命中的最後一天。

對麥艾梅而言，「世界就是禾場」(the field is the world)，四方教會的建立是以「全球宣教事工」為宗旨，頗有循道運動創始者約翰衛斯理的雄心壯志。麥艾梅缺乏「牧人」的性情，但有「使徒」的開拓特質；她敢為一般人所不敢。她突破當時傳福音的傳統，勇於進入百老匯、紅燈區、拳擊賽、酒吧、舞廳等世俗娛樂區傳福音；她第一次的個人佈道會以創意的方式讓門可羅雀的教堂高朋滿座，她開福音車穿越美國，設立自己的專業電台，打造教會花車參加洛杉磯市遊行比賽為四方教會打知名度；還用戲劇講道吸引人群；她的創意式福音方法讓四方教會被列為洛杉磯觀光手冊上的景點之一。這些傳福音的方式像是進軍百老匯或參加花車遊行並不是人人認同，但卻也看出麥艾梅「傳揚他（基督），是用諸般的智慧，勸戒各人，教導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裡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也為此勞苦，照著他...運用的大能盡心竭力」（西一 28-29）。麥艾梅傳福音的技巧雖受救世軍影響，但若沒有傳福音、佈道這份呼召，即使有技巧、有點子，卻不一定能完成使命。

五、音樂與戲劇

除了五旬節運動的恩賜與佈道，麥艾梅另外兩個明顯的恩賜是音樂和戲劇。無庸置疑，幼時救世軍的信仰經驗啟發了麥艾梅對音樂的熱愛，並開啟她對戲劇講道的眼界，而麥艾梅也因此基督教界嶄露頭角。

音樂在麥艾梅的聚會中佔有極重的份量和角色，她承襲衛斯理奮興會佈道傳統，引領會眾大聲唱古典詩歌，善用救世軍銅管樂隊，許多時候她也會即興自彈自唱。她善於作詞譜曲，至少創作一百首以上詩歌，並以「四方福音」的信息編寫四方教會的主題詩歌，像是「邁向四方」(Up The Foursquare Way)、「四方旗幟」(The Foursquare Flag)，及「傳四方福音」(Preach The Foursquare)。³²⁴麥艾梅在回覆一封私人的信函中提到音樂對她的意義並她對音樂的評價：「神常將音樂傾倒在我的心中。每天新的花費都在增加，但我卻不擔心花錢投資音樂，因為我非常清楚人都衰老逝去，但音樂卻會生生不息。」³²⁵

³²⁴ McPherson, *The Foursquare Gospel*, 259-267.

³²⁵ 引述自 Epstein, *Sister Aimee*, 389.

戲劇是麥艾梅另一項才華與恩賜。卜婉懿固然開啟麥艾梅對戲劇講道的眼界，但麥艾梅天生的戲劇才華才是她事奉／事業成功的關鍵之一。她從小就在家鄉的劇院演出，渴望日後成為演員。有了自己的會堂後，她成功地把講臺轉成戲臺，以聖經的題材編寫歌劇；她與第三任丈夫的相識正是「以才會友」的寫照，麥艾梅因為歌劇「鐵爐」(The Iron Furnace) 需物色一名男中音而結識了胡騰。同時，她也常以生活經歷作為戲劇講道的題材；其中一篇讓人津津樂道的戲劇講道，其靈感就是來自於某天她跟女兒在路上開車時因違規被警車攔下來開罰單。當週主日晚上的講題就是：「停下來！你被逮捕了！」(Stop! You're under Arrest!)。麥艾梅身穿警察制服、騎著機車上台、口中啣著哨子、吹了嗶的一聲，面對聽眾大聲說「停下來！你被逮捕了！」一九二〇年末，麥艾梅已寫出近六十篇的戲劇講章，主要以耶穌再臨、教會歷史和自己的信仰故事為題材。歌劇和戲劇講道成為麥艾梅對慕道友、孩童們、青少年傳福音的有利工具，讓安吉勒斯週日晚間崇拜座無虛席。

麥艾梅的戲劇天分也可從其文筆中一窺，她在傳記和講章中善用擬人法增添讀者的胃口，同時藉機引經據典「勸戒各人，教導各人」。³²⁶她用佈道時期的福音車作為一章的標題，以擬人手法歌頌它是「最可靠的傳道人」和忠實的同伴，可獨領聚會（在停車場也吸引群眾圍觀）、接受奉獻（維修）、領人歸主（自殺傾向者因看了福音標語信主），影響的範圍無法估計。麥艾梅如此生動地描繪福音車展現出她寫劇本的功力。「詢問者跟聖經對談祂的再來」(The Inquirer and the Word Talk Together of His Coming) 這篇講章中，麥艾梅用「詢問者」代表當時人們對有關基督再來的疑問，她自己則代表「聖經」，透過一問一答的方式來傳講並闡述基督再來的主題。³²⁷麥艾梅在「聖經進行曲」(The March of the Bible) 則以第三人稱來代表聖經的立場，講述聖經在歐美演進的歷史並高舉聖經權威的聖經論；她常重複使用「前進！前進！前進！(march) 和「踏步向前！踏步向前！踏步向前！」(tramp) 來表達聖經如同一位軍官在環境艱鉅下（像是高等批判），威武不能屈的氣概及勇往之前的決心。³²⁸

麥艾梅的佈道（口才）、音樂和戲劇天分是才華也是恩賜，在福音的事工上有其優勢，在私人的生活裡卻反而帶來爭議。天生具有口才、音樂和戲劇才華的人並不畏舞台和大眾媒體，反而能善用舞台與大眾媒體，成為眾所矚目的焦點。不過，麥艾梅當年進軍百老匯時，雖帶著征服「現代巴比倫」——紐約的決心，但《華爾街日報》(Wall Street Journal) 卻如此評論此戲劇佈道：「幾乎沒有一人走向台前（接受呼召）…（但）麥太太有一流的演出，或許戲劇才是她真正的長處」。³²⁹麥艾梅當年吸引媒體的程度可媲美後來英國的戴安娜王妃，美國新聞界

³²⁶ McPherson, *This is That*, 158, 171, 177-182, 222-223.

³²⁷ McPherson, *This is That*, 503-508.

³²⁸ McPherson, *The Foursquare Gospel*, 53-66.

³²⁹ 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181.

就業率因麥艾梅大幅提高。麥艾梅的母親為女兒頻繁的曝光率憂慮，卻苦無他法，這其實跟麥艾梅的天生性格有關，難以改變。

音樂戲劇的才華恩賜為麥艾梅引介上流名門人士，也為麥艾梅私人生活帶來爭議。丹佛（Denver）的市長太太賀蕾絲班森（Horace Benson）是知名律師，在麥艾梅的佈道會中得醫治，不少好萊塢和百老匯的知名藝人受她歌劇和戲劇講道吸引也成為她的朋友，甚至同台演出。麥艾梅沒有忘記福音的使命，但同時也享受世俗物質的豐裕。她要四方教會「十字軍」青年每年立下聖潔條約遠離世俗，但她卻追求時尚髮型和品牌衣飾，另建豪宅，再婚兩次。她環遊世界除了訪視分堂並順便購買戲劇用具外，也藉機度假和修養，經費則取自於支持者的認獻，這也成為反對者抨擊之處。

六、恩賜帶來男性和教派的認可

當麥艾梅獨自開始自己的奮興佈道會並獲得成功後，陸續有出於不同動機的男性牧者相繼按立並發予她派系執照。一九一七年當麥艾梅到美國東北部緬因州的瓦西本（Washburn）佈道時，當地獨立五旬節教會牧師馬古恩（Nelson Magoon）主動按立麥艾梅為佈道家（Evangelist）。³³⁰ 當時馬古恩剛成為傳道不久，按立麥艾梅的舉動乃是肯定她的恩賜與才幹，鼓勵她應當擁有屬於自己的事奉；這個按立也代表男性對一位女性的差派和支持。雖然麥艾梅的恩賜與才幹比馬古恩明顯且出眾，但從權力架構而言，馬古恩按立的這個舉動表示他仍高過麥艾梅。

神召會、循道會和浸信會分別都發給麥艾梅講道執照，表達認可其恩賜的立場。北加州區神召會創辦人克雷格（Robert Craig）³³¹在一九一九年四月有鑑於麥艾梅的恩賜，邀請她成為神召會的佈道家，此身份持續到一九二二年；一九二〇年底，麥艾梅在費城的特會中不僅收到循道會的講道執照³³²，也和當地的衛理公會（Hancock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結合。一九二一年三月在加州聖荷西（San Jose）的佈道會中，當地最大浸信會（First Baptist Church）的主任牧師陶納（William Keeney Towner）按立麥艾梅為浸信會牧師。

³³⁰ 馬古恩於一九一五年在緬因州建立第一間有組織的五旬節教會。當一九一七年麥艾梅在他才新建立不久的教堂後面舉行大型奮興佈道會時，馬古恩發現麥艾梅成果斐然；相較之下，他努力多年卻沒有相同的成果。

³³¹ 克雷格本來是舊金山加拿大籍循道會傳道人。他於一九一一年接受靈洗同時病得醫治，後成為北加州五旬節宗重要佈道家，又於一九一七年成立北加州神召會（Assemblies of God as the Northern California-Nevada District）。

³³² 循道會發執照給她主要是認為她的服事合乎循道會教義。當時費城的循道會刊物（*The Eastern Methodist*）解釋發執照的原因同時讚賞她的服事：「在她所行的一切事上都反映出基督的精神：非常認真的、毫不保留的、對搶救靈魂不遺餘力；她強調循道會的教義，而且常常引述衛斯理彷彿她也屬循道會，所以有什麼理由不發執照給她呢？」引自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155.

陶納邀請麥艾梅佈道並按立她成為浸信會旗下牧師此舉，引發一陣議論。陶納邀請麥艾梅辦佈道會與馬古恩按立麥艾梅的心態有相似之處。陶納是一位殷勤、精力旺盛、開拓性強的領袖，但仍然得面對和其它教會角逐的壓力。對麥艾梅而言，授予執照的意義不大，因她向來採取超宗派的立場，但從中卻可看出男性優越於女性的權力關係，同時也在在證明及肯定麥艾梅卓越的能力及恩賜。

同一時期，另一位因恩賜顯著而受到男性牧者肯定和宗派發予執照的，則是女童佈道家厄特莉，她又被稱為「現代宗教界的聖女貞德」。³³³厄特莉九歲時參加麥艾梅在加州的一場佈道會，當場決志信主獻身，決然捨棄日後當演員的夢想，渴望成為為主使用的「小大衛」。³³⁴從那時起，厄特莉積極作見證、傳福音，十一歲舉行第一次的醫治佈道聚會、二十三歲時得到循道會的肯定並發予執照。³³⁵然而，厄特莉之所以開始在全美佈道並聞名全國，主要是因其恩賜受當時號稱「基要派教宗」司瑞頓的賞識與提拔。³³⁶司瑞頓認為厄特莉是「一位偉大的即興聖經佈道家。她既可以輕鬆的跟聽眾互動，又可以讓他們深刻地認識神話語，如同那些國內外成功的知名男性講員。」³³⁷

司瑞頓對厄特莉的支持，帶來基要派內部對「女性是否可講道」的爭議。反對司瑞頓的基要派人士認為，最堅持聖經無誤和正確性的司瑞頓是自相矛盾。他「支持這個女童佈道家實是否認聖經的權威、質疑保羅的教導，和…對創世紀的重擊…」³³⁸司瑞頓不甘示弱地以一篇解經專文——〈聖經有禁止女人公開禱告和講道嗎？〉來反擊對方的論點。³³⁹從他多年研經所得的結論，「女人在傳講得

³³³ Kristin Kobes Du Mez, "The Beauty of the Lilies: Femininity, Innocence, and the Sweet Gospel of Uldine Utley," *Religion and American Culture*, Vol. 15, No. 2 (Summer 2005): 213.

³³⁴ 厄特莉來自貧困的勞工背景家庭，從小渴望成為未來的好萊塢演員，也參加當地的戲劇社團。因有次戲劇社沒有開，祖父臨時帶她參加鄰近的麥艾梅佈道會，全家皆因此在佈道會中決志信主。

³³⁵ 厄特莉的穿著和講道風格，諸如使用具體的玫瑰、以「沙崙的玫瑰」、「谷中的百合花」為講題，甚至講道型態均受麥艾梅影響。厄特莉後來主動選擇加入索伯恩循道會（Thoburn Methodist Church）有可能是因它是由宣教士索伯恩家族（James Mills Thoburn）創建的教會，同時也是北美第一個差派單身女宣教士伊莎貝拉索伯恩（Isabella Thoburn）到印度宣教的循道會。

³³⁶ 司瑞頓是基督教界第一個擁有自己電台的領袖。他在佛羅里達一個聖經研習會中聽到厄特莉的講道，之後帶她回紐約受媒體採訪報導，安排她在自己的加略山浸信會（Calvary Baptist Church）講道，甚至規劃美東的巡迴佈道。其中，司瑞頓邀請她一起在可容納一萬四千人的麥迪遜花園廣場（Madison Square Garden）講道成為轟動一時的新聞。然有學者認為司瑞頓對厄特莉的支持除了宗教的緣故，也有心理層面的因素，因厄特莉讓他想起才去世不久的小女兒凱蒂（Kitty）。Lee Canipe, "The Unlikely Argument of a Baptist Fundamentalist: John Roach Straton's Defense of Women in the Pulpit," *Baptist History and Heritage*, Vol. 40, No. 2 (Spring 2005): 64-69. Edith Blumhofer, "A Little Child Shall Lead Them: Child Evangelist Uldine Utley," in *The Contentious Triangle: Church, State, and University*, Rodney L. Peterson and Calvin Augustine Pater eds. (Kirkville, MO: Thomas Jefferson University Press, 1999): 309-310. Du Mez, "The Beauty of the Lilies," *Religion and American Culture* (Summer 2005): 214.

³³⁷ 引述自 Blumhofer, "A Little Child Shall Lead Them," 309.

³³⁸ 引述自 Canipe, "The Unlikely Argument of a Baptist Fundamentalist," *Baptist History and Heritage* (Spring 2005): 69.

³³⁹ 專文全名是〈聖經有禁止女人公開禱告和講道嗎？：對一個美好十四歲女童佈道家厄特莉——現代宗教界的聖女貞德——之評估〉(Does the Bible Forbid Women to Preach and Pray in Public?:

救的福音信息上應有其地位。」³⁴⁰厄特莉既有能力傳講福音又能贏得靈魂，有什麼理由禁止她、不提拔她呢？厄特莉的事奉經歷也證明恩賜與呼召可以突破性別帶來的限制。

若第一任丈夫孫培在世

麥艾梅的三位丈夫中，第一任丈夫孫培是最適應女性全職事奉者，也是最標準的丈夫，他是帶領麥艾梅認識五旬節運動的啟蒙者，本身又是五旬節運動的佈道家和宣教士。只是，一九〇八年英國倫敦的演講，卻是麥艾梅受邀傳講、得到異象啟示，而孫培只在旁為她繪圖。以麥艾梅恩賜的彰顯和事奉的格局看來，就算孫培沒有早逝於香港，他可能終究也得面對第二任丈夫麥賀羅的男性自尊問題，麥艾梅也難逃需面對妻職和事業中做抉擇的命運。當年新聞評論家 Mavity 和當代婦女神學家 Blumhofer 都認為，即使孫培沒有因瘧疾早逝，麥艾梅的事奉能力和範圍仍會超越他。³⁴¹

七、「麥艾梅主義」(McPhersonism)

反對麥艾梅和抨擊她最激烈的，是循道會牧師舒勒 (Robert Shuler)。舒勒善於揭露和譴責罪惡，以抨擊猶太人、天主教徒、非裔美人和加州的政客著名，也是人稱的「鬥士鮑伯」(Fighting Bob)。舒勒是基要派人士，也是加州牧者協會會長，他盡其所能抵制麥艾梅加入當地牧者協會。麥艾梅開始以南加州為主要據點後，舒勒列出一百個問題來質疑她的婚姻、外型、事奉理念、牧會風格等。一般基要派人士認為，離婚是「家庭最致命的敵人…是罪孽的惡獸，威脅並摧毀美國人的家庭。」³⁴²因此，舒勒批評麥艾梅對第二任丈夫與家庭的態度，對於基督教所教導的婚姻關係是「致命的一擊」。³⁴³當麥艾梅在南加州海灘上，為二十位身穿泳衣的新娘以及二十位穿著救生員衣服的新郎證婚時，舒勒譴責她把婚姻貶低至「廉價又令人作嘔」的地步。³⁴⁴

麥艾梅的外貌尤其受到抨擊。她在佈道期間和教會初建立時期（約三十歲初頭），不化妝、不戴首飾、將長髮盤起，穿著「僕人裝」（全素的白色長袍外加黑

With an Estimate of Uldine Utley, the Wonderful Fourteen-Year-Old Girl Evangelist - the Joan of Arc of the Modern Religious World)。

³⁴⁰ 引述自 Canipe, "The Unlikely Argument of a Baptist Fundamentalist," *Baptist History and Heritage*, Vol. 40, No. 2 (Spring 2005): 70. 司瑞頓清楚定義和區分傳道人與牧師的職分：只有男人可以當牧師，但所有人（包括女人）都可以當傳道人／佈道家。

³⁴¹ Mavity, *Sister Aimee*, 19;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131.

³⁴² "Divorce," *Western Recorder*, 85, no. 49 (October 13, 1910): 8 quoted in Betty A. DeBerg, *Ungodly Women: Gender and the First Wave of American Fundamentalism* (Minneapolis: Fortress Press, 1990), 68.

³⁴³ 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59.

³⁴⁴ 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59.

色披肩，如同早期救世軍服裝），深受基要派和以勞工階級為主的五旬節運動人士認同與接納。一位男性觀察她宛如「四十歲體態豐腴的母親，健壯和俐落，頂著一頭茂密的棕髮。」³⁴⁵傳記家 Epstein 則認為麥艾梅的一身白袍塑造她仿若紅十字護士的形象。然而，一九二五年起，麥艾梅開始改頭換面，以時尚女佈道家之姿出現，她在髮型上的改變尤其造成騷動。她的音樂總監因為她改成短髮造型（bobbed hair），而帶領三百人出走另建教會。³⁴⁶「福音的上帝在安吉勒斯教堂已經被物質主義的上帝取代了。當麥太太把她的頭髮剪短時，便深深傷了她的跟隨者。剪短髮並非出自聖經的教導。」³⁴⁷舒勒也毫不留情的嘲諷：「電影裡的二十歲蕩婦改變髮色的頻率，都沒有這約珥的年輕女先知來得如此頻繁。她梳著一頭俏麗捲髮，裝扮得好像十六歲的青春少女。」³⁴⁸

髮型改變的神學意義

髮型改變所象徵的身份改變，對權柄態度的轉換，在許多文化族群都顯而易見，如新約聖經中女人蒙頭的問題、中國廣東珠江三角洲的自梳女。³⁴⁹麥艾梅的音樂總監和鬥士鮑伯皆是基要派人士，抨擊麥艾梅的髮型主要是以「傳統」的觀點來詮釋保羅在三卷書信中對「蒙頭」和女人髮型的教導。³⁵⁰「傳統」觀點認為女人「蒙頭」或留「長頭髮」是表示對男人「權柄」或「治理」的順服，這也包括丈夫。但從「多元」或「平等主義」觀點來詮釋這些經文，「頭」並非指向「權

³⁴⁵ Mavity, *Sister Aimee*, 53.

³⁴⁶ 這位音樂總監尼可拉（Gladwyn Nichols）還是麥艾梅特別從救世軍聘請來的，曾協助矯正蘿貝塔的口吃。他於一九二七年帶領三百人另起爐灶，成立費城教會（Church of Philadelphia），但於一九三〇年又回頭請求麥艾梅原諒，麥艾梅也接納他。

³⁴⁷ 引述自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307.

³⁴⁸ 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160.

³⁴⁹ 自梳女大約起於明末清初廣東珠江三角洲的順德一帶。順德的自梳女或是幫傭、或是到絲廠工作，自力更生，不倚賴男人的協助，十五歲時把頭髮盤起來，梳起已婚婦人的髮髻，為表明自己不想結婚或被男人騷擾；又或者是由年長女子為新進者梳髮，歡迎其加入此自給性社群，從而形成了一個女人們的互助會。從今日的眼光來看，可算是女子為了反抗封建的文化，因而興起的女性解放運動。蔡麗貞，《婦女神學》，2011年中華福音神學院課室授課筆記。參電影《自梳》（香港：嘉禾娛樂，1997）。

³⁵⁰ 「我稱讚你們，因你們凡事記念我，又堅守我所傳給你們的。我願意你們知道，基督是各人的頭；男人是女人的頭；神是基督的頭。凡男人禱告或是講道（或作：說預言；下同），若蒙著頭，就羞辱自己的頭。凡女人禱告或是講道，若不蒙著頭，就羞辱自己的頭，因為這就如同剃了頭髮一樣。女人若不蒙著頭，就該剪了頭髮；女人若以剪髮、剃髮為羞愧，就該蒙著頭。男人本不該蒙著頭，因為他是神的形像和榮耀；但女人是男人的榮耀。起初，男人不是由女人而出，女人乃是由男人而出。並且男人不是為女人造的；女人乃是為男人造的。因此，女人為天使的緣故，應當在頭上有服權柄的記號。然而照主的安排，女也不是無男，男也不是無女。因為女人原是由男人而出，男人也是由女人而出；但萬有都是出乎神。你們自己審察，女人禱告神，不蒙著頭是合宜的嗎？你們的本性不也指示你們，男人若有長頭髮，便是他的羞辱嗎？但女人有長頭髮，乃是他的榮耀，因為這頭髮是給他作蓋頭的。若有人想要辯駁，我們卻沒有這樣的規矩，神的眾教會也是沒有的。」（林前十一 2-16）「又願女人廉恥、自守，以正派衣裳為妝飾，不以編髮、黃金、珍珠，和貴價的衣裳為妝飾；」（提前二 9）「你們作妻子的，當順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順服主。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他又是教會全體的救主。教會怎樣順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樣凡事順服丈夫。」（弗 5:22-24）

柄」、「首領」，乃是「來源」、「源頭」。³⁵¹此外，保羅應是按第一世紀當時的風俗文化而有「蒙頭」和「留長髮」的教導，但並非適用每個世代。³⁵²到美國二十世紀初年代，剪短髮漸成為當時的潮流風尚，是「新女性」的象徵之一。

麥艾梅改變造型前已是眾所皆知的離婚婦女，已具備足夠理由讓基要派人士大加撻伐；但她不畏言論，勇敢做「新女性」(New Woman)，繼續大膽地改變造型：剪短髮、染髮、燙髮。對基要派而言，這分明是表示不順服「男人的權柄」，違背聖經的教導；然而，對麥艾梅而言，她還自認是「美國打扮最保守的女人」。

353

針對麥艾梅的事奉，舒勒則認為，四方教會的群眾九成以上來自其他抗議宗的教會。他抱怨她的戲劇講道和所營造的歡樂教會氣氛。他也質疑她的靈洗教導，因為「理智和方言運動迄今尚未攜手合作過」。³⁵⁴他也質疑那些宣稱在麥艾梅聚會中得醫治的人，都是受她賄賂作的假見證的。總而言之，麥艾梅所傳講的信息並非純正的基督教，而是基督徒科學 (Christian Science)。

舒勒發明「麥艾梅主義」一詞，更進一步強烈的批評並抨擊麥艾梅。他在一九二三年傳講一系列「麥艾梅主義」的信息，接著在一九二四年陸續出版《麥艾梅主義》及《X小姐》(Miss X) 等書。舒勒評論麥艾梅「既不誠實也不誠懇」，她之所以成功是因她善用「催眠能力」來蠱惑群眾。³⁵⁵她所提倡的五旬節運動完全植基於「她的個性…無論麥太太講什麼，成千的會眾仍舊坐在安吉勒斯教堂、敬拜麥艾梅，即便耶穌基督才應是我們敬拜的對象。」³⁵⁶之後麥艾梅的失蹤案造成軒然大波，舒勒還號召三千人抗議法官和律師的「靜默政策」，堅持司法當將呈現膠著的失蹤案查個水落石出。

面對舒勒的批評，麥艾梅如同面對醫治的議題般，並未予以回應或反擊。她慣常的作風和應對的方式，除了專注自己的事奉外，就是禱告；這也是日後她處理教會與家人棘手訴訟案時所採取的方式。四方教會的會眾最常聽到麥艾梅的回應方式，就是以唱歌的方式來表達：「你儘管隨心所欲談論我；我選擇屈膝向神談論你。」³⁵⁷如此的回應態度也呼應潘霍華教導的團契生活：「真實的愛是跟耶穌基督一起談論弟兄姊妹（代求、禱告），多過於我們跟弟兄姊妹一起談論基督

³⁵¹ 庫佛，《女人與事奉：四種觀點》，頁 143-144，211-218。

³⁵² 學者耶柔米墨非-奧康納 (Jerome Murphy-O'Connor) 認為保羅在哥林多教會的教導是針對髮型，因當時哥林多盛行同性戀和變童風氣，男同性戀者留長髮，女同性戀者則剪短髮。庫佛，《女人與事奉：四種觀點》，頁 217。

³⁵³ 引述自 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160.

³⁵⁴ 引述自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258.

³⁵⁵ 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65.

³⁵⁶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258.

³⁵⁷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367.

(查經)；通往別人最直接的道路永遠是向基督的禱告。」³⁵⁸麥艾梅藉著她的恩賜和呼召(及禱告)所成就的，最終得到「鬥士鮑伯」的肯定。即便舒勒處心積慮地挑剔、披露麥艾梅個人生活與神學上的失誤及缺點，然而講到她宣揚福音的貢獻，卻也毫不諱言地給予褒揚與認同。「我個人永遠不會明白為什麼神會使用艾梅開始了這樣的(五旬節)運動。但我卻非常清楚為何祂現在使用一支傳道人與同工組成的軍隊，繼續承接這個運動。他們比我們更像衛斯理所興起的軍隊，反觀我們這些循道會的人卻很難歡喜地接受(五旬節運動)。」³⁵⁹

當時基要派人士反對女性在事奉上和男性擁有相同的權力，也顯示出五旬節運動女性佈道家所面對的挑戰和困難。婦女學者貝蒂迪伯格(Betty A. DeBerg)在《不敬虔的女人》(*Ungodly Women*)一書中分析自一八八〇年到一九三〇年間，美國第一波基要派對兩性角色的看法。其中一個觀點是，基要派主義者往往把女性領袖和分派團體(sectarian groups)相提並論；女性領袖常跟神智論(Theosophy)、通靈術(Spiritualism)、基督徒科學及五旬節運動有關。³⁶⁰五旬節運動在當時除自視外，也被人視為一個「分派」(sect)或「新派」(cult)。³⁶¹麥艾梅不僅要在群雄中角逐和生存，也得在基督教眾「教派」(denominations)的夾縫中求生存。五旬節運動的參與者向來以勞工階級、社會邊緣人為主，麥艾梅改變造型和追求時尚雖是出於個人喜好，卻也成功地吸引社會的上流人士及演藝人員進入四方教會，這是一般教會難以做到的。³⁶²這種另類傳福音的手法與今日的新加坡的城市豐收教會(C.H.C.)和台灣的新生命小組教會相當類似。

四方教會從五旬節教會成為基督教正式的宗派之一(denomination)，主要得歸功於麥艾梅的呼召和恩賜所帶來的成果。早期五旬節運動恩賜的使用與發展尚在啟蒙階段，靈洗、說方言、醫治、預言、翻方言和預言是相當少見的現象。麥艾梅用醫治的恩賜(神蹟奇事)見證所傳的道(靈洗說方言)，開啟並建立自己的佈道及教會事奉／事業。然而，恩賜能力的彰顯未必有對等的道德生活和表現，二十一世紀的醫治佈道家辛班尼(Benny Hinn)因忙碌的事奉同樣以離婚收場。³⁶³一百年前的麥艾梅和一百年後的辛班尼，都是具有屬靈醫治恩賜的著名佈道家，卻都難逃離婚的下場。靈恩能力不一定保證美好的生活和靈性，美好的靈

³⁵⁸ 潘霍華，《團契生活》(香港：基督教文藝，1999)，頁26。

³⁵⁹ 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275.

³⁶⁰ DeBerg, *Ungodly Women*, 85.

³⁶¹ 葉先秦在〈五旬宗研究導論〉的前言中簡單敘述五旬節運動在基督教界普遍的定位為何。參葉先秦，〈五旬宗研究導論：現象或歷史、神學進路的問題〉，《浸神學刊》(2010年)，頁116。

³⁶² 這是Sutton對麥艾梅的外型改造所作的詮釋。參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159.

³⁶³ 辛班尼離婚前已和妻子分居多年。辛班尼沒有在道德上犯罪，乃是妻子無法忍受他忙碌的事奉，忽略家庭和婚姻。Adrienne S. Gaines, "Benny Hinn Admits 'Friendship' with Paula White but Tells TV Audience It's Over", Online Article, <http://www.charismamag.com/index.php/news-old/29089-benny-hinn-admits-friendship-with-paula-white-but-tells-tv-audience-its-over>, 13 Nov. 2010.

性也未必代表高尚的道德品格。然而即便人再怎麼不完美、也達不到完美的道德標準，卻仍是神選擇使用的器皿。³⁶⁴

³⁶⁴ 「使你與人不同的是誰呢？你有什麼不是領受的呢？若是領受的，為何自誇，彷彿不是領受的呢？」（林前四 7）

結論

就一位二十世紀初的女性而言，麥艾梅的一生雖具爭議性且頗受批評，但仍是當時成就斐然的奇葩。她在傳統角色身份掙扎中回應全職事奉的呼召，不畏流言尋求並發揮五旬節運動的恩賜，更善用天生的才華與天賦，建立二十世紀第一間巨型教會。反對她的人曾批評她是「現代的耶洗別」、「冒牌貨」、「撒旦的臥底」；在經營成功的事業／事奉的同時，她也歷經無法掌握的人生風暴：兩次的失婚、失蹤緋聞案、纏累內耗的訴訟案。儘管如此，麥艾梅繼續專注於佈道與牧會事奉。

近代學者公認麥艾梅身為五旬節運動佈道家，在二十世紀初最大的貢獻就是為五旬節運動「正名」：使五旬節運動漸漸被普羅大眾和主流教會接受，將五旬節運動從「小巷移到大街上」，更促進教會合一。³⁶⁵麥艾梅為五旬節運動正名的意圖可以從其講章「鍋中致死的毒物」(Death in the Pot) 窺見。³⁶⁶藉由以利沙治好鍋中毒物的過程，她巧妙地陳述主流教會對五旬節運動的負面看法及批評，然後藉此機會鼓勵主流教會可以從聖經來查驗五旬節運動是否出自上帝的心意，再清楚講解五旬節運動的本質(靈洗)、現象(說方言)、結果(聖靈的恩賜和果子)，皆有其聖經的根據，禁得起人的查驗與時代的考驗，並證明五旬節運動是聖靈的運動。當時參與五旬節運動的人通常都被視為「原始、沒教養又貧窮的白種廢物」，³⁶⁷麥艾梅以中庸、平衡的作風以及兼容並蓄的跨宗派理念，使美國社會開始接納五旬節運動。當年北加州區神召會創辦人克雷格(Robert Craig)認為麥艾梅成功地為五旬節運動去除污名。³⁶⁸此外，麥艾梅雖未受正式的神學教育，卻未有反智思想，反在神學教育上領先眾五旬節教會。

麥艾梅並非開啟女性領袖事奉的表率，也未解決父權制與女性主義之間的權力架構的問題。Blumhofer 甚至斷言麥艾梅的事奉並非代表女性、也不是為女性發言，而是成為當時二十世紀初弱勢者的發言人。Setta 則認為即使麥艾梅未解決兩性之間的衝突和問題，然而，麥艾梅卻為當時保守的福音派注入「女性氣息的願景」。³⁶⁹麥艾梅對自己的能力沒有疑惑與遺憾，但對自己的性別則否；她曾多次跟兒子羅夫說：「若我是男人，一定可以做的更多。」³⁷⁰

³⁶⁵ Van Cleave,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33.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387. 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4. Cooper, *The Great Revivalists in American Religion, 1740-1944*, 1. 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191. Sutton, "Between the Refrigerator and the Wildfire," *Church History*, Vol. 72, No. 1 (March 2003): 164, n. 15.

³⁶⁶ 參註 57。

³⁶⁷ Synan,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186.

³⁶⁸ Blumhofer,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144.

³⁶⁹ Setta, "Patriarchy and Feminism in Conflict," *Pneuma* (Spring 1995): 136.

³⁷⁰ Rolf McPherson, "Mother Would Be Happy", Online Article, <http://www.charismamag.com/index.php/features2/370-claiming-our-cities-for-god/6718-a-church-is-born-again#ixzz1DuoGHXX5>, 12 Apr. 2011.

這位救世軍的女兒、衛斯理成聖觀的傳承者和五旬節運動的佈道家，在二十世紀初女性主義尚未方興未艾時，是美國知名度最高也是最具爭議性的新興女性。這個來自加拿大農村，靠著呼召與恩賜、才華和膽識服事的女孩，在一生所成就的比許多當時的男性或女性還要卓越。評估自己一生所做的，麥艾梅說：「我所經歷的生活和工作絕對不是任何一個男人或女人可以抄襲複製的；許多人說沒有任何一個女人可以建立安吉勒斯教堂，做這些或其他似乎不可能做到的事。但是，我做到了。」Mavity 認為，麥艾梅對自我的評估「不僅揭露令人驚駭的自我主義，（卻）也道出最關鍵的事實。」³⁷¹

就一位女性而言，五旬節宗公認她是當今五旬節／靈恩運動中最傑出的女性領袖。³⁷²麥艾梅使用其個人魅力，使宗教（五旬節運動）進入社會，成為一種社會現象——「她所建立的教會，或稱組織，或稱新派（cult），突破一般人對教會的印象和想法。」³⁷³基要派浸信會牧師「鬥士鮑伯」雖然處心積慮地揭露麥艾梅個人生活和神學上的失誤及缺點。然而，若論到麥艾梅在宣揚基督教上的貢獻，舒勒也毫不吝惜地給予肯定和讚揚：「她一直以來不斷高舉耶穌基督是一位救主，能滿足人一切所需。從週日晚上天主教教會大門深鎖，卻有大批人潮湧進她的大門，就表示這正是心靈飢渴的人所需要的。」³⁷⁴Blumhofer 進一步認為這正是麥艾梅之所以成功的主因，她傳講全人身心靈「恢復、完全」（wholeness）的信息，醫治當時破碎的世代，為人們帶來盼望和安慰。³⁷⁵

³⁷¹ Mavity, *Sister Aimee*, xvi.

³⁷² Stanley M. Burgess & Gary B. McGee, eds, *Dictionary of Pentecostal and Charismatic Movements* (Grand Rapids, Mich.: Regency Reference Library, 1988), 5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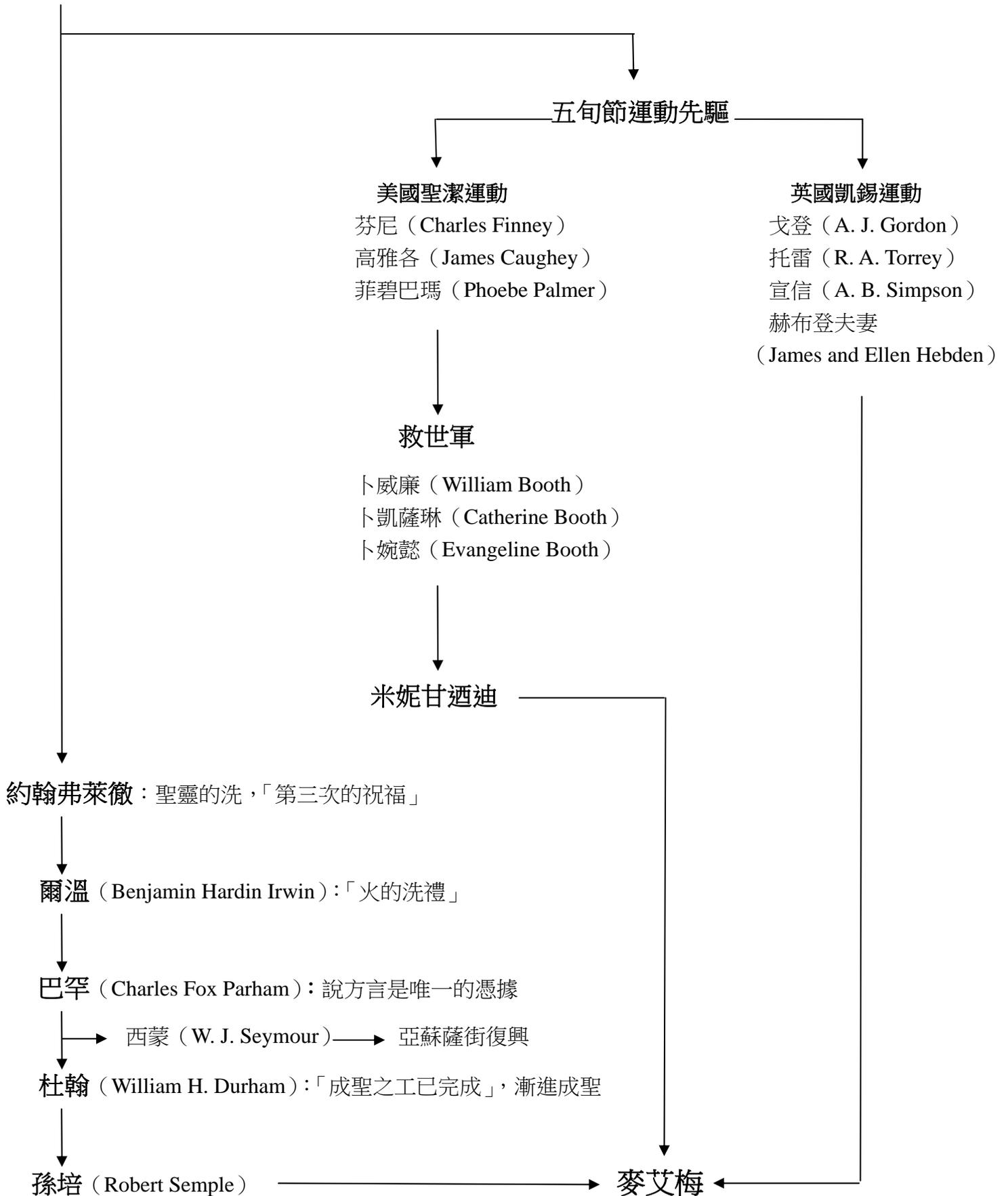
³⁷³ Mavity, *Sister Aimee*, xix.

³⁷⁴ Sutt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2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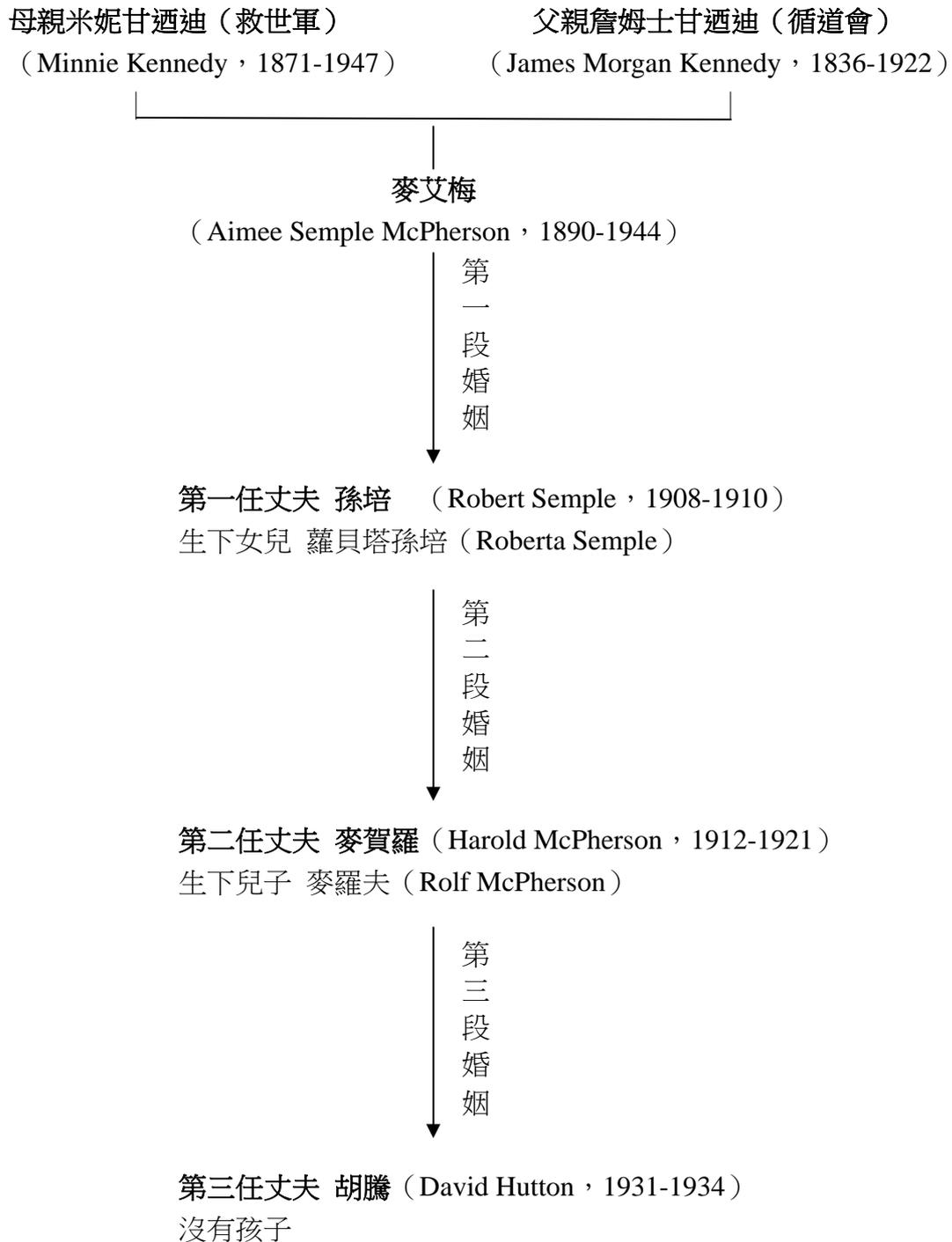
³⁷⁵ 麥艾梅有能力醫治當時破碎的世代，是其佈道成功的關鍵。她透過希伯來書耶穌永不改變（十三 8）的信息給經歷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美國人帶來盼望；透過醫治的恩賜，服事人在身體上破碎的需要；透過佈道和探訪社會邊緣人，服事那些在人生路程上破碎人的需要；透過社會工作，服事那些破碎女人的需要，開放家庭接待未婚懷孕、離家出走、被家暴的人。Blumhofer, "Reflections on the Source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s Voice," *Pneuma* (Spring 1995): 21-24.

附錄一 麥艾梅靈恩追溯表

約翰衛斯理：成聖教義，「第二次祝福」，瞬間成聖



附錄二 麥艾梅家庭婚姻表



附錄三 麥艾梅和四方教會領袖同工事奉年數表

異性的配搭：主要的男性領袖同工

1. 亞瑟 (J. W. Arthur)：十三年 (1923-1935)
協助四方教會早期制訂新堂規章、長老會主席、
訓練早期同工團隊、副牧師
2. 奈特 (Giles Knight)：八年 (1936-1944)
曾擔任分堂牧師，後成為母堂財務長及其他重要職務
3. 麥羅夫 (Rolf McPherson)：五十年 (1936-1986)
始料未及的接班人，卓越的行政治理能力

同性的張力：主要的女性領袖同工

1. 母親米妮甘迺迪 (Minnie Kennedy)：四年 (1923-1927)
行政財物能手
2. 蘿貝塔 (Roberta Star Semple)：十年 (1927-1936)
理想接班人
3. 喬丹 (Harriet Jordan)：十五年 (1921-1936)
秘書、聖經學院院長
4. 克蘿福 (Rheba Crawford)：近一年 (1934-1935)
副牧師

附錄四 中英詞彙對照

人名

二劃

卜威廉 William Booth
卜凱薩琳 Catherine Booth
卜婉懿 Evangeline Cory Booth

四劃

巴罕 Charles Fox Parham
巴瑪 Phoebe Palmer
厄特莉 Uldine Mabelle Utley

五劃

司瑞頓 John Roach Straton
布莉頓 Anna Britton

六劃

弗萊徹 John W. Fletcher
西蒙 W. J. Seymour
米妮甘迺迪 Minnie Kennedy
(Mildred Ona Pearce)

七劃

杜翰 William H. Durham
克雷格 Robert Craig
克蘿福 Rheba Crawford

八劃

芬尼 Charles Finney
亞瑟 J. W. Arthur
卓別林 Charlie Chaplin
奈特 Giles Knight

九劃

宣信 A. B. Simpson
胡騰 David Hutton

十劃

高雅各 James Caughey
孫培 Robert Semple
馬古恩 Nelson Magoon

十一劃

麥艾梅 Aimee Semple McPherson
麥賀羅 Harold Stewart McPherson
麥羅夫 Rolf Kennedy McPherson
陶納 William Keeney Towner

十二劃

喬丹 Harriet Jordan
舒勒 Robert Shuler
普瑞司 Charles Price

十四劃

爾溫 Benjamin Hardin Irwin
赫布登夫妻 James and Ellen Hebden

十五劃

盧瑟 Letty M. Russell

二十三劃

蘿貝塔 Roberta Star Semple

專有名詞

四劃

五旬節運動 Pentecostal movement

五劃

四方神學院 Lighthouse of International Foursquare Evangelism
(LIFE)

四方福音 Foursquare Gospel

四方福音電台 Kall Four-Square Gospel (KFSG)

巨型教會 Megachurch

六劃

安吉勒斯教會 Angelus Temple

八劃

亞蘇薩街復興 Azusa street Mission

物資委員會 Commissary

十一劃

「基督在十架上完成工作」教義 The Finished Work

國際四方教會 International Church of the Foursquare Gospel

麥艾梅主義 McPhersonism

十三劃

《新婦的呼召》 The Bridal Call

聖經基督教 Bible Christianity

聖靈的洗 baptism in the Holy Spirit

十七劃

戲劇講道 illustrated sermon

二十四劃

靈恩運動 Charismatic movement

附錄五 照片

照片一 麥艾梅 (Aimee Semple McPherson, 1890-1944)



1.1 小時



1.2 剛出道巡迴佈道家



1.3 四方教會創辦人



1.4 進軍百老匯的劇照



1.5 麥艾梅與時尚



1.6 五十一歲

照片二 麥艾梅的三段婚姻



2.1 第一任丈夫 孫培（1908-1910）



2.2 第二任丈夫 麥賀羅（1912-1921）



2.3 第三任丈夫 胡騰（1931-1934）

照片三 麥艾梅與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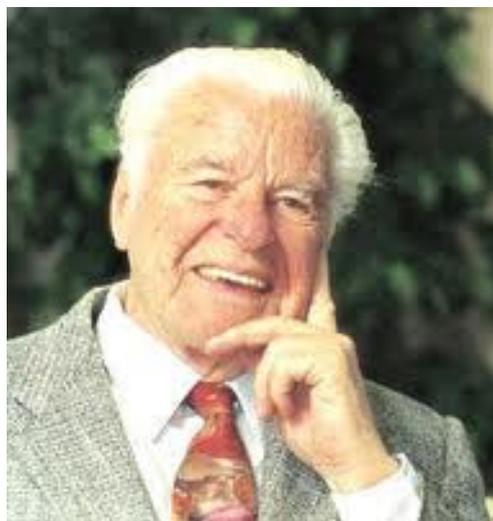
3.1 母親甘迺迪與蘿貝塔



3.2 麥羅夫與蘿貝塔



3.3 母親甘迺迪 (1871-1947)



3.4 麥羅夫 (1913-2009)

照片四 四方教會 (Foursquare Gospel Church)



4.1 跨宗派與全球福音事工



4.2 一九二三年一月一日落成



4.3 每週日晚上的戲劇講道



4.4 物資委員會

照片五 麥艾梅的戲劇講道 (illustrated sermons)



5.1 「停下來！你被逮捕了！」



5.2 「從奶桶到講臺：我的人生故事」



5.3



5.4



5.5 音樂創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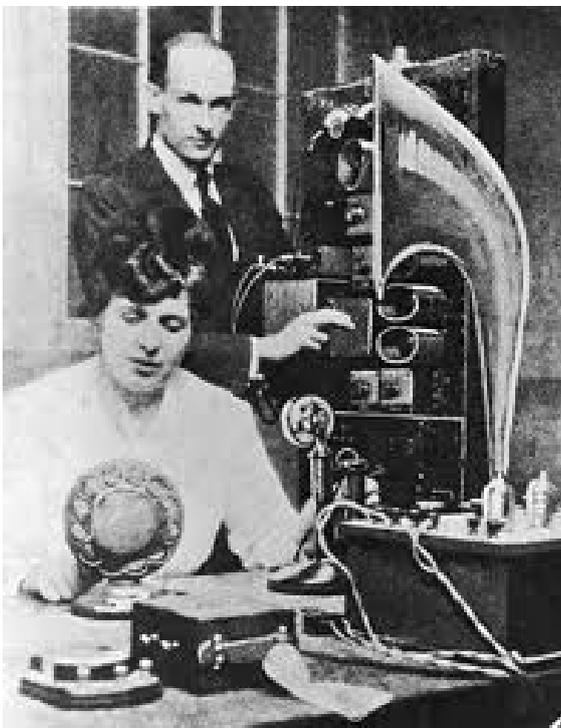
照片六 其他一



6.1 福音車：最可靠的傳道人



6.2 醫治聚會（帳棚佈道時期）



6.3 電台與工程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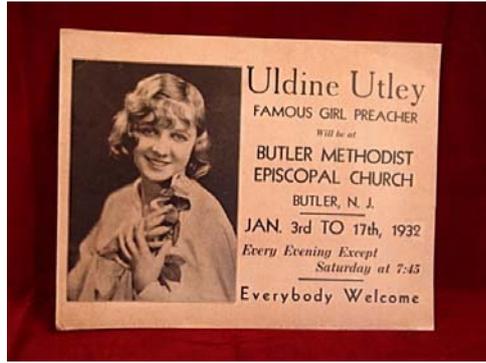


6.4 一九二六年失蹤綁架案後於醫院修養

照片七 其他二



7.1&2 女童佈道家：厄特莉



7.3 克蘿福、麥艾梅、喬丹



7.4 一九三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麥艾梅、奈特（最左）與麥羅夫（最右）登上四方教會頂樓燒掉 66,500 美元的票據以宣示債務還清

參考書目

中文著作

王文基。〈邁向圓桌式的領導—論蕾提·盧瑟對教會內女性領導之批判詮釋〉。《神學與教會》第三十一卷第一期（200601），頁 214-239。

史第罕（James Strahan）。《女將軍：卜凱賽琳》。古樂人譯。香港：證道，1965。

林道亮。《從靈洗到滿有聖靈充滿》。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1984。

周學信。《靈恩三波》。授課筆記。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2010，春季學期。

格羅傑（Rober J. Green）。《卜威廉傳奇的一生》。葉金源譯。香港：救世軍港澳軍區，2010。

拿撒尼爾·范克里夫。《葡萄樹與枝子：國際四方福音教會史》。劉美津譯。台灣：高雄四方教會，尚未出版，2007。

黃子嘉。《成聖的教義：論約翰衛斯理與倪柝聲之觀點》。道學碩士論文，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1973。

斯托得。《認識福音派信仰》。白陳毓華譯，台北：校園，2001。

張茂松。《奪標：打造一個標竿教會》。新店：新店行道會，2008。

奧爾森。《神學的故事》。吳瑞誠、徐成德譯。台北：校園，2002。

溫森·賽南（Vinson Synan）。《末後的日子》。何國強譯。台北：以琳，1991。

葉先秦。〈五旬宗研究導論：現象或歷史、神學進路的問題〉。《浸神學刊》（2010年），頁 115-128。

潘霍華。《團契生活》。香港：基督教文藝，1999。

羅伯·庫佛（Robert D. Culver）等合著。《女人與事奉：四種觀點》。任孝琦譯。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1988。

羅拔士·李亞敦（Roberts Liardon）。《神的將領 上冊》。梁敏夫譯。台北：基督

國度使命團，2000。

蔡麗貞。〈獨身好或結婚好？獨身是神的呼召或是被迫的結果？—與馬丁路德對話〉。《中國與福音》第四卷第二期（2005年7月），頁1-41。

_____。《婦女神學》。授課筆記。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2006，春季學期。

_____。《婦女神學》。授課筆記。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2011，秋季學期。

_____。《以賽亞書6-12章》。授課筆記。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2011，秋季學期。

_____。《主流與非主流：從教會史看台灣現象》。台北：雅歌，1998。

鐵木真。「【紀錄片小百科】『劇情式紀錄片』Docudrama」。網路文章。網址：
<http://docworker.blogspot.com/2009/02/docudrama.html>。登錄日期：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二日。

英文著作

Aitken, Tom. "Two Grand Old Williams: Mr. Gladstone Meets General Booth".
Online article. Location: <http://www.armybarmy.com/JAC/article6-56.html>.
Access date: 12 Apr. 2011.

Alexander, Estrelida Y. *Gender and Leadership in the Theology and Practice of Three Pentecostal Women Pioneers (Mary Magdalena Lewis Tate, Aimee Semple McPherson, Ida Robinson)*. Ph.D. thesis. Washington: The Catholic University of America, 2003.

Bahr, Robert. *Least of All Saints: The Story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1979.

Begbie, Harold, *The Life of General William Booth: The Founder of the Salvation Army*, Vol. 1. London: Macmillan, 1920.

Blumhofer, Edith. *Aimee Semple McPherson: Everybody's Sister*. Grand Rapid, Michigan: William B. Eerdmans, 1993.

_____ . " 'Canada's Gift to the Sawdust Trail': The Canadian Face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in *Aspects of the Canadian Evangelical Experience*.
Montreal: McGill-Queen's University Press, 1997: 387-402,514-516.

_____. "Reflections on the Source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s Voice".
Pneuma. Vol.17, No.1 (Spring 1995): 21-24.

_____. "A Little Child Shall Lead Them: Child Evangelist Uldine Utley" in
The Contentious Triangle: Church, State, and University, eds. Rodney L.
Peterson and Calvin Augustine Pater. Kirksville, MO: Thomas Jefferson
University Press, 1999: 307-317.

_____. " 'That Old-time Religio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Perceptions of Pentecostalism, 1918-26". *Journal of Beliefs & Values: Studies in
Religion & Education*. Vol. 25 (August 2004): 217-227.

Booth-Tucker, Frederick St. George de Latour. *The Life of Catherine Booth: The
Mother of The Salvation Army*. Vol. 1. London: The Salvation Army Printing
Works, 1892.

Burgess, Stanley M. & Gary B. McGee, eds. *Dictionary of Pentecostal and
Charismatic Movements*. Grand Rapids, Mich.: Regency Reference Library,
1988.

Canipe, Lee. "The Unlikely Argument of a Baptist Fundamentalist: John Roach
Stratton's Defense of Women in the Pulpit". *Baptist History and Heritage*.
Vol. 40, No. 2 (Spring 2005): 64-76.

Cooper, William H. *The Great Revivalists in American Religion, 1740-1944: The
Careers and Theology of Jonathan Edwards, Charles Finney, Dwight Moody,
Billy Sunday and Aimee Semple McPherson*. Jefferson, N.C.: McFarland & Co.,
2010.

Cornwall, Robert D. "Primitivism and the Redefinition of Dispensationalism in the
Theology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Pneuma*. Vol. 14. No. 1 (Spring 1992):
23-42.

Cox, Stephen. "Only in America". *Cross Currents*. Vol. 45, No.4 (Winter
1995): 543-546.

- Davis, Russell H. "Calling a Divine Summons: Biblical and Depth Psychological Perspectives". *Union Seminary Quarterly Review*. Vol. 51, No. 3-4 (1997): 131-143.
- DeBerg, Betty A. *Ungodly Women: Gender and the First Wave of American Fundamentalism*. Minneapolis: Fortress Press, 1990.
- Du Mez, Kristin Kobes "The Beauty of the Lilies: Femininity, Innocence, and the Sweet Gospel of Uldine Utley". *Religion and American Culture*. Vol. 15, No. 2 (Summer 2005): 209-243.
- Duin Julia, 'Serpent-Handling Pastor Dies after Rattlesnake Bite in West Virginia,' *The Washington Post*. May 30, 2012.
- Epstein, Daniel Mark. *Sister Aimee: The Life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San Diego: Harcourt Brace, 1993.
- Gaines, Adrienne S. "Benny Hinn Admits 'Friendship' with Paula White but Tells TV Audience It's Over". Online Article. Location: <http://www.charismamag.com/index.php/news-old/29089-benny-hinn-admits-friendship-with-paula-white-but-tells-tv-audience-its-over>. Access dates: 13 Nov. 2010.
- Gariepy, Henry. *Christianity in Action: The International History of the Salvation Army*. Grand Rapids, Mich.: William B. Eerdmans, 2009.
- Hankins, J Douglas.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American Theological Inquiry*. Vol. 2, No. 2 (July 15, 2009):110-114.
- Hocken, Peter. "Cecil H Polhill--Pentecostal Layman". *Pneuma*, Vol. 10, No. 2 (Fall 1988): 116-140.
- Kay, William K. & Anne E. Dyer, ed., *Pentecostal and Charismatic Studies: A Reader*. London: SCM Press, 2004.
- McPherson, Aimee Semple. *This is That: Personal Experiences, Sermons and Writings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California: Bridal Call Publishing House,

1923.

McPherson, Rolf. "Mother Would Be Happy". Online Article. Location:
<http://www.charismamag.com/index.php/features2/370-claiming-our-cities-for-god/6718-a-church-is-born-again#ixzz1DuoGHXX5>. Document date: 12 Apr. 2011.

Mavity, Nancy Barr. *Sister Aimee*. New York: Doubleday, Doran & Company, Inc.. 1931.

"Megachurch". Online Article. Location:
http://en.wikipedia.org/wiki/Megachurch#cite_note-6. Document date: 02 Aug. 2011.

McGowan, A. T. B. *The Divine Spiration of Scripture: Challenging Evangelical Perspectives*. England: Inter-Varsity, 2007.

McPherson, Aimee Semple. *The Foursquare Gospel*. Compiled by Raymond L. Cox. California: The Heritage Committee, 1969.

McPherson, Rolf. "Mother Would Be Happy". Online Article. Location:
<http://www.charismamag.com/index.php/features2/370-claiming-our-cities-for-god/6718-a-church-is-born-again#ixzz1DuoGHXX5>. Document date: 12 Apr. 2011.

Miller, Stephen. "Son of Pentecostal Church Founder Expanded Colorful Mother's Empire". Online Article. Location:
<http://online.wsj.com/article/SB124425027142390789.html>. Document date: 12 Apr. 2011.

Mitchell, Nathan. "Aimee Semple McPherson (1890-1944) : Evangelist and Innovator". *Liturgy Digest*. Vol. 1, No. 2 (Winter 1994): 44-77.

Murdoch, Norman H.. "Female Ministry in the Thought and Work of Catherine Booth". *Church History*. Vol. 53, No. 3 (September 1, 1984): 348-362.

_____. *Origins of the Salvation Army*. Knoxville: University of Tennessee Press, 1994.

Quebedeaux, Richard. *By What Authority: The Rise of Personality Cults in American Christianity*. New York: Harper & Row, 1982.

Ray, Donna.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Her Seriously Exciting Gospel". *Journal of Pentecostal Theology*. Vol. 19, No.1 (April 2010): 155-169.

Rossi, Richard A. *Saving Sister Aimee: The Aimee Semple McPherson Story*. Documentary DVD. LA: Eternal Grace Production, 2001.

_____. "Thanks for Your Prayers, Love, and Support". Online Article.

Location:

http://www.amazon.com/Saving-Sister-Aimee-Semple-McPherson/dp/B0055EHWDY/ref=sr_1_4?s=movies-tv&ie=UTF8&qid=1318239720&sr=1-4. Document date: 09 Oct. 2011.

_____. "Human Portrayal". Online Article. Location:

http://www.amazon.com/Sister-Aimee-Semple-Mcpherson-Story/dp/B0012RLWRU/ref=sr_1_2?s=movies-tv&ie=UTF8&qid=1318239720&sr=1-2. Document date: 09 Oct. 2011.

Setta, Susan M. "Patriarchy and Feminism in Conflict: the Life and Thought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ima*. Vol. 9, No.2 (Spring 1983): 128-137.

Sloos, William. "The Story of James and Ellen Hebden: The First Family of Pentecost in Canada". *Pneuma: The Journal of the Society for Pentecostal Studies*. Vol. 32, No. 2 (2010): 181-202.

Sutton, Matthew Avery.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nd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ian Americ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7.

_____. "'Between the Refrigerator and the Wildfire': Aimee Semple McPherson, Pentecostalism, and the Fundamentalist-Modernist Controversy". *Church History*. Vol. 72, No. 1 (March 2003): 159-188.

Synan, Vinson. *The Twentieth-Century Pentecostal Explosion: The Exciting Growth of Pentecostal Churches and Charismatic Renewal Movement*. Florida: Creation House, 1987.

_____. *The Century of the Holy Spirit: 100 Years of Pentecostal and Charismatic Renewal, 1901-2001*. Nashville: Thomas Nelson Publishers, 2001.

_____. *The Holiness-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Grand Rapids, Mich.: Eerdmans, 1971.

Thomas, Lately (Robert V. P. Steele). *The Vanishing Evangelist: The Aimee Semple McPherson Kidnapping Affair*. New York: The Viking Press, 1959.

Townsend, Gregg D. "The Material Dream of Aimee Semple McPherson: A Lesson in Pentecostal Spirituality". *Pneuma*. Vol. 14, No. 2 (Fall 1992): 171-183.

Van Cleave, Nathaniel M. *The Vine and the Branches: A History of the International Church of the Foursquare Gospel*. California: International Church of the Foursquare Gospel, 1992.

Walker, Pamela J. *Pulling the Devil's Kingdom Down: The Salvation Army in Victorian Britain*.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1.

Winston, Diane. *Red-Hot and Righteous: The Urban Religion of the Salvation Arm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照片

1.1 http://t3.gstatic.com/images?q=tbn:ANd9GcQwD4tF_x7_sr2k6HvcHZ5WHNboMDxGfOdsCcF9MiDqrthGghScAa8F7Gq6WQ

1.2 http://www.foursquare.org/images/news/Stories_Aimee_Semple_McPherson_Historic2.png

1.3 http://www.foursquare.org/images/page_art/aimee_seemple_mcperson.jpg

1.4 <https://encrypted-tbn3.google.com/images?q=tbn:ANd9GcTikD5BXNbqXPjb5wn2TBJT0tQIWp-XCjDTcvKHgxzCDIYnYIHfFA>

1.5 http://upload.wikimedia.org/wikipedia/en/thumb/4/49/Uewb_07_img0476.jpg/200px-Uewb_07_img0476.jpg

1.6 <http://xroads.virginia.edu/~ug00/robertson/asm/aimeeimages/as25.JPG>

- 2.1 <http://4.bp.blogspot.com/-McP6ScpRRWc/Ts0coypdEPI/AAAAAAAAADuk/NPdvtkVJn5g/s1600/Semples.jpg>
- 2.2 http://farm1.staticflickr.com/39/74710520_e71caec5d8_z.jpg?zz=1
- 2.3 <http://cache2.artprintimages.com/lrg/37/3729/CIQAF00Z.jpg>
- 3.1 <http://www.irwinator.com/124/EE4e/20-1.JPG>
- 3.2 <http://outpouring.ru/w/U310280ACME.jpg>
- 3.3 <http://www.corbisimages.com/images/Corbis-U201405P-A.jpg?size=67&uid=8f4fe80cc-2c06-44f2-849c-eba67695ee60>
- 3.4 http://2.bp.blogspot.com/_nGTAAGD4BYg/Sh6pz8xSw4I/AAAAAAAAAng/k2fBdjpyT2w/s400/rolf-mcpherson.jpg
- 4.1 <https://encrypted-tbn3.google.com/images?q=tbn:ANd9GcRQg40ecbHgZMvYO8AZFSzRGpdt4xthlwSHPObdgTHPbaK8yU9c>
- 4.2 <http://outpouring.ru/x/00065634.jpg>
- 4.3 <http://outpouring.ru/x/00021769.jpg>
- 4.4 http://wiki-images.enotes.com/thumb/5/53/ASMcPherson,_1935.jpg/180px-ASMcPherson,_1935.jpg
- 5.1 http://2.bp.blogspot.com/_7gYNb3GSh4M/SKSzoZQuQmI/AAAAAAAAAFgA/1d_zi9wjN2I/s400/stop500.jpg
- 5.2 <http://outpouring.ru/w/U524893ACME.jpg>
- 5.3 <http://outpouring.ru/w/U535304INP.jpg>
- 5.4 http://2.bp.blogspot.com/_78ZrJuZ3q5g/SwCqhWPW0OI/AAAAAAAAACg4/o7qv6WVX50o/s1600/Aimee.jpg
- 5.5 http://farm1.staticflickr.com/38/113219689_4d56dca0b7_m.jpg

- 6.1 <http://upload.wikimedia.org/wikipedia/en/8/8f/GospelCar.jpeg>
- 6.2 <http://outpouring.ru/x/Aimee4.jpg>
- 6.3 http://1.bp.blogspot.com/-O_hbRn2O3nc/TZ1c1M9J_2I/AAAAAAAAADqE/5RHdRteS--I/s1600/eimimp5.jpg
- 6.4 http://farm1.staticflickr.com/40/74710701_5a66584719_m.jpg
- 7.1 http://myhome.spu.edu/popep/images/profiles/Uldine_Utley.jpg
- 7.2 http://image2.findagrave.com/photos/2007/264/21692485_119050121917.jpg
- 7.3 <http://outpouring.ru/w/U290755ACME.jpg>
- 7.4 <http://outpouring.ru/w/U482462ACME.jpg>

作者簡介

筆者生於基督教家庭，十八歲時離台至加拿大就讀大學，獲得學士學位。在學時主修社會學，副修歷史，二〇〇三年起開始於新店行道會全職事奉，同年九月考取華神道碩科。二〇〇五年至新加坡城市豐收聖經學院進修十個月，二〇〇七年獲得華神道學碩士學位。